



彩富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一〇四年度 年報

中華民國一〇五年五月十二日刊印

(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本年報網址: <http://mops.twse.com.tw>)

(本公司網址:<http://www.dynacolor.com.tw>)

一、 本公司發言人、代理人

發言人

姓名：葉善鈞

職稱：執行副總經理

電話：(02)2659-8898

發言人信箱：spokesman@dynacolor.com.tw

代理發言人

姓名：林碧芳

職稱：資材部經理

電話：(02)2659-8898

代理發言人信箱：finance@dynacolor.com.tw

二、 總公司、工廠之地址及電話

總公司地址：台北市內湖區洲子街116號

電話：(02)2659-8898

內湖工廠地址：台北市內湖區港墘路189號5樓

電話：(02)2659-6799

汐止工廠地址：新北市汐止區南陽街209號9F

電話：(02)2695-8199

三、 股票過戶機構

名稱：群益金鼎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部

地址：台北市大安區敦化南路二段97號地下二樓

網址：<http://agency.capital.com.tw>

電話：(02) 2702-3999

四、 最近年度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

會計師姓名：李振銘、王儀雯會計師

事務所名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地址：台北市民生東路三段156號12樓

網址：<http://www.deloitte.com.tw>

電話：(02)2545-9988

五、 海外有價證券掛牌買賣之交易場所名稱及查詢該海外有價證券資訊之方式：無。

六、 本公司網址：<http://www.dynacolor.com.tw>

目 錄

頁次

壹、致股東報告書	1
一、一〇四年度營業報告	1
二、一〇五年度營業計畫概要	3
三、未來公司發展策略	4
四、受到外部競爭環境、法規環境及總體經營環境之影響	5
貳、公司簡介	6
一、設立日期	6
二、公司沿革	6
參、公司治理報告	7
一、公司組織系統	7
二、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10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22
四、會計師公費資訊	43
五、更換會計師資訊	43
六、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 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	43
七、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 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44
八、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 係資訊	45
九、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 資事業之持股數	46
肆、募資情形	47
一、公司資本及股份	47
二、公司債辦理情形	53
三、特別股發行情形	54
四、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	54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	54
六、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	54
七、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	54
八、資金運用計畫執行情形	54
伍、營運概況	55
一、業務內容	55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62
三、從業員工	67

四、環保支出資訊.....	68
五、勞資關係.....	68
六、重要契約.....	70
陸、財務概況	71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	71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79
三、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監察人審查報告書.....	85
四、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之個體財務報告.....	86
五、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	147
六、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發生財務週轉困難之情事	206
柒、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207
一、財務狀況之檢討與分析表.....	207
二、財務績效之檢討與分析表.....	208
三、現金流量之檢討與分析表.....	209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210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及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與其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 畫	210
六、風險管理及評估.....	210
七、其他重要事項.....	213
捌、特別記載事項	214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214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及私募有價證券之資金 運用情形與計畫執行進度	216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	216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	216
玖、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發生證券交易法第三十六條第三項第二 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	216

壹、致股東報告書

非常感謝各位股東在百忙之中蒞臨參加本公司一〇五年股東常會。

回顧民國一〇四年度，國際經濟憂喜參半，公司在全體員工共同努力之下，力求營業額及稅前利益之穩定表現。展望新的一年，本公司仍將秉持穩健踏實之經營理念，陸續發表領先同業之新產品並已取得重要客戶認可，持續強化競爭優勢、維持成長動能，預期可創造更亮麗之業績。茲將一〇四年度營業結果及一〇五年度營業展望報告如下：

一、一〇四年度營業報告

(一)營運績效，財務收支及獲利能力分析：

本公司一〇四年度合併營收為新台幣 23 億 556 萬元，比一〇三年度的 27 億 281 萬元減少 3 億 9,725 萬元，衰退 15%。稅後淨利為新台幣 4 億 1,883 萬元，每股盈餘為新台幣 4.15 元，比一〇三年度的 5 億 8,583 萬元及每股盈餘 5.78 元減少 28%。

本公司民國一〇四年度毛利率為 39%，前一年為 41%；民國一〇四年度營業利益率為 19%，前一年則為 18%，民國一〇四年度稅後純益率為 18%，前一年為 22%。

(二)預算執行情形：因本公司無須公開完整式財務預測，故不適用。

(三)研究發展狀況

● 安全監控系統：

(1) M 系列經濟型網路數位錄影機：

經過數年的時光推移，現今主流市場的錄影機均已邁入高畫質時代。原有的類比低解析度錄影機(DVR)已被高畫質的網路錄放影機(NVR)，以及類比高畫質(HD-SDI)錄影機所取代。彩富衡量市場競合狀態，在本年度堅持投入較高附加價值的純網路錄影裝置，並回應市場對於經濟型錄影裝置的需求，採用市面上性價比具領先地位之晶片，搭配自力開發之軟體，祈與市場上同類型低價機種做出差異化。其競爭優勢為此經濟型網路錄影機可單機與彩富自研或 Onvif 相容攝影機形成一個小型的錄影系統，亦可與彩富自研 H 系列錄影機以及 VMS 中央監理軟體形成一個企業級的監控系統。

(2) H 系列網路錄放影機：

H 系列延續去年 A 系列網路錄放影機，為彩富使用新一代 INTEL CPU 進行開發的網路錄放影機。本產品可支援 4K 超高畫質錄影，部分機種更內建 PoE Switch 方便系統安裝商降低總營運成本(TCO)。目前許多

目標客戶仍會搭配自家或他廠研發的 VMS 系統做為配套應用，H 系列網路錄放影機依然保有讓廠商自行決定搭配的 VMS 廠牌做嵌入的彈性，讓使用端在購買此產品後不需要針對網路攝影機的相容性再做整合與測試而費心。

(3) 4K IP Camera 超高畫質及魚眼網路攝影機：

自彩富持續領先業界，突破技術瓶頸於 2015 年陸續完成槍型、子彈型、各種半球型攝影機，以及一千兩百萬畫素的魚眼攝影機。彩富主要客群對於超高畫質攝影機的需求殷切，對於重大標案更是需要使用高階機種來展現技術力並構築進入障礙。彩富洞悉高階市場的需求，並能迅速回應，開發出適合各種不同應用環境的攝影機，滿足客戶需求。

(4) 4M,3M HDR IP Camera 四百萬、三百萬畫素超寬動態網路攝影機系列：

相較於大部分同業主力仍在 1080P 機種上，彩富在策略上積極開發更高端機種，並致力與目標客戶合作，轉換主力產品為三百萬畫素以上之機種，增加客戶產品附加價值以及競爭力，並擺脫價格戰之惡性循環。

● 自動化系統：

(1)DC216T 導光板貼膠機：在去年諸多廠商的推廣下，大尺寸 LCD TV 已成為潮流，搭配 LED 光源之後，導光板越來越大，越來越薄，貼遮光膠帶使用人力越來越多，彩富在與業者合作之下，完成了自動化的機台 DC216T，讓遮光膠帶的貼附能更自動、更快速，更配套發展了自動上下料的自動化組件，讓整個設備使用更具效率性。

(2)智慧型視覺模組：在生產工廠全面要求自動化的今天，彩富提供了內建 CPU 的智慧型相機模組，為所有自動化的機械組件提供了眼睛，克服了自動化最困難的一關，讓智慧型自動化可以更進一步的實踐。

(3)DC820 導光板印刷點檢驗系統：創新將影像處理系統導入導光板印刷點的檢驗流程，增加檢驗速度及準確性，除了影像處理系統之外，彩富也發揮自動化規劃的專長，將視覺檢驗之後的自動搬運、放置系統都一併完成，提供客戶完整的應用方案，把檢驗的應用與附加價值做更大的推展。

(4)適用新顯示器技術的訊號產生器：配合新的面版技術的開發如 AMOLED 及 IGZO、LTPS 等，以及 4K2K 的高解析度面板，彩富也都與時俱進的能提供新的訊號產生器提供給面板上游製造端，確保未來發展的潛力。

二、一〇五年度營業計畫概要

● 安全監控系統：

安全監控業界近年來競爭日益激烈，廠商間的價格競爭日趨白熱化；嚴峻的經營環境也促使國際知名品牌間進行一連串的購併動作。彩富的主要客戶群為國際知名大廠，而因應市場的發展，彩富也迅速調整腳步，回應客戶在整併後組織變動所帶來的新商機。以更具彈性的客製化合作模式，輔以更具有附加價值的高端產品，並選用較具價格競爭力的零組件以及生產製程已祈滿足客戶需要少量多樣，具個別產品特色，但亦具備價格競爭力的成套(end-to-end)解決方案。

而在製造端，為了面對客戶產品升級所帶來的良率挑戰，持續改良製程，提升品質目標，並導入半自動以及全自動治具。在資材部分，首先完成組織調整，將生管、物管、倉管工作定義清楚劃分，並收事權統一之效。因應客戶商業型態的變更所可能對庫存水位所造成的衝擊，策略採購部除綜合歷年採購數量以及未來營業目標以訂定未來關鍵零組件採購數量外，更積極與研發及業務單位溝通，推廣新一代解決方案，以達到集中採購、增強議價能力、縮短總交期、降低庫存風險、提升新開發產品佔比的總體策略目標。

除新產品之研發外，產銷策略更深入了解客戶短中長期需求與加深優良供應商管理，以在需求日期內將商品全額生產達交，更會針對庫存管理全面檢討，分析未來市場趨勢與現有產品組成，避免原料庫存可能會產生的跌價與呆滯風險；以控制庫存相關管理數字指標於穩定合理的範圍內。

● 自動化系統：

在自動化系統部分，除了持續改善舊的設備之外，針對個別產業新的發展；如在顯示器導光板印刷點檢驗及膠框自動貼膠系統，將現有設備應用延伸到上下游的使用，本公司也投入資源，研究相關產品製程。

工資高昇及作業員難覓的問題已成為各地以生產為主的廠商的夢魘，大量使用人力的生產方式已不再符合廠商的利益，因此陸續開始尋求產線自動化以節省人力，彩富將發揮影像處理的專長，開發智慧型自動化的視覺組件，將自動化發揮的更智慧化，也逐度導入各個主流產品的產線上，將對公司營收產收積極性的回饋。

三、未來公司發展策略

隨著半導體製程的持續進步，系統晶片(SoC)的運算能力逐年提高，且每單位的儲存成本亦隨著記憶體模組的製程推演而持續下降。也因為如此，彩富認為領導廠商間的軍備競賽仍會持續，並不會以達到 4K 實時的超高解析度而滿足。因此，持續開發符合客戶需要的利基產品，維持競爭者的進入障礙依然是彩富未來努力的方向。而在四百萬畫素以上的產品上，主要的品質差異點仍舊是串流的品質一致性，壓縮效率，以及低照度/寬動態影像品質。

彩富在下一年度的產品開發邏輯，依然是以一站式購足的出發點構思產品。其產品架構包含兩百萬畫素至一千兩百萬畫素的網路攝影機，ARM 處理器嵌入式以及 Intel 處理器之網路錄影機，搭配自研的中央監理軟體以及手持式裝置 APP，形成一個大小皆宜，配置彈性高，經濟效益大的監控系統。

以網路攝影機而言，設計邏輯會遵循高度客製化、部件模組化、核心模組小型化、平台整合一體化等方向開發新產品。下一年度的首要策略目標，是將主力平台移轉到三~四百萬像素等級產品。而在競爭對手的主力兩百萬像素等級戰場，提供低照表現更優秀的全系列產品，更於超高畫素場域，添增如全景式攝影機、具智能分析之高效攝影機等產品，以求大幅提升產品附加價值，避免陷入價格戰之困境。

針對錄影解決方案而言，未來的開發方向為統整各錄影平台的介面以及資料庫格式，使以往各自獨立的網路錄影機、中央監理系統(正名為 VMS)，以及手持式裝置 APP 的操作介面趨與一致，帶給使用者一致的操作體驗並簡化各不同產品的整合難度。

在自動化系統上，整合視覺檢驗系統與自動化的功能，產生綜效，提升設備對客戶的價值性，將是未來發展的重點，彩富預計使用智慧型的視覺系統用來改善舊有生產製程以提昇效率，並配合客戶開發新產品與架設新產線的腳步來提供所需的客製化，緊密的與客戶保持伙伴的合作關係。

四、受到外部競爭環境、法規環境及總體經營環境之影響

整體經濟上，全球景氣狀況仍未明朗，但可確定的是，城市與企業安控專案需求仍持續，各個專案需要配合的前端攝像機與後端錄影軟體皆不盡相同，是否能滿足客戶整合的需求，並提供專屬功能客製、操作便利、性能優異且品種類充足的產品，依然是評估監控廠商競爭力的重要指標。

大陸廠商夾其龐大內需市場與豐沛人力資源，持續產品的開發，已擴張為國際行銷時的勁敵。在技術面上，大陸產品的影像調校與網路串流技術亦慢慢追上國際要求，且在設計製造上投入深厚資本，也追上台灣在國際市場的優勢。但其所持有的自有品牌與近年的生意模式，致客戶選擇 OEM 夥伴時有所疑慮，進而逐漸不以產品價格作為選擇供應商之優先考量。

本公司有技術領先與優良商譽的背書，且專注於代工生意的模式，故能吸引國內外的品牌客戶傾向與彩富合作。長遠目標方面，精煉生產成本、注重產品品質與形成市場經濟規模仍是公司努力重點。

整體而言，全高清的網路安全監控解決方案已成為交通建設、國土安全、社會及企業安全防護的投資重心，加上近幾年網路基礎建設改善、影像串流與儲存技術提升，網路化的發展趨勢更為明顯，高解析多串流網路攝影機與支援隨插即用和本地回放的網路錄放影系統在安控市場已經成為市場接受度極高的產品組合，搭配上穩定的中央監控電腦軟體，可彈性的滿足由小至大的整體監控需求。此類網路解決方案的成長潛力仍是未來發展重心。

在自動化系統上，全球性的人力成本提升造成了生產模式的改變，對於自動化需求有著迫切的需求，彩富將運用之前豐富的廠端經驗，創造嶄新的智慧型組件，協助客戶解決自動化的問題，創造雙贏的局面。

展望未來，公司全體同仁將繼續堅守崗位，全力以赴，不斷為顧客、股東與員工創造最大價值。希望各位股東繼續給予本公司寶貴的支持與鼓勵，我們將以更好的經營成果來回饋股東，謝謝大家！

最後敬祝各位

身體健康 萬事如意

董事長：陳春生



經理人：陳春生



會計主管：嚴珮文



貳、公司簡介

一、設立日期:中華民國八十年七月十六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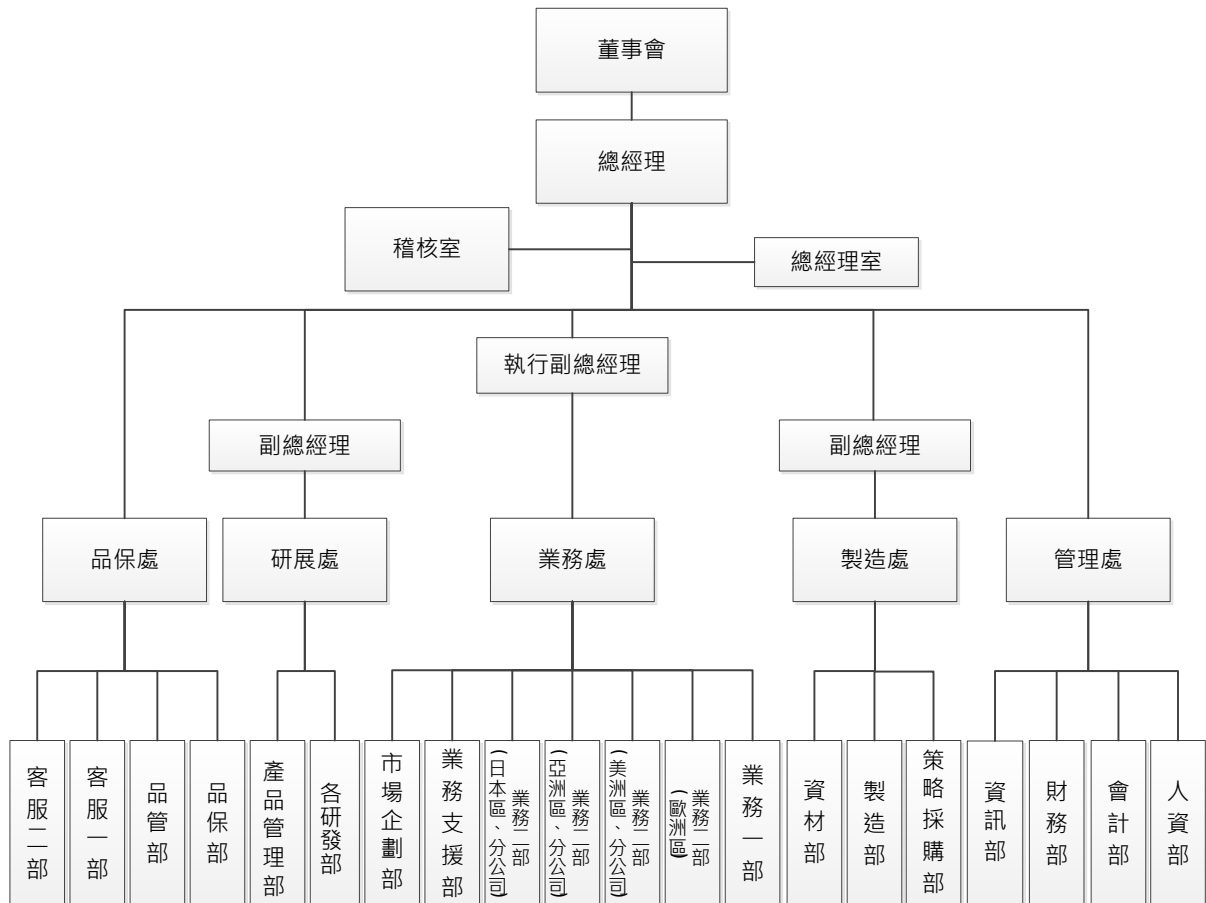
二、公司沿革

年.月	重	要	紀	事
80.07	公司登記設立，設立資本額新台幣伍佰萬元。			
87.04	公司管理體系通過 ISO 9001 之國際品質認證。			
89.11	內湖公司營運總部之廠辦大樓落成遷入。			
90.03	公司股票正式掛牌上櫃買賣。			
92.09	經由 DynaColor Holding(BVI), Inc. 轉投資於美國德拉瓦州成立 DynaColor(USA), Inc.。			
95.08	為開發日本市場，轉投資成立 DynaColor Japan 株式會社。			
96.07	經由 DynaColor Holding(BVI), Inc. 轉投資彩富電子(蘇州)有限公司，取得營業執照。			
103.7	推出 720/820Z 三百萬畫素 18x/20x/30x 超寬動態網路快速球型攝影機			
103.8	推出 Z5 超高解析度多串流槍型網路攝影機系列			
103.9	推出 ZA 超高解析度多串流迷你半球網路攝影機系列 ZD 全實時迷你魚眼網路攝影機系列			
103.11	推出 Z7 自動對焦超高解析度多串流網路槍型攝影機系列			
103.12	推出 ZF 超高解析度多串流迷你半球網路攝影機系列 ZM 超高解析度多串流迷你半球網路攝影機系列			
104.8	推出 P5 多重串流高解析槍型網路攝影機 P6 多重串流高解析盒型網路攝影機 P7 自動對焦多重串流高解析盒型網路攝影機 PF 多重串流高解析堅固迷你球型網路攝影機 PM 多重串流高解析迷你半球網路攝影機 PN 多重串流高解析迷你半球網路攝影機 Q5 多重串流優化解析槍型網路攝影機 Q6 多重串流優化解析盒型網路攝影機 QF 多重串流優化解析堅固迷你半球網路攝影機 QJ 多重串流優化解析輕巧槍型網路攝影機 QH 多重串流優化解析盒型網路攝影機			
104.9	推出 PL 多重串流高解析輕巧迷你半球網路攝影機 QL 多重串流優化解析輕巧迷你半球網路攝影機 Q7 自動對焦多重串流優化解析槍型網路攝影機			
104.10	推出 QM 多重串流優化解析迷你半球網路攝影機 QN 多重串流優化解析迷你半球網路攝影機			
104.11	推出 PE 多重串流高解析槍型網路攝影機 QE 多重串流優化解析槍型網路攝影機			
104.12	推出 DC820 導光板印刷點檢驗系統			

參、公司治理報告

一、公司組織系統

(一)組織結構圖



(二)各主要部門所營業務

部 門	主 要 業 務
總經理室	擬定公司營運目標，綜理公司全盤業務之執行，並協助經營計劃之擬定、審核及經營績效之分析。
稽核室	內部稽核制度之建立、修訂及檢討，內部控制制度之審查、檢討及稽核。
研展處	
--各研發部	統籌負責新產品及技術之設計、研究、開發等規劃與執行，並解決生產之問題。
--產品管理部	協助研發單位執行產品開發流程，負責標準品的生命週期管理。
業務處	
--業務部	相關產品營運目標之擬訂及達成，包含客戶之開發、產品銷售、帳款催收、客訴服務等事項，並按主要產品別分設業務部門，負責產品之銷售。
--市場企劃部	負責新導入客製化專案對內一切溝通協調之工作。
製造處	
	負責生產、人力、設備、工程材料、外包加工及採購等作業之管理及訂定各執行方針。
--策略採購部	負責原物料之採購，並降低採購成本及確保品質。
--製造部	負責產品之生產製造，配合產品之開發得以如期量產。
--資材部	負責產品之生產計畫排定及原物料、零組件等之庫存管理及倉儲作業，以期產品之生產得以如期出貨並有效掌控庫存。並負責原物料入庫計畫排定，以期配合排定之生產計畫。
管理處	
	負責經營管理計劃之推動、考核分析、人事、勞務、訓練、財務、會計之管理及訂定各執行方針。
--會計部	負責帳務處理、預決算之審核彙總，生產成本之計算管制，稅務及各項財務報表編製等事項。
--財務部	負責財務、資金管理、出納及股務等事項。

--人資部	統籌規劃公司之人力資源運用、行政、績效考核、勞工法令及教育訓練等相關事項。 全公司設備資產及一般總務、庶務、收發等事項。
--資訊部	負責全公司資訊設備與應用系統之整體規劃及安全管制，並進行各電腦作業系統績效評估。
品保處	
--品管部	負責產品及進料之檢驗、測試，品質異常反應處理，檢驗統計等事宜。
--品保部	負責產品品質可靠度驗證、異常處理和客戶訴願等事宜。
--客服部	負責產品之技術面客訴服務，協助客戶解決生產技術上之各項問題。

二、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一)董事及監察人

董事及監察人資料(1)

105年4月17日

職稱	國籍或註冊地	姓名	選(就)任日期	任期	初次選任日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女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其他主管、董事或監察人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職稱
董事長	中華民國	陳春生	104.6.2	三年	80.7.3	18,980,362	18.22	19,115,362	18.35	10,953,250	10.51	0	0	交通大學電子系	本公司董事長兼總經理 DYNACOLOR BVI 董事長兼總經理 DYNACOLOR USA 董事長兼總經理 彩富電子(蘇州) 董事長	資訊部經理	薛基一	姻親
																策略採購部經理	薛慧美	姻親
																監察人代表人	薛玉美	配偶
董事	中華民國	葉善鈞	104.6.2	三年	89.4.17	913,058	0.88	1,024,058	0.98	0	0	0	0	交通大學電子系 艾鉅電子	本公司執行副總經理 彩富電子(蘇州) 總經理	無	無	無
董事	中華民國	陳文生	104.6.2	三年	92.6.17	432,092	0.41	432,092	0.41	18,000	0.02	0	0	交通大學電子物理系; 豐藝電子顧問	無	無	無	無
董事	中華民國	周大同	104.6.2	三年	95.6.17	17,943	0.02	17,943	0.02	45,079	0.04	0	0	逢甲大學建築學士	大同聯合建築師事務所負責人	無	無	無
獨立董事	中華民國	朱清榮	104.6.2	三年	104.6.2	5,000	0.00	3,000	0.00	23,000	0.02	0	0	交通大學控制工程學士 政治大學企家班	Proton Management Consulting, Inc. General Partner	無	無	無
獨立董事	中華民國	陳秋逢	104.6.2	三年	104.6.2	0	0	0	0	0	0	0	0	交通大學管理科學碩士	東亞運輸倉儲(股)公司 關係企業總經理 室執行副總經理	無	無	無
獨立董事	中華民國	李能松	104.6.2	三年	104.6.2	0	0	0	0	0	0	0	0	交通大學電子工程學士 工商管理碩士	冠捷科技(股)公司副總裁	無	無	無

職稱	國籍或註冊地	姓名	選(就)任日期	任期	初次選任日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女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其他主管、董事或監察人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職稱	姓名	關係
監察人	中華民國	曾瑞呈	104.6.2	三年	89.4.17	203,271	0.20	203,271	0.20	66,895	0.06	0	0	交通大學控制工程系； 信隆科技	無	無	無	無
監察人	中華民國	永鉅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 薛玉美	104.6.2	三年	95.6.17	15,316,327	14.70	15,316,327	14.70	0	0	0	0	無	無	無	無	無

表一：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105年4月17日

法人股東名稱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永鉅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陳春生 52.64%、薛玉美 47.02%、 陳立軒 0.017%、陳立潔 0.017%

董事及監察人資料(2)

姓名	是否具有五年以上工作經驗 及下列專業資格			符合獨立性情形 (註)										兼任其他 公開發行 公司獨立 董事家數
	商 務、法 務、財務、 會計或公司 業務所須相 關科系之公 私立大專院 校講師以上	法官、檢察官、 律師、會計師或 其他與公司業 務所需之國家 考試及格領有 證書之專門職 業及技術人員	商 務、法 務、財務、 會計或公司 業務所須之 工作經驗	1	2	3	4	5	6	7	8	9	10	
陳春生			✓				✓		✓			✓	✓	無
葉善鈞			✓				✓	✓	✓		✓	✓	✓	無
陳文生			✓	✓		✓	✓	✓	✓	✓	✓	✓	✓	無
周大同			✓	✓		✓	✓	✓	✓	✓	✓	✓	✓	無
朱清榮			✓	✓	✓	✓	✓	✓	✓	✓	✓	✓	✓	無
陳秋逢			✓	✓	✓	✓	✓	✓	✓	✓	✓	✓	✓	無
李能松			✓	✓	✓	✓	✓	✓	✓	✓	✓	✓	✓	無
永鉅投資 (代表人： 薛玉美)			✓				✓		✓			✓		無
曾瑞呈			✓	✓		✓	✓	✓	✓	✓	✓	✓	✓	無

註：各董事、監察人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符合下述各條件者，請於各條件代號下方空格中打“✓”。

- (1) 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 (2) 非公司之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但如為公司之母公司、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子公司之獨立董事者，不在此限)。
- (3) 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一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 (4) 非前三款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三親等以內直系血親親屬。
- (5) 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五以上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或持股前五名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 (6) 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百分之五以上股東。
- (7) 非為公司或關係企業提供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或諮詢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但依股票上市或於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設置及行使職權辦法第七條履行職權之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不在此限。
- (8) 未與其他董事間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
- (9)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之一。
- (10) 未有公司法第 27 條規定以政府、法人或其代表人當選。

(二)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105年4月17日

職稱	國籍	姓名	選(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總經理	中華民國	陳春生	80.7.1.	19,115,362	18.35	10,953,250	10.51	0	0	交通大學 電子系	DYNACOLOR BVI 董事長兼總經理 DYNACOLOR USA 董事長兼總經理 彩富電子(蘇州)有限公司 董事長	無	無	無
執行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葉善鈞	94.7.1	1,024,058	0.98	0	0	0	0	交通大學 電子系 艾鉅電子	彩富電子(蘇州)有限公司 總經理	無	無	無

(三)董事(含獨立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1. 董事(含獨立董事)之酬金

104年12月31日;單位仟元

職稱	姓名 (註1)	董事酬金							A、B、C及 D等四項總 額占稅後純 益之比例(註 11)	兼任員工領取相關酬金										A、B、C、D、 E、F及G等 七項總額占 稅後純益之 比例(註11)	有無 領取 來自 子公司 以外 轉 投資 業 酬 金 (註 12)						
		報酬(A) (註2)		退職退休金(B)		董事酬勞 (C)(註3)		業務執行費 用(D) (註4)			薪資、獎金及特支 費等(E) (註5)		退職退休金 (F)		員工酬勞(G)(註6)				員工認股 權憑證得 認購股數 (H)(註7)			取得限制 員工權利 新股股數 (I)(註13)					
		本公司	財務 報告 內所有 公司 (註8)	本公司	財務 報告 內所有 公司 (註8)	本公司	財務 報告 內所有 公司 (註8)	本公司		財務 報告 內所有 公司 (註8)	本公司	財務 報告 內所有 公司 (註8)	本公司	財務 報告 內所有 公司 (註8)	本公司	財務 報告 內所有 公司 (註8)	本公司	財務 報告 內所有 公司 (註8)	本公司			財務 報告 內所有 公司 (註8)	本公司	財務 報告 內所有 公司 (註8)	本公司	財務 報告 內所有 公司 (註8)	
董事長 (第八、九屆)	陳春生																										
董事 (第八、九屆)	葉善鈞																										
董事 (第八、九屆)	陳文生																										
董事 (第八屆)	張義雄	0	0	0	0	1,480	1,480	465	465	0.46	0.46	9,861 (含配 車之租 金 1,668)	9,861 (含配 車之租 金 1,668)	45 (註一)	45 (註一)	10,85 8	0	10,85 8	0	0	0	0	0	0	5.42	5.42	無
董事 (第八、九屆)	周大同																										
獨立董事 (第九屆)	朱清榮																										
獨立董事 (第九屆)	陳秋逢																										
獨立董事 (第九屆)	李能松																										

註一:上表所列退職退休金(F)中\$45 仟元係指適用「勞動基準法」之退休金制度,即舊制退休金,係按員工每月薪資總額約 2%提撥,交由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以該委員會名義存入台灣銀行(原中央信託局,於 96 年間併入台灣銀行)之金額。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董事酬金級距	董事姓名			
	前四項酬金總額(A+B+C+D)		前七項酬金總額(A+B+C+D+E+F+G)	
	本公司(註9)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10)I	本公司(註9)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10)J
低於 2,000,000 元	陳春生/葉善鈞 陳文生/張義雄 周大同/朱清榮 陳秋逢/李能松	陳春生/葉善鈞 陳文生/張義雄 周大同/朱清榮 陳秋逢/李能松	陳文生/張義雄 周大同/朱清榮 陳秋逢/李能松	陳文生/張義雄 周大同/朱清榮 陳秋逢/李能松
2,000,000 元(含)~5,000,000 元(不含)	0	0	0	0
5,000,000 元(含)~10,000,000 元(不含)	0	0	陳春生/葉善鈞	陳春生/葉善鈞
10,000,000 元(含)~15,000,000 元(不含)	0	0	0	0
15,000,000 元(含)~30,000,000 元(不含)	0	0	0	0
30,000,000 元(含)~50,000,000 元(不含)	0	0	0	0
50,000,000 元(含)~100,000,000 元(不含)	0	0	0	0
100,000,000 元以上	0	0	0	0
總計	8	8	8	8

註 1：董事姓名應分別列示(法人股東應將法人股東名稱及代表人分別列示)，以彙總方式揭露各項給付金額。若董事兼任總經理或副總經理者應填列表及下表-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註 2：係指最近年度董事之報酬(包括董事薪資、職務加給、離職金、各種獎金、獎勵金等等)。

註 3：係填列最近年度經董事會通過分派之董事酬勞金額。

註 4：係指最近年度董事之相關業務執行費用(包括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等等)。如提供房屋、汽車及其他交通工具或專屬個人之支出時，應揭露所提供資產之性質及成本、實際或按公平市價設算之租金、油資及其他給付。另如配有司機者，請附註說明公司給付該司機之相關報酬，但不計入酬金。

註 5：係指最近年度董事兼任員工(包括兼任總經理、副總經理、其他經理人及員工)所領取包括薪資、職務加給、離職金、各種獎金、獎勵金、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等等。如提供房屋、汽車及其他交通工具或專屬個人之支出時，應揭露所提供資產之性質及成本、實際或按公平市價設算之租金、油資及其他給付。另如配有司機者，請附註說明公司給付該司機之相關報酬，但不計入酬金。

註 6：係指最近年度董事兼任員工(包括兼任總經理、副總經理、其他經理人及員工)取得員工酬勞(含股票及現金)者，應揭露最近年度經董事會通過分派員工酬勞金額，若無法預估者則按去年實際分派金額比例計算今年擬議分派金額，並另應填列附表-分派員工酬勞之經理人姓名及分派情形。

註 7：係指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兼任員工(包括兼任總經理、副總經理、其他經理人及員工)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得認購股數(不包括已執行部分)，除填列表外，尚應填列表-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之經理人及取得認股權憑證可認股數前十大員工之姓名、取得及認購情形表。

註 8：應揭露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董事各項酬金之總額。

註 9：本公司給付每位董事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董事姓名。

註 10：應揭露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每位董事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董事姓名。

註 11：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之稅後純益；已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者，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之稅後純益。

註 12：a. 本欄應明確填列公司董事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相關酬金金額。

b. 公司董事如有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相關酬金者，應將公司董事於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所領取之酬金，併入酬金級距表之 J 欄，並將欄位名稱改為「所有轉投資事業」。

c. 酬金係指本公司董事擔任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之董事、監察人或經理人等身分所領取之報酬、酬勞(包括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及業務執行費用等相關酬金。

註 13：係指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兼任員工(包括兼任總經理、副總經理、其他經理人及員工)取得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股數，除填列表外，尚應填列取得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之經理人及取得前十大之員工姓名、取得情形表。

* 本表所揭露酬金內容與所得稅法之所得概念不同，故本表目的係作為資訊揭露之用，不作課稅之用。

2. 監察人之酬金

104 年 12 月 31 日;單位仟元

職稱	姓名	監察人酬金						A、B 及 C 等三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註 8)		有無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酬金 (註 9)
		報酬(A) (註 2)		酬勞(B) (註 3)		業務執行費用(C) (註 4)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註 5)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註 5)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註 5)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註 5)			
監察人	曾瑞呈	590	590	480	480	150	150	0.29	0.29	無
監察人	永鉅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薛玉美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監察人酬金級距	監察人姓名	
	前三項酬金總額(A+B+C)	
	本公司(註 6)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註 7)D
低於 2,000,000 元	曾瑞呈/ 永鉅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薛玉美	曾瑞呈/ 永鉅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薛玉美
2,000,000 元(含)~5,000,000 元(不含)	0	0
5,000,000 元(含)~10,000,000 元(不含)	0	0
10,000,000 元(含)~15,000,000 元(不含)	0	0
15,000,000 元(含)~30,000,000 元(不含)	0	0
30,000,000 元(含)~50,000,000 元(不含)	0	0
50,000,000 元(含)~100,000,000 元(不含)	0	0
100,000,000 元以上	0	0
總計	2	2

註 1：監察人姓名應分別列示(法人股東應將法人股東名稱及代表人分別列示)，以彙總方式揭露各項給付金額。

註 2：係指最近年度監察人之報酬(包括監察人薪資、職務加給、離職金、各種獎金獎勵金等等)。

註 3：係填列最近年度經董事會通過分派之監察人酬勞金額。

註 4：係指最近年度給付監察人之相關業務執行費用(包括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等等)。如提供房屋、汽車及其他交通工具或專屬個人之支出時，應揭露所提供資產之性質及成本、實際或按公平市價設算之租金、油資及其他給付。另如配有司機者，請附註說明公司給付該司機之相關報酬，但不計入酬金。

註 5：應揭露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監察人各項酬金之總額。

註 6：本公司給付每位監察人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監察人姓名。

註 7：應揭露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每位監察人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監察人姓名。

註 8：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之稅後純益；已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者，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之稅後純益。

註 9：a.本欄應明確填列公司監察人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相關酬金金額。

b.公司監察人如有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相關酬金者，應將公司監察人於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別所領取之酬金，併入酬金級距表 D 欄，並將欄位名稱改為「所有轉投資事業」。

c.酬金係指本公司監察人擔任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之董事、監察人或經理人等身分所領取之報酬、酬勞(包括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及業務執行費用等相關酬金。

*本表所揭露酬金內容與所得稅法之所得概念不同，故本表目的係作為資訊揭露之用，不作課稅之用。

3.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104年12月31日;單位仟元/仟股

職稱	姓名 (註1)	薪資(A) (註2)		退職退休金(B)		獎金及 特支費等等(C) (註3)		員工酬勞金額(D) (註4)				A、B、C及 D等四項總 額占稅後純 益之比例 (%) (註9)		取得員工認 股權憑證數 額(註5)		取得限制員 工權利新股 股數(註11)		有無 領取 來自 子公 司以 外轉 投資 業 酬金 (註 10)
		本 公 司	財 務 報 告 內 所 有 公 司 (註 6)	本 公 司	財 務 報 告 內 所 有 公 司 (註 6)	本 公 司	財 務 報 告 內 所 有 公 司 (註 6)	本 公 司		財 務 報 告 內 所 有 公 司 (註 6)		本 公 司	財 務 報 告 內 所 有 公 司 (註 6)	本 公 司	財 務 報 告 內 所 有 公 司 (註 6)	本 公 司	財 務 報 告 內 所 有 公 司 (註 6)	
								現 金 金 額	股 票 金 額	現 金 金 額	股 票 金 額							
總經理	陳春生	4,788	4,788	45 (註一)	45 (註一)	3,404	3,404	10,859	0	10,859	0	4.56	4.56	0	0	0	0	無
執行副總經理	葉善鈞																	

註一:上表所列退職退休金(B)中\$45仟元係指適用「勞動基準法」之退休金制度,即舊制退休金,係按員工每月薪資總額約2%提撥,交由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以該委員會名義存入台灣銀行(原中央信託局,於96年間併入台灣銀行)之金額。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級距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本公司(註7)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註8)
低於 2,000,000 元	0	0
2,000,000 元(含)~5,000,000 元(不含)	0	0
5,000,000 元(含)~10,000,000 元(不含)	陳春生/葉善鈞	陳春生/葉善鈞
10,000,000 元(含)~15,000,000 元(不含)	0	0
15,000,000 元(含)~30,000,000 元(不含)	0	0
30,000,000 元(含)~50,000,000 元(不含)	0	0
50,000,000 元(含)~100,000,000 元(不含)	0	0
100,000,000 元以上	0	0
總計	2	2

註1：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應分別列示，以彙總方式揭露各項給付金額。若董事兼任總經理或副總經理者應填列本表及上表-董事(含獨立董事)之酬金。

註2：係填列最近年度總經理及副總經理薪資、職務加給、離職金。

註3：係填列最近年度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各種獎金、獎勵金、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及其他報酬金額。如提供房屋、汽車及其他交通工具或專屬個人之支出時，應揭露所提供資產之性質及成本、實際或按公平市價設算之租金、油資及其他給付。另如配有司機者，請附註說明公司給付該司機之相關報酬，但不計入酬金。

註4：係填列最近年度經董事會通過分派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員工酬勞金額(含股票及現金)，若無法預估者則按去年實際分派金額比例計算今年擬議分派金額，並另應填列附表-分派員工酬勞之經理人姓名及分派情形表。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之稅後純益；已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者，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之稅後純益。

註5：係指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得認購股數(不包括已執行部分)，除填列本表外，尚應填列附表-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之經理人及取得認股權憑證可認股數前十大員工之姓名、取得及認購情形。

註6：應揭露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各項酬金之總額。

註7：本公司給付每位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註8：應揭露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每位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註9：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之稅後純益；已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者，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之稅後純益。

註10：a.本欄應明確填列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相關酬金金額。

b.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如有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相關酬金者，應將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於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所領取之酬金，併入酬金級距表E欄，並將欄位名稱改為「所有轉投資事業」。

c.酬金係指本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擔任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之董事、監察人或經理人等身分所領取之報酬、酬勞(包括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及業務執行費用等相關酬金。

註11：係指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兼任員工(包括兼任總經理、副總經理、其他經理人及員工)取得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股數，除填列本表外，尚應填列取得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之經理人及取得前十大之員工姓名、取得情形表。

*本表所揭露酬金內容與所得稅法之所得概念不同，故本表目的係作為資訊揭露之用，不作課稅之用。

4.分派員工酬勞之經理人姓名及分派情形

104年12月31日;單位仟元/仟股

	職稱	姓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總計	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經理人	總經理	陳春生	0	11,602	11,602	2.77
	執行副總經理	葉善鈞				
	財會主管	嚴珮文				

註1：應揭露個別姓名及職稱，但得以彙總方式揭露獲利分派情形。

註2：係填列最近年度經董事會通過分派經理人之員工酬勞金額(含股票及現金)，若無法預估者則按去年實際分派金額比例計算今年擬議分派金額。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之稅後純益；已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者，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之稅後純益。

註3：經理人之適用範圍，依據本會92年3月27日台財證三字第0920001301號函令規定，其範圍如下：

- (1)總經理及相當等級者
- (2)副總經理及相當等級者
- (3)協理及相當等級者
- (4)財務部門主管
- (5)會計部門主管
- (6)其他有為公司管理事務及簽名權利之人

註4：若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有領取員工酬勞(含股票及現金)者，除填列附表一之二外，另應再填列本表。

(四)分別比較說明本公司及合併報表所有公司於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並說明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本公司及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	104年度本公司	104年度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103年度本公司	103年度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董事	5.42	5.42	2.61	2.61
監察人	0.29	0.29	0.20	0.20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	4.56	4.56	2.35	2.35

(一)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

- 1.董事、監察人之酬金：係包括固定之薪資、車馬費、依公司章程規定配發之董監酬勞。
- 2.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係包含參酌同業類似職務給付水準之薪資及年終獎金；另員工酬勞係參考公司整體經營績效分配。

(二)訂定酬金之程序：

- 1.董事、監察人之酬金依本公司章程訂定之比例配發；車馬費方面，係參考同業水準，依董監事出席董事會情況支付。
- 2.總經理及副總經理於聘任時，即參酌同業類似職務給付水準，按月給付薪資，依本公司年終獎金作業規範，給付年終獎金。

(三)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連性：

- 1.董事、監察人之固定之薪資及依公司章程規定配發之董監酬勞已充分考量本公司營運及每股盈餘與公司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相關。
- 2.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員工酬勞，視當年度營運績效，依本公司章程訂定之比例發放，再依所擔任之職位、所承擔的責任及公司獲利狀況等因素評估業務績效。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一)董事會運作情形

104 年度第八屆董事會開會 3 次，第九屆董事會開會 5 次(A)，104 年度共計開會 8 次，董事

監察人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註 1)	實際出(列)席次數 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列)席率 (%)【B/A】(註 2)	備註
董事長	陳春生	8	0	100.00%	連任(104.6.2 改選)
董事	葉善鈞	7	1	87.50%	連任(104.6.2 改選)
董事	張義雄	2	1	66.67%	解任(104.6.2 改選) 任職期間應開會次數 3 次
董事	陳文生	8	0	100.00%	連任(104.6.2 改選)
董事	周大同	8	0	100.00%	連任(104.6.2 改選)
獨立董事	朱清榮	5	0	100.00%	新任(104.6.2 改選) 任職期間應開會次數 5 次
獨立董事	陳秋逢	5	0	100.00%	新任(104.6.2 改選) 任職期間應開會次數 5 次
獨立董事	李能松	5	0	100.00%	新任(104.6.2 改選) 任職期間應開會次數 5 次
監察人	曾瑞呈	8	0	100.00%	連任(104.6.2 改選)
監察人	永鉅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薛玉美	8	0	100.00%	連任(104.6.2 改選)

其他應記載事項：

- 一、證交法第 14 條之 3 所列事項暨其他經獨立董事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之董事會議決事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獨立董事意見及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無。
- 二、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無。
- 三、當年度及最近年度加強董事會職能之目標（例如設立審計委員會、提昇資訊透明度等）與執行情形評估：本公司已依「公開發行公司董事會議事辦法」訂定本公司「董事會議事規範」以資遵循，並於公開資訊觀測站輸入董事出席董事會情形，於本公司網站揭露董事會重大決議事項。
依據「股票上市或於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設置及行使職權辦法」於一百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前完成設置薪酬委員會。

註 1：董事、監察人屬法人者，應揭露法人股東名稱及其代表人姓名。

註 2：(1)年度終了日前有董事監察人離職者，應於備註欄註明離職日期，實際出(列)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董事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列)席次數計算之。

(2)年度終了日前，如有董事監察人改選者，應將新、舊任董事監察人均予以填列，並於備註欄註明該董事監察人為舊任、新任或連任及改選日期。實際出(列)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董事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列)席次數計算之。

(二)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或監察人參與董事會運作情形:

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本公司目前尚未設置審計委員會。

監察人參與董事會運作情形：

104 年度第八屆董事會開會 3 次，第九屆董事會開會 5 次(A)，104 年度共計開會 8 次，

監察人列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列)席 次數B	委託出席 次數	實際出(列)席率 (%)【B/A】	備註
監察人	曾瑞呈	8	0	100.00%	連任(104.6.2 改選)
監察人	永鉅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薛玉美	8	0	100.00%	連任(104.6.2 改選)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監察人之組成及職責：

(一)監察人與公司員工及股東之溝通情形（例如溝通管道、方式等）：

監察人認為必要時可以與公司員工及股東直接聯絡。

(二)監察人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情形（例如就公司財務、業務狀況進行溝通之事項、方式及結果等）：

1.稽核主管列席公司定期性董事會並作稽核業務報告，監察人並無反對意見。

2.監察人得隨時調查公司業務及財務狀況，並得請董事會或經理人提出報告，必要時可與會計師聯絡。

二、監察人列席董事會如有陳述意見，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監察人陳述意見之處理：無。

(三)彩富電子股份有限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其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公司是否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定並揭露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	本公司尚未統合建置明文規範公司治理實務守則，惟本公司實際運作現況已符合公司治理主要精神。	無重大差異
二、公司股權結構及股東權益 (一)公司是否訂定內部作業程序處理股東建議、疑義、糾紛及訴訟事宜，並依程序實施？ (二)公司是否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 (三)公司是否建立、執行與關係企業間之風險控管及防火牆機制？ (四)公司是否訂定內部規範，禁止公司內部人利用市場上未公開資訊買賣有價證券？		√ √ √ √	(一)對股東之建議或疑問等問題，本公司設有發言人、代理發言人外，另委託股務公司設有股務專職人員，並在公司網站上設有投資人提問專區，以處理股東建議或糾紛等問題。 (二)本公司依相關法令規定定期揭露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並依規定申報異動資料。 (三)本公司與關係企業間之業務與財務往來已依主管機關相關規定訂定書面規範憑以執行。 (四)本公司為維護證券交易市場交易公平性已依主管機關相關規定訂定書面規範，並訂有「內部重大資訊處理作業程序」，憑以執行。	無重大差異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規定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規定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規定
三、董事會之組成及職責 (一)董事會是否就成員組成擬訂多元化方針及落實執行？ (二)公司除依法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外，是否自願設置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 (三)公司是否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及其評估方式，每年並定期進行績效評估？	√	√ √	(一)本公司董事會成員組成應注重多元化要素，並普遍具備執行職務所必須之知識、技能及素養。 (二)本公司未設有審計委員會及設置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 (三)本公司尚未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及其評估方式。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規定 本公司召開董事會時均邀請監察人列席參加，目前由監察人代替審計委員會之功能 本公司目前由薪酬委員會定期評估董事之績效目標達成情形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四) 公司是否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	✓		(四) 本公司每年依「會計師績效評估辦法」評估會計師獨立性，主要評估指標為會計師及其家屬未持有本公司重大財務利益、會計師及其家屬目前或最近二年內未擔任本公司重大影響之職務及二親等之關係、會計師未收受本公司價值重大之饋贈或禮物。上述評估結果亦作為董事會通過委任案之依據。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規定
四、公司是否建立與利害關係人溝通管道，及於公司網站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並妥適回應利害關係人所關切之重要企業社會責任議題？	✓		本公司已在公司網站上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提供e-mail 溝通管道給利害關係人，為追求永續發展，期許對所有利害關係人建立透明、有效的溝通管道。	無重大差異
五、公司是否委任專業股務代辦機構辦理股東會事務？	✓		本公司已委託專業股務代辦機構「群益金鼎證券」，處理股東會及股務相關事宜。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規定
六、資訊公開 (一) 公司是否架設網站，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 (二) 公司是否採行其他資訊揭露之方式(如架設英文網站、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落實發言人制度、法人說明會過程放置公司網站等)？	✓ ✓		(一) 公司設有網站，對於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依法於公開資訊觀測站之官方網站揭露和連結。 (二) 本公司係有指定專人負責公司重大資訊揭露，並按時輸入公開資訊觀測站及網站，亦依規定落實發言人制度。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規定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規定
七、公司是否有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包括但不限於員工權益、僱員關懷、投資者關係、供應商關係、利害關係人之權利、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	✓		1. 員工權益：本公司依勞基法規定保障員工權益。 2. 僱員關懷：本公司提供相關福利制度及良好的教育訓練(如員工旅遊、健檢等)，與員工建立互相信賴之關係。 3. 投資者關係：設有專人服務及股務單位專責處理股東建議。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規定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情形等) ?			4. 供應商關係：本公司定期為供應商評比，雙方充分溝通與供應商之間一向維繫良好的關係。 5. 利害關係人之權利：利害關係人得與公司進行溝通、建言，以維護應有之合法權益。 6. 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本公司已訂定「風險管理辦法」，進行各種風險管理及評估。 7. 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本公司與客戶維持穩定良好關係，以創造公司利潤。	
八、公司是否有公司治理自評報告或委託其他專業機構之公司治理評鑑報告？(若有，請敘明其董事會意見、自評或委外評鑑結果、主要缺失或建議事項及改善情形)(註2)		√	本公司依據實際狀況隨時更新公司治理事項，除不適用指標項目外，大部份皆已符合公司治理精神。	無重大差異

註1：運作情形不論勾選「是」或「否」，均應於摘要說明欄位敘明。

註2：所稱公司治理自評報告，係指依據公司治理自評項目，由公司自行評估並說明，各自評項目中目前公司運作及執行情形之報告。

(四)薪酬委員會之組成、職責及運作情形:

1. 組成：本公司董事會於民國100年10月24日成立薪酬委員會，本委員會共有三名成員並均具有表決權。薪酬委員會組織章程請參考本公司網站。

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資料

身份別 (註1)	姓名	是否具有五年以上工作經驗 及下列專業資格			符合獨立性情形 (註2)								兼任其 他公開 發行公 司薪資 報酬委 員會成 員家數	備註 (註3)
		商務、法 務、財 務、會 計或公 司業 務所需 相關之 公私立 大專 院校講 師以上	法官、檢 察官、 律師、 會計師 或其他 與公司 業務所 需之國 家考試 及合格 領有證 書之專 門職業 技術人 員	具有商 務、法 務、會 計或公 司業 務所需 之工 作經驗	1	2	3	4	5	6	7	8		
獨立董事	朱清榮			V	V	V	V	V	V	V	V	V	無	是
獨立董事	陳秋逢			V	V	V	V	V	V	V	V	V	無	是
獨立董事	李能松			V	V	V	V	V	V	V	V	V	無	是

註1：身分別請填列係為董事、獨立董事或其他。

註2：各成員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符合下述各條件者，請於各條件代號下方空格中打“✓”。

- (1) 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 (2) 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但如為公司或其母公司、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子公司之獨立董事者，不在此限。
- (3) 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一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 (4) 非前三款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三親等以內直系血親。
- (5) 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五以上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或持股前五名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 (6) 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百分之五以上股東。
- (7) 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提供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或諮詢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
- (8) 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之一。

註3：若成員身分別係為董事，請說明是否符合「股票上市或於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公司薪資委員會設置及行使職權辦法」第6條第5項之規定。

2. 職責：在協助董事會執行與評估公司整體薪酬與福利政策，以及經理人之報酬。

3. 運作情形：

一、本公司之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計 3 人。

二、本屆委員任期：104 年 7 月 29 日至 107 年 6 月 1 日。

104 年度第二屆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 1 次，第三屆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 1 次，104 年度共計開會 2 次(A)，委員資格及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次數(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 (B/A) (註)	備註
召集人	朱清榮	2	0	100.00%	連任 (104.7.29 董事會委任, 任期同本屆董事會)
委員	陳秋逢	2	0	100.00%	連任 (104.7.29 董事會委任, 任期同本屆董事會)
委員	李能松	2	0	100.00%	連任 (104.7.29 董事會委任, 任期同本屆董事會)

其他應記載事項：

- 一、董事會如不採納或修正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如董事會通過之薪資報酬優於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其差異情形及原因)：無此情形。
- 二、薪資報酬委員會之議決事項，如成員有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應敘明薪資報酬委員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成員意見及對成員意見之處理：無此情形。

註：

- (1) 年度終了日前有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離職者，應於備註欄註明離職日期，實際出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席次數計算之。
- (2) 年度終了日前，有薪資報酬委員會改選者，應將新、舊任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均予以填列，並於備註欄註明該成員為舊任、新任或連任及改選日期。實際出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席次數計算之。

(五)履行社會責任情形: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註2)	
<p>一、落實公司治理</p> <p>(一)公司是否訂定企業社會責任政策或制度，以及檢討實施成效？</p> <p>(二)公司是否定期舉辦社會責任教育訓練？</p> <p>(三)公司是否設置推動企業社會責任專(兼)職單位，並由董事會授權高階管理階層處理，及向董事會報告處理情形？</p> <p>(四)公司是否訂定合理薪資報酬政策，並將員工績效考核制度與企業社會責任政策結合，及設立明確有效之獎勵與懲戒制度？</p>		<p>√</p> <p>√</p> <p>√</p> <p>√</p>	<p>(一)本公司尚未統合建置明文制定「企業社會責任守則」，但公司一切運作皆以該守則之精神執行，未來將視法令之要求配合辦理訂定。</p> <p>(二)本公司尚未舉辦社會責任教育訓練。</p> <p>(三)本公司尚未設置推動企業社會責任專(兼)職單位，惟目前已積極規劃籌設。</p> <p>(四)目前尚未訂定相關合理薪資報酬政策、與員工績效考核系統結合、及設立明確有效之獎勵及懲戒制度，本公司未來將視實際情形考量訂定相關制度。</p>	<p>如有法令或實際必要之考量時，則爰「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及相關法令辦理。</p>
<p>二、發展永續環境</p> <p>(一)公司是否致力於提升各項資源之利用效率，並使用對環境負荷衝擊低之再生物料？</p> <p>(二)公司是否依其產業特性建立合適之環境管理制度？</p> <p>(三)公司是否注意氣候變遷對營運活動之影響，並執行</p>	<p>√</p> <p>√</p> <p>√</p>	<p>(一)本公司因應歐盟環保指令(RoHS)相關資訊：自94年中起開始規劃變更產品設計以符合ROHS規範，並已於95年6月以前順利完成所有主要機種轉換。本公司由總務部負責公司環保、安全及衛生相關業務推動與執行，將資源物質分類回收，委託合法機構回收再利用。</p> <p>(二)本公司訂有書面環保政策，時時宣導環保的重要性。</p> <p>(三)針對不同季節調節室內冷氣溫度，以落實</p>	<p>無重大差異</p>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註2)	
溫室氣體盤查、制定公司節能減碳及溫室氣體減量策略？			節能減碳及溫室氣體減量政策。	
<p>三、維護社會公益</p> <p>(一) 公司是否依照相關法規及國際人權公約，制定相關之管理政策與程序？</p> <p>(二) 公司是否建置員工申訴機制及管道，並妥適處理？</p> <p>(三) 公司是否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並對員工定期實施安全與健康教育？</p> <p>(四) 公司是否建立員工定期溝通之機制，並以合理方式通知對員工可能造成重大影響之營運變動？</p> <p>(五) 公司是否為員工建立有效之職涯能力發展培訓計畫？</p> <p>(六) 公司是否就研發、採購、生產、作業及服務流程等制定相關保護消費者權益政策及申訴程序？</p> <p>(七) 對產品與服務之行銷及標示，公司是否遵循相關法規及國際準則？</p>	<p>✓</p> <p>✓</p> <p>✓</p> <p>✓</p> <p>✓</p> <p>✓</p> <p>✓</p>		<p>(一) 公司遵守相關勞動法規及尊重國際公認基本勞動人權原則，保障員工之合法權益及雇用政策無差別待遇等，建立適當之管理方法、程序及落實之情形。</p> <p>(二) 由各部門主管定期和每位員工溝通了解其工作心得及狀況，公司定期召開主管會議，由主管為員工發表工作心得及建議事項，並佈達有關公司營運變動及與員工權益相關訊息。</p> <p>(三) 公司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並對員工定期實施安全與健康教育之情形。</p> <p>(四) 本公司透過幹部會議及月會，對員工宣導可能造成重大影響之營運變動情形。</p> <p>(五) 公司提供相關內部及外部專業教育訓練以充實員工職涯技能。公司亦鼓勵員工評估自己的興趣、技能、價值觀及目標並和管理者溝通個人職涯意向，以規劃未來職涯計畫。</p> <p>(六) 本公司為了努力達成「顧客滿意」的目標，重視並立即處理客訴並提供顧客完整產品資訊。</p> <p>(七) 本公司產品確實遵守國際禁限用物質的主要規範。</p>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註2)	
(八)公司與供應商來往前，是否評估供應商過去有無影響環境與社會之紀錄？	√		(八)本公司於供應商實地評鑑表中，將「環境安全衛生狀況」及「營運計劃及風險管理」列入檢查項目。	
(九)公司與其主要供應商之契約是否包含供應商如涉及違反其企業社會責任政策，且對環境與社會有顯著影響時，得隨時終止或解除契約之條款？	√		(九)本公司與主要供應商並無簽定契約，但於對供應商實地評鑑發現涉及違反其企業社會責任政策，且對環境與社會有顯著影響時，考量暫時或終止與其業務往來。	
四、加強資訊揭露 公司是否於其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等處揭露具攸關性及可靠性之企業社會責任相關資訊？	√		本公司公開資訊觀測站、年報揭露履行社會責任之資訊。	無重大差異
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訂有本身之企業社會責任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守則之差異情形：不適用。				
六、其他有助於瞭解企業社會責任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公司鼓勵員工自備餐，以減少使用免洗餐具。全面垃圾分類回收，提倡資源回收再利用如二手紙、保特瓶、鐵鋁罐…等。除此外本公司仍依「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經營，並為促進經濟、社會與環境生態之平衡及永續發展之精神運作。				
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如有通過相關驗證機構之查證標準，應加以敘明：本公司因應歐盟環保指令(RoHS)相關資訊：自94年中起開始規劃變更產品設計以符合ROHS規範，並已於95年6月以前順利完成所有主要機種轉換。				

註1：運作情形不論勾選「是」或「否」，均應於摘要說明欄位敘明。

註2：公司已編製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者，摘要說明得以註明查閱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方式及索引頁次替代之。

(六)公司履行誠信經營情形及採行措施：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訂定誠信經營政策及方案 (一) 公司是否於規章及對外文件中明示誠信經營之政策、作法，以及董事會與管理階層積極落實經營政策之承諾？ (二) 公司是否訂定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並於各方案內明定作業程序、行為指南、違規之懲戒及申訴制度，且落實執行？ (三) 公司是否對「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第七條第二項各款或其他營業範圍內具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採行防範措施？	 ✓ ✓ ✓	✓	(一) 本公司雖未於規章及對外文件中明示誠信經營之政策，但一直秉持誠信經營之原則為促進經濟、社會與環境生態之平衡及永續發展之精神運作經營。 (二) 本公司已於「工作規則」中明確規範員工之應遵守之紀律並執行各項教育訓練，並提倡員工誠信及自律觀念。 (三) 本公司已於「工作規則」、中明確訂定各項獎罰制度。並依「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之規定，與他人建立商業關係前，應先行評估往來對象之合法性、誠信經營政策，以及是否曾有不誠信行為之紀錄，以確保其商業經營方式公平、透明且不會要求、提供或收受賄賂。	無重大差異
二、落實誠信經營 (一) 公司是否評估往來對象之誠信紀錄，並於其與往來交易對象簽訂之契約中明訂誠信行為條款？ (二) 公司是否設置隸屬董事會之推動企業誠信經營專(兼)職單位，並定期向董事會報告其執行情形？ (三) 公司是否制定防止利益衝突政策、提供適當陳述管道，並落實執行？ (四) 公司是否為落實誠信經營已建立有效的會計制度、內部控制制度，並由內部稽核單位定期查核，	✓ ✓ ✓ ✓	✓ ✓ ✓ ✓	(一) 本公司依「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之規定，若發現業務往來或合作對象有不誠信行為者，應立即停止與其商業往來，並將其列為拒絕往來對象，以落實公司之誠信經營政策。 (二) 本公司企業誠信經營之相關宣導及執行由管理部負責，應將不誠信行為、其處理方式及後續檢討改善措施，向董事會報告。 (三) 本公司「工作規則」中明確規範利益迴避條款，員工於執行業務時遇有利益衝突時，應向直屬主管陳報。 (四) 本公司會計制度係以本公司為主體，依據公司法、證券交易法、商業會計法、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或委託會計師執行查核？ (五) 公司是否定期舉辦誠信經營之內、外部之教育訓練？	√		則、國際會計準則及有關法令規定，並參酌本公司之業務性質、組織方式及實際需要而訂定；內部控制制度係參照「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施行準則」訂定，均已落實執行，稽核室亦定期查核會計制度及內部控制制度之遵循情形，並向董事會報告。 (五) 本公司透過幹部會議及月會，對員工宣導並使員工清楚瞭解其誠信經營理念與規範。
三、公司檢舉制度之運作情形 (一) 公司是否訂定具體檢舉及獎勵制度，並建立便利檢舉管道，及針對被檢舉對象指派適當之受理專責人員？ (二) 公司是否訂定受理檢舉事項之調查標準作業程序及相關保密機制？ (三) 公司是否採取保護檢舉人不因檢舉而遭受不當處置之措施？	√	√	(一) 可透過「意見箱」及「專用電子郵件帳號」檢舉相關不誠信行為，並由管理部專責處理人員負責受理。 (二) 本公司已訂定「員工意見溝通反映處理辦法」揭示調查標準作業程序及相關保密機制，其相關文件、資料，均視為機密文件，參與處理的所有人員，對所參與的過程，負有完全保密的責任。 (三) 本公司對檢舉人負保密責任，並未對其有任何不當之處置行為。
四、加強資訊揭露 公司是否於其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其所訂誠信經營守則內容及推動成效？		√	無
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訂有本身之誠信經營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守則之差異情形：本公司尚未訂定「企業誠信經營守則」。			未來將逐步加強資訊之揭露
六、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誠信經營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如公司檢討修正其訂定之誠信經營守則等情形) 本公司委任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查核簽證公司各項財報，並於公開資訊觀測站及本公司網站公告各項財務及業務資訊，以提高營運透明度。			

註 1：運作情形不論勾選「是」或「否」，均應於摘要說明欄位敘明。

(七)公司如有訂定公司治理守則及相關規章者，應揭露其查詢方式：
本公司尚未訂定公司治理守則及相關規章。

(八)其他足以增進對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瞭解的重要資訊：

1. 本公司經理人對公司治理相關進修情形

職稱	姓名	進修日期	主辦單位	課程名稱	進修時數
會計主管	嚴珮文	104/11/17~11/25	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發行人證券商證券交易所會計主管持續進修班	12

2. 為管理公司內部重大訊息所制定之「內部重大資訊處理作業程序」（請參閱 36 頁），已告知所有董監事、經理人以避免違反或發生內線交易之情事。

3. 公開資訊觀測站：<http://mops.twse.com.tw/>

4. 本公司網站：<http://www.dynacolor.com.tw/>

(九)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

1. 內部控制聲明書：請參閱 39 頁。

2. 委託會計師專案審查內部控制制度之會計師審查報告：不適用。

(十)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及其內部人員依法被處罰、公司對其內部人員違反內部控制制度規定之處罰、主要缺失與改善情形：無。

(十一)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股東會及董事會之重要決議：請參閱第 40~42 頁。

(十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或監察人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無。

(十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與財務報告有關人士(包括董事長、總經理、會計主管及內部稽核主管等)辭職解任情形：

公司有關人士辭職解任情形彙總表

105年5月12日

職稱	姓名	到任日期	解任日期	辭職或解任原因
內部稽核主管	林嘉容	104.4.28	105.1.25	辭職 個人生涯規劃

註：所稱公司有關人士係指董事長、總經理、會計主管、財務主管、內部稽核主管及研發主管等。

附件一

彩富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內部重大資訊處理作業程序

第一條:制定目的

為建立本公司良好之內部重大資訊處理及揭露機制，避免資訊不當洩漏，並確保本公司對外界發表資訊之一致性與正確性，特制定本作業程序，以資遵循。

第二條:法令依循

本公司辦理內部重大資訊處理及揭露，應依有關法律、命令及臺灣證券交易所或證券櫃檯買賣中心之規定及本作業程序辦理。

第三條:適用對象

本作業程序適用對象包含本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受僱人。其他因身分、職業或控制關係獲悉本公司內部重大資訊之人，本公司應促其遵守本作業程序相關規定。

第四條:內部重大資訊涵蓋範圍

本作業程序所稱之內部重大資訊由本公司處理內部重大資訊專責單位擬訂並經董事會決議通過，擬訂時應考量證券交易法及相關法律、命令暨臺灣證券交易所或證券櫃檯買賣中心相關規章。

第五條:權責單位

本公司內部重大資訊專責單位為總經理室負責本作業程序之制定及維護，並責成相關單位支援以因應發生內部重大情事後各項法令規定之遵循。本公司對外發布公司重大訊息由發言人負責。

第六條:作業程序

- 一、本公司辦理內部重大資訊處理及揭露，應依有關法律、命令及臺灣證券交易所或證券櫃檯買賣中心之規定辦理。
- 二、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受僱人應以善良管理人之注意及忠實義務，本誠實信用原則執行業務，並簽署保密協定。知悉本公司內部重大資訊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受僱人不得洩露所知悉之內部重大資訊予他人。本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受僱人不得向知悉本公司內部重大資訊之人探詢或蒐集與個人職務不相關之公司未公開內部重大資訊，對於非因執行業務得知本公司未公開之內部重大資訊亦不得向其他人洩露。
- 三、本公司內部重大資訊檔案文件以書面傳遞時，應有適當之保護。以電子郵件或其他電子方式傳送時，須以適當的加密或電子簽章等安全技術處理。公司內部重大資訊之檔案文件，應備份並保存於安全之處所。
- 四、本公司應對上述保密管控措施作定期測試，並加強公司未公開之內部重大資訊檔案文件之保管、保密措施。
- 五、本公司以外之機構或人員因參與本公司併購、重要備忘錄、策略聯盟、其他業務合作計畫或重要契約之簽訂，應簽署保密協定，並不得洩露所知悉

之本公司內部重大資訊予他人。

六、本公司對外揭露內部重大資訊應秉持下列原則：

1. 資訊之揭露應正確、完整且即時。
2. 資訊之揭露應有依據。
3. 資訊應公平揭露。

七、本公司內部重大資訊之揭露，除法律或法令另有規定外，應由本公司發言人或代理發言人處理，並應確認代理順序；必要時，得由本公司負責人直接負責處理。

本公司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之發言內容應以本公司授權之範圍為限，且除本公司負責人、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外，本公司人員，非經授權不得對外揭露內部重大資訊。

八、公司對外之資訊揭露應留存下列紀錄：

1. 資訊揭露之人員、日期與時間。
2. 資訊揭露之方式。
3. 揭露之資訊內容。
4. 交付之書面資料內容。
5. 其他相關資訊。

九、媒體報導之內容，如與本公司揭露之內容不符時，本公司應即於公開資訊觀測站澄清及向該媒體要求更正。

十、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受僱人如知悉內部重大資訊有洩漏情事，應儘速向專責單位及內部稽核部門報告。

專責單位於接受前項報告後，應擬定處理對策，必要時並得邀集內部稽核等部門商討處理，並將處理結果做成紀錄備查，內部稽核亦應本於職責進行查核。

十一、有下列情事之一者，本公司應追究相關人員責任並採取適當法律措施：

1. 本公司人員擅自對外揭露內部重大資訊或違反本作業程序或其他法令規定者。
2. 本公司發言人或代理發言人對外發言之內容超過本公司授權範圍或違反本作業程序或其他法令規定者。

本公司以外之人如有洩漏本公司內部重大資訊之情形，致生損害於本公司財產或利益者，本公司應循相關途徑追究其法律責任。

第七條:教育宣導

本公司每年至少一次對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受僱人辦理本作業程序及相關法令之教育宣導。

對新任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受僱人應適時提供教育宣導。

第八條:實施與修訂

本作業程序經董事會通過後實施，修訂時亦同。

第九條:控制重點

一、每年至少應於股東會、盈餘分派案及公司資本額變動前後取得股東名冊，建立及維護內部人與持股百分之十之股東資料檔案。

二、影響股價之內部重大資訊，是否依規定發佈。

-
- 三、對外之資訊揭露是否留存記錄
 - 四、內部重大資訊是否由專責人員處理。
 - 五、重大資訊未公開或公開 18 小時內，公司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受僱人、其他因身份、職業或控制關係獲悉本公司重大資訊之人與已知持股 10% 之股東是否買賣本公司股票。
 - 六、公司以外之機構或人員因參與公司併購、重要備忘錄、策略聯盟、其他業務合作計劃或重要契約之簽訂時，是否要求其簽署保密協定。
 - 七、內部重大資訊有洩露時，發言人是否適時處理。
發言人是否將重大資訊洩露案之處理結果做成紀錄。

附件二

彩富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日期：105年3月14日

本公司民國一〇四年度之內部控制制度，依據自行檢查的結果，謹聲明如下：

- 一、本公司確知建立、實施和維護內部控制制度係本公司董事會及經理人之責任，本公司業已建立此一制度。其目的係在對營運之效果及效率(含獲利、績效及保障資產安全等)、報導具可靠性、及時性、透明性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等目標的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
- 二、內部控制制度有其先天限制，不論設計如何完善，有效之內部控制制度亦僅能對上述三項目標之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而且，由於環境、情況之改變，內部控制制度之有效性可能隨之改變。惟本公司之內部控制制度設有自我監督之機制，缺失一經辨認，本公司即採取更正之行動。
- 三、本公司係依據「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以下簡稱「處理準則」)規定之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判斷項目，判斷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是否有效。該「處理準則」所採用之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係為依管理控制之過程，將內部控制制度劃分為五個組成要素：1. 控制環境，2. 風險評估，3. 控制作業，4. 資訊與溝通，及5. 監督作業。每個組成要素又包括若干項目。前述項目請參見「處理準則」之規定。
- 四、本公司業已採用上述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評估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的有效性。
- 五、本公司基於前項評估結果，認為本公司於民國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內部控制制度(含對子公司之監督與管理)，包括瞭解營運之效果及效率目標達成之程度、報導係屬可靠、及時、透明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有關的內部控制制度等之設計及執行係屬有效，其能合理確保上述目標之達成。
- 六、本聲明書將成為本公司年報及公開說明書之主要內容，並對外公開。上述公開之內容如有虛偽、隱匿等不法情事，將涉及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三十二條、第一百七十一條及第一百七十四條等之法律責任。
- 七、本聲明書業經本公司民國一〇五年三月十四日董事會通過，出席董事七人中，有零人持反對意見，餘均同意本聲明書之內容，併此聲明。

彩富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陳春生



總經理：陳春生

簽章



附件三

(一)股東會決議事項及執行情形

時 間	股 東 常 會 決 議 事 項	執 行 情 形
104/6/2	<p>報告事項</p> <p>(一)一〇三年度營業報告書。</p> <p>(二)一〇三年度監察人查核報告書。</p> <p>(三)本公司買回股份執行情形報告。</p> <p>(四)本公司買回股份轉讓員工辦法報告。</p> <p>承認、暨討論事項</p> <p>(一)承認一〇三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p> <p>(二)承認一〇三年度盈餘分配案。</p> <p>(三)討論本公司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案。</p> <p>(四)改選董事及監察人案。</p> <p>(五)討論解除本公司第九屆新選任之董事競業禁止之限制案。</p>	<p>已訂定 104/08/23 為除息基準日，並於 104/9/10 完成發放現金股利作業。</p> <p>104 年度無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p>

(二)董事會之重要決議

時間	屆次	重要決議及執行情形
104.03.13	第 8 屆第 14 次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通過變更簽證會計師案。 2. 通過本公司一〇三年度營業報告書、個體財務報表及合併財務報表案。並已於主管機關規定期限內於公開資訊觀測站完成傳輸作業。 3. 通過本公司一〇四年度營運計劃案。 4. 通過出具本公司一〇三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案。 5. 通過本公司一〇三年度盈餘分配案。 6. 通過擬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案。 7. 通過改選董事及監察人案。 8. 通過解除本公司第九屆新選任之董事競業禁止之限制案。 9. 通過訂定本公司一〇四年股東常會召開日期、時間、地點及其它相關事宜。 10. 通過受理百分之一以上股東提案相關事宜案。 11. 通過受理百分之一以上股東獨立董事候選人提名相關事宜案。 12. 通過提名獨立董事候選人名單案。 13. 通過修訂薪資報酬委員會組織規程案。 14. 通過增資海外子公司 Dynacolor Holding (BVI) Inc. 案。
104.04.17	第 8 屆第 15 次	通過審查本公司 104 年股東常會提名獨立董事候選人名單案。
104.04.28	第 8 屆第 16 次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通過向兆豐國際商業銀行東內湖分行申請綜合融資額度案、遠期外匯預購預售額度案及應收帳款承購額度續期案。 2. 通過更換稽核主管案。 3. 通過擬依證券交易法第二十八條之二第一項第一款規定，買回公司已發行股份案。
104.06.02	第 9 屆第 1 次	推任本公司董事長案，經互選結果陳春生為本公司董事長。
104.07.29	第 9 屆第 2 次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通過委任第三屆「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資格案。 2. 通過訂定股東現金股利一〇四年除息基準日及調整配息率案；並於七月二十九日在公開資訊觀測站公告。訂八月二十三日為除息基準日，九月十日為發放日。 3. 通過向土地銀行申請綜合融資額度續期案。 4. 通過向銀行申請信用狀押匯額度案。
104.08.14	第 9 屆第 3 次	通過依證券交易法第二十八條之二第一項第一款規定，買回公司已發行股份案。
104.11.02	第 9 屆第 4 次	1. 通過制訂「公司提升自行編製財務報告能力計畫

時間	屆次	重要決議及執行情形
		書」案。
		2. 通過制訂「提升自行編製財務報告能力之管理辦法」案。
		3. 通過承認本公司一〇五年年度稽核計劃案。
		4. 通過擬辦理一〇四年度買回股份轉讓予員工相關事宜案。
		5. 通過本公司第三屆第一次薪酬委員會會議審議事項案。
		6. 通過向匯豐銀行申請應收帳款承購額度案。
		7. 通過訂定本公司「申請暫停及恢復交易作業程序」案。
		8. 通過修訂本公司「公司章程」案。
104.12.21	第9屆第5次	1. 通過依證券交易法第二十八條之二第一項第一款規定，買回公司已發行股份案。
105.3.14	第9屆第6次	1. 通過一〇四年度員工及董監酬勞分配案。
		2. 通過本公司一〇四年度營業報告書、個體財務報表及合併財務報表案。並已於主管機關規定期限內於公開資訊觀測站完成傳輸作業。
		3. 通過本公司一〇五年度營運計劃案。
		4. 通過出具本公司一〇四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案。
		5. 通過本公司擬定一〇四年度盈餘分配案。
		6. 通過訂定一〇五年股東常會召開日期、時間、地點及其它相關事宜。
		7. 通過受理百分之一以上股東提案相關事宜。
		8. 通過本公司擬增資海外子公司 Dynacolor Holding (BVI) Inc. 案。
		9. 通過替海外孫公司 DYNACOLOR JAPAN INC. 背書保證延展案。
		10. 通過本公司更換稽核主管案。
105.4.27	第9屆第7次	1. 通過向兆豐國際商業銀行東內湖分行申請綜合融資額度案、遠期外匯預購預售額度案及應收帳款承購額度續期案。
		2. 通過向第一商業銀行劍潭分行申請應收帳款承購額度案。

四、會計師公費資訊

104年12月31日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查核期間	備註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李振銘	王儀雯	自103年第四季起	註

註：屬會計師事務所內部業務調度。

金額單位：新臺幣仟元

金額級距		公費項目	審計公費	非審計公費	合計
1	低於2,000仟元			V	
2	2,000仟元(含)~4,000仟元		V		V
3	4,000仟元(含)~6,000仟元				
4	6,000仟元(含)~8,000仟元				
5	8,000仟元(含)~10,000仟元				
6	10,000仟元(含)以上				

(一)給付簽證會計師、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及其關係企業之非審計公費占審計公費之比例四分之一以上者，應揭露審計與非審計公費金額及非審計服務內容：無。

(二)更換會計師事務所且更換年度所支付之審計公費較更換前一年度之審計公費減少者，應揭露審計公費減少金額、比例及原因：無。

(三)審計公費較前一年度減少達百分之十五以上者，應揭露審計公費減少金額、比例及原因：無。

五、更換會計師資訊：不適用。

六、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無。

七、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一)股權變動情形:

職稱	姓名	104 年度		當年度截至 4 月 17 日止		備註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董事長	陳春生	135,000	0	0	0	連任(104.6.2 改選)
董事	葉善鈞	88,000	0	(23,000)	0	連任(104.6.2 改選)
董事	陳文生	0	0	0	0	連任(104.6.2 改選)
董事	張義雄	0	0	-	-	解任(104.6.2 改選)
董事	周大同	0	0	0	0	連任(104.6.2 改選)
獨立董事	朱清榮	(2,000)	0	0	0	新任(104.6.2 改選)
獨立董事	陳秋逢	0	0	0	0	新任(104.6.2 改選)
獨立董事	李能松	0	0	0	0	新任(104.6.2 改選)
監察人	曾瑞呈	0	0	0	0	連任(104.6.2 改選)
監察人	永鉅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0	0	0	0	連任(104.6.2 改選)
財會主管	嚴珮文	15,000	0	0	0	

註: 1. 持股信託列入減少數

2. 信託股增減數不列入持有股數增減數計算

(二)股權移轉資訊：無股權移轉之相對人為關係人之情形。

(三)股權質押資訊：無股權質押之相對人為關係人之情形。

八、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資訊

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之關係資料

105年4月17日；單位：股；%

姓名 (註1)	本人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合計持有股份		前十大股東相互間具有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者，其名稱或姓名及關係。(註3)		備註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名稱(或姓名)	關係	
陳春生	19,115,362	18.35	10,953,250	10.51	0	0	薛玉美	夫妻	無
							陳立軒	父子	
							陳立潔	父子	
永鉅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5,316,327	14.70	0	0	0	0	無	無	無
代表人: 薛玉美	10,953,250	10.51	19,115,362	18.35	0	0	陳春生	夫妻	無
							陳立軒	母子	
							陳立潔	母子	
							薛慧美	姐妹	
薛玉美	10,953,250	10.51	19,115,362	18.35	0	0	陳春生	夫妻	無
							陳立軒	母子	
							陳立潔	母子	
							薛慧美	姐妹	
致茂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 黃欽明	6,050,319	5.81	0	0	0	0	無	無	無
	0	0	0	0	0	0	無	無	無
陳立潔	4,771,710	4.58	0	0	0	0	陳春生	父子	無
							薛玉美	母子	
							陳立軒	兄弟	
陳立軒	4,738,226	4.55	0	0	0	0	陳春生	父子	無
							薛玉美	母子	
							陳立潔	兄弟	
國泰人壽保險(股)公司 代表人: 蔡宏圖	3,726,000	3.58	0	0	0	0	無	無	無
	0	0	0	0	0	0	無	無	無
陳瓊芳	3,432,863	3.30	0	0	0	0	無	無	無
薛慧美	1,106,095	1.06	0	0	0	0	薛玉美	姐妹	無
葉善鈞	1,024,058	0.98	0	0	0	0	無	無	無

註1：應將前十名股東全部列示，屬法人股東者應將法人股東名稱及代表人姓名分別列示。

註2：持股比例之計算係指分別以自己名義、配偶、未成年子女或利用他人名義計算持股比率。

註3：將前揭所列示之股東包括法人及自然人，應依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規定揭露彼此間之關係。

九、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無。

104年12月31日；單位：股；%

轉投資事業 (註1)	本公司投資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直接或間接控制事業之投資		綜合投資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DynaColor Holding (BVI) Inc.	5,250,000	100	0	0	5,250,000	100
DynaColor (USA) Inc.(註2)	1,000,000	100	0	0	1,000,000	100
DynaColor (Japan) Inc. (註2)	1,900	100	0	0	1,900	100
彩富電子(蘇州)有限公司(註2)	(註3)	100	0	0	(註3)	100
Razberi Technologies, Inc. (註4)	17,723 (特別股)	43 (表決權)	0	0	17,723 (特別股)	43 (表決權)

註1：係公司採用權益法之長期投資。

註2：係由 DynaColor Holding(BVI) Inc. 100%投資。

註3：其非股份有限公司，故無股數。

註4：其於103年11月進行股份分割及交換，公司原持有普通股20仟股轉換成特別股17,723仟股，所持有之特別股權利享有表決權43%，但並無損益分配權利，致喪失對其之控制能力但仍保有重大影響力。

肆、募資情形

一、公司資本及股份

(一)股本來源

105年4月17日

年 月	發行價格(元)	核定股本		實收股本		備 註		
		股數(仟股)	金額(仟元)	股數(仟股)	金額(仟元)	股本來源	以現金以外之財產抵充股款者	其他
80.07.16	10	500	5,000	500	5,000	募集設立	無	無
80.08.28	10	1,200	12,000	1,200	12,000	現金增資 7,000 仟元	無	無
81.03.02	10	3,000	30,000	3,000	30,000	現金增資 18,000 仟元	無	無
83.11.28	10	4,820	48,200	4,820	48,200	現金增資 18,200 仟元	無	無
84.06.10	10	4,980	49,800	4,980	49,800	現金增資 1,600 仟元	無	無
86.11.29	10	35,000	350,000	30,000	300,000	現金增資 200,400 仟元 盈餘轉增資 49,800 仟元	無	註 1
87.11.25	10	40,000	400,000	36,355	363,550	盈餘轉增資 36,000 仟元 員工紅利轉增資 3,550 仟元 資本公積轉增資 24,000 仟元	無	註 2
88.10.02	10	50,000	500,000	44,238	442,380	盈餘轉增資 72,710 仟元 員工紅利轉增資 6,120 仟元	無	註 3
89.06.20	10	51,960	519,600	51,960	519,600	盈餘轉增資 70,781 仟元 員工紅利轉增資 6,439 仟元	無	註 4
90.08.08	10	105,000	1,050,000	57,724	577,240	盈餘轉增資 41,568 仟元 員工紅利轉增資 5,680 仟元 資本公積轉增資 10,392 仟元	無	註 5
92.08.29	10	105,000	1,050,000	60,610	606,102	盈餘轉增資 28,862 仟元	無	註 8
92.11.04	10	105,000	1,050,000	60,650	606,502	員工認股權憑證 400 仟元	無	註 6
93.03.19	10	105,000	1,050,000	60,853	608,532	員工認股權憑證 2,030 仟元	無	註 6
93.05.18	10	105,000	1,050,000	60,944	609,442	員工認股權憑證 910 仟元	無	註 6
93.08.17	10	105,000	1,050,000	61,129	611,292	員工認股權憑證 1,850 仟元	無	註 6
93.10.01	10	105,000	1,050,000	69,132	691,324	盈餘轉增資 80,032 仟元	無	註 9
93.11.29	10	105,000	1,050,000	69,202	692,024	員工認股權憑證 700 仟元	無	註 6
94.02.05	10	105,000	1,050,000	69,383	693,834	員工認股權憑證 1,810 仟元	無	註 6.7
94.06.01	10	105,000	1,050,000	69,652	696,524	員工認股權憑證 2,690 仟元	無	註 6.7
94.07.29	10	105,000	1,050,000	69,893	698,934	員工認股權憑證 2,410 仟元	無	註 6.7
94.10.03	10	105,000	1,050,000	77,946	779,462	盈餘轉增資 80,528 仟元	無	註 10
94.11.07	10	105,000	1,050,000	78,192	781,922	員工認股權憑證 2,460 仟元	無	註 6.7
95.02.09	10	105,000	1,050,000	78,296	782,962	員工認股權憑證 1,040 仟元	無	註 6.7
95.05.05	10	105,000	1,050,000	78,468	784,682	員工認股權憑證 1,720 仟元	無	註 6.7
95.10.13	10	105,000	1,050,000	80,770	807,703	盈餘轉增資 23,021 仟元	無	註 11
95.11.08	10	105,000	1,050,000	81,036	810,363	員工認股權憑證 2,660 仟元	無	註 6.7
96.01.29	10	105,000	1,050,000	81,239	812,393	員工認股權憑證 2,030 仟元	無	註 6.7
96.05.04	10	105,000	1,050,000	81,786	812,863	員工認股權憑證 5,470 仟元	無	註 6.7
96.07.31	10	105,000	1,050,000	82,101	821,013	員工認股權憑證 3,150 仟元	無	註 6.7
96.09.20	10	105,000	1,050,000	87,881	878,813	盈餘轉增資 57,800 仟元	無	註 12
96.10.29	10	105,000	1,050,000	87,906	879,063	員工認股權憑證 250 仟元	無	註 6.7
97.02.05	10	105,000	1,050,000	87,986	879,863	員工認股權憑證 800 仟元	無	註 6.7
97.05.12	10	105,000	1,050,000	88,187	881,873	員工認股權憑證 2,010 仟元	無	註 6.7

97.08.11	10	105,000	1,050,000	88,197	881,973	員工認股權憑證 100 仟元	無	註 6
97.09.15	10	105,000	1,050,000	95,747	957,473	盈餘轉增資 75,500 仟元	無	註 13
97.10.29	10	105,000	1,050,000	95,751	957,513	員工認股權憑證 40 仟元	無	註 7
98.8.13	10	105,000	1,050,000	95,755	957,553	員工認股權憑證 40 仟元	無	註 7
98.9.8	10	105,000	1,050,000	100,315	1,003,153	盈餘轉增資 45,600 仟元	無	註 14
99.9.7	10	155,000	1,550,000	105,175	1,051,754	盈餘轉增資 48,601 仟元	無	註 15
100.3.17	10	155,000	1,550,000	104,175	1,041,754	註銷庫藏股 10,000 仟元	無	註 16

註 1：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86 年 11 月 26 日(86)台財證(一)第 86620 號

註 2：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87 年 07 月 24 日(87)台財證(一)第 61641 號

註 3：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88 年 07 月 26 日(88)台財證(一)第 69546 號

註 4：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89 年 06 月 08 日(89)台財證(一)第 49575 號

註 5：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90 年 06 月 29 日(90)台財證(一)第 141728 號

註 6：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90 年 07 月 05 日(90)台財證(一)第 143345 號

註 7：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91 年 08 月 21 日台財證(一)字第 0910145726 號

註 8：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92 年 07 月 11 日台財證(一)字第 0920131170 號

註 9：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93 年 07 月 12 日金管證一字第 0930130712 號

註 10：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94 年 07 月 14 日金管證一字第 0940128585 號

註 11：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95 年 07 月 06 日金管證一字第 0950128755 號

註 12：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96 年 07 月 10 日金管證一字第 0960035471 號

註 13：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97 年 07 月 03 日金管證一字第 0970033202 號

註 14：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98 年 07 月 09 日金管證一字第 0980034097 號

註 15：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99 年 07 月 16 日金管證一字第 0990037011 號

註 16：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97 年 01 月 10 日金管證一字第 0970001461 號

105 年 4 月 17 日 單位：股

股份 種類	核 定 股 本			備註
	流通在外股份 (註:上櫃股票)	未發行股份	合 計	
記名式普通股	104,175,441	50,824,559	155,000,000	無

經核准以總括申報制度募集發行有價證券者：無。

(二)股東結構

105 年 4 月 17 日

股東結構 數量	政府機構	金融機構	其他法人	個人	外國機構 及外人	合計
人 數	0	6	17	4,252	44	4,319
持 有 股 數	0	4,939,000	27,430,658	70,186,937	1,618,846	104,175,441
持 股 比 例 %	0.00	4.74	26.33	67.37	1.55	100.00

註：第一上市(櫃)公司及興櫃公司應揭露其陸資持股比例；陸資係指大陸地區人民來臺投資許可辦法第 3 條所規定之大陸地區人民、法人、團體、其他機構或其於第三地區投資之公司：不適用

(三)股權分散情形

1.普通股

		每股面額十元		105年4月17日
持股分級		股東人數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1 至	999	1,386	269,287	0.27
1,000 至	5,000	2,157	4,493,236	4.31
5,001 至	10,000	346	2,698,395	2.59
10,001 至	15,000	125	1,574,109	1.51
15,001 至	20,000	78	1,398,268	1.34
20,001 至	30,000	70	1,724,970	1.67
30,001 至	40,000	39	1,368,755	1.31
40,001 至	50,000	22	1,019,847	0.98
50,001 至	100,000	46	3,230,669	3.10
100,001 至	200,000	18	2,554,791	2.45
200,001 至	400,000	14	3,690,684	3.54
400,001 至	600,000	3	1,472,889	1.41
600,001 至	800,000	3	2,084,331	2.00
800,001 至	1,000,000	1	900,000	0.86
1,000,001 以上		11	75,695,210	72.66
合	計	4,319	104,175,441	100.00

2.特別股：本公司並未發行特別股。

(四)主要股東名單

股權比例達百分之五以上股東或股權比例佔前十名之股東

105年4月17日

主要股東名稱	股份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陳春生		19,115,362	18.35
永鉅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5,316,327	14.70
薛玉美		10,953,250	10.51
致茂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6,050,319	5.81
陳立潔		4,771,710	4.58
陳立軒		4,738,226	4.55
國泰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3,726,000	3.58
陳瓊芳		3,432,863	3.30
薛慧美		1,106,095	1.06
葉善鈞		1,024,058	0.98

(五)最近二年度每股市價、淨值、盈餘、及股利資料

項目		年度	103 年度	104 年度	當年度截至 105 年 3 月 31 日 (註 8)
		每股市價 (註 1)	最高	88.20	72.00
	最低	57.60	45.85	50.20	
	平均	75.00	56.59	52.57	
每股淨值	分配前	22.69	21.97	22.03	
	分配後	18.61	(註 2)	(註 2)	
每股盈餘	加權平均股數(仟股)	102,916	101,024	99,107	
	追溯調整前	5.78	4.15	0.56	
	追溯調整後(註 3)	—	—	—	
每股股利	現金股利	4.08	(註 2) 3.50	—	
	無償配股	盈餘配股	0	0	—
		資本公積配股	0	0	—
	累積未付股利(註 4)	0	0	—	
投資報酬分析	本益比(註 5)	12.98	13.64	—	
	本利比(註 6)	18.75	(註 2) 16.17	—	
	現金股利殖利率%(註 7)	5.33	(註 2) 6.19	—	

※若有以盈餘或資本公積轉增資配股時，並應揭露按發放之股數追溯調整之市價及現金股利資訊。

註 1：列示各年度普通股最高及最低市價、並按各年度成交值與成交量計算各年度平均市價。

註 2：以年底已發行之股數為準並依據次年度股東會決議分配之情形填列。

104 年度之盈餘分配案尚未經股東會決議通過。

註 3：如有因無償配股等情形而須追溯調整者，應列示調整前及調整後之每股盈餘。

註 4：權益證券發行條件如有規定當年度未發放之股利得累積至有盈餘年度發放者，應分別揭露截至當年度止累積未付之股利。

註 5：本益比＝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每股盈餘。

註 6：本利比＝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每股現金股利。

註 7：現金股利殖利率＝每股現金股利／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

註 8：每股淨值、每股盈餘應填列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最近一季經會計師查核(核閱)之資料；其餘欄位應填列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當年度資料。

(六)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1.章程所訂之股利政策

本公司所處產業環境多變，企業生命週期正值穩定成長階段，分配股利政策，須視公司目前及未來之投資環境、資金需求、國內外競爭狀況及資本預算等因素，並兼顧股東利益、平衡股利及公司長期財務規劃，現金股利佔股利總額之 10%-100%，股票股利佔股利總額之 0%-90%，實際發放金額以股東會通過金額為之。

2. 本次股東會擬議股利分派之情形

(1) 現金股利：一〇四年度盈餘中提撥新台幣 345,500,544 元，每股配發 3.5 元。

(2) 股票股利：無。

股東現金股利俟股東常會通過後，授權董事長另訂除息基準日、發放日及其他相關事宜。嗣後若因本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庫藏股轉讓及註銷，致影響流通在外股份數量，股東配息率因此發生變動時，授權董事長全權處理，並公告週知。

(七) 本次股東會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

單位:新台幣仟元;元/股

項目		年度	105 年度(預估)
期初實收資本額			1,041,754
本年度配股 配息情形	每股現金股利(註1)		3.5
	盈餘轉增資每股配股數		—
	資本公積轉增資每股配股數		—
營業績效 變化情形	營業利益		(註2)
	營業利益較去年同期增(減)比率		
	稅後純益		
	稅後純益較去年同期增(減)比率		
	每股盈餘		
	每股盈餘較去年同期增(減)比率		
擬制性 每股盈餘及 本益比	若盈餘轉增資全數改配 放現金股利	擬制每股盈餘	
		擬制年平均投資報酬率	
	若未辦理資本公積轉增 資	擬制每股盈餘	
		擬制年平均投資報酬率	
	若未辦理資本公積轉增 資改以現金股利發放	擬制每股盈餘	
		擬制年平均投資報酬率	

註1：104 年度配息係第九屆第 6 次董事會提案通過，惟尚未經股東會決議通過。

註2：本公司並未編製並公告 105 年度財務預測，依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 89 年 2 月 1 日(八九)台財證(一)字第 00371 號函規定，無須揭露本項資訊。

(八) 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

1. 公司章程所載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之成數或範圍:

本公司章程第三十條：

本公司年度如有獲利(係指當年度稅前利益扣除分派董事監察人及員工酬勞前之利益)，應提撥不高於百分之三為董事監察人酬勞，以及百分之十~百分之二十為員工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

額。

員工酬勞得以股票或現金為之，且發給股票或現金之對象，得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

2. 本期估列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金額之估列基礎、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之股數計算基礎及實際分派金額若與估列數有差異時之會計處理：

本公司一〇四年度員工及董監事酬勞之估計金額分別為新台幣新台幣 72,621 仟元及 1,960 仟元，係參考獲利(尚未扣除員工及董監事酬勞)、公司章程及依過去經驗決定之可能發放之金額。經董事會決議發放之金額有重大變動時，該變動調整原提列年度費用。如股東會決議採股票發放員工酬勞，股票紅利股數按決議分紅之金額除以股票公平價值決定，股票公平價值係以股東會決議日前一日的收盤價，並考量除權除息之影響為計算基礎。

3. 董事會通過分派酬勞情形：

- (1) 以現金或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及董事、監察人酬勞金額。若與認列費用年度估列金額有差異者，應揭露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

本公司一〇四年度，決議配發 -

員工現金酬勞新台幣 72,621 仟元及董事、監察人酬勞新台幣 1,960 仟元。

董事會已通過之決議配發員工酬勞，與認列費用年度之估列金額無差異。若實際發放數與帳列有差異時，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

- (2) 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金額及占本期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稅後純益及員工酬勞總額合計數之比例：

本公司無配發員工股票酬勞之情形，故不適用。

4. 前一年度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之實際分派情形（包括分派股數、金額及股價）、其與認列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有差異者並應敘明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

一〇三年度認列費用之員工酬勞及董事、監察人酬勞情形：

董監酬勞	\$ 1,680
員工酬勞-現金	<u>95,902</u>
合計	<u>\$97,582</u>

一〇四年度實際配發金額與認列費用之金額並無差異。

(九)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

105年4月30日

買 回 期 次	第 十 次	第十一次	第十二次	第十三次	第十四次
買 回 目 的	轉讓股份予員工	轉讓股份予員工	轉讓股份予員工	轉讓股份予員工	轉讓股份予員工
實 際 買 回 期 間	103.4.24~103.6.18	103.11.3~103.12.17	104.4.30~104.6.9	104.8.17~104.10.13	104.12.22~105.2.19
買 回 區 間 價 格	60.00元至120.00元	48.00元至90.00元	45.00元至90.00元	35.00元至70.00元	42.00元至75.00元
已買回股份種類及數量	普通股 1,000,000股	普通股 259,000股	普通股 2,000,000股	普通股 2,500,000股	普通股 1,689,000股
已買回股份金額	78,053,171元	17,059,772元	108,439,207元	123,821,355元	87,223,920元
已辦理銷除及轉讓之股份數量	0股	0股	0股	1,987,000股	0股
累積持有本公司股份數量	1,000,000股	1,259,000股	3,259,000股	3,772,000股	5,461,000股
累積持有本公司股份數量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0.96%	1.21%	3.13%	3.62%	5.24%

二、公司債辦理情形：無。

三、特別股發行情形：無。

四、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無。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

(一)員工認股權發行情形

本公司員工認股權憑證因存續期間均已屆滿(最後一次認股截止為98年11月13日)，其未執行履約的股數亦全數失效。

(二)累積至年報刊印日止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之經理人及取得認股權憑證可認購數前十大員工之姓名、取得及認購情形：無。

六、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無。

七、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無。

八、資金運用計畫執行情形

(一)計畫內容

- 1.截至年報刊印日之前一季止，前各次發行或私募有價證券尚未完成者：無。
- 2.近三年內已完成且計劃效益尚未顯現者：無。

(二)執行情形:不適用。

伍、營運概況

一、業務內容

(一)業務範圍

1.所營業務之主要內容

- (1)電腦及週邊設備軟、硬體之設計裝配製造買賣及修護(不得經營電動玩具)。
- (2)電腦自動化測試系統之設計裝配製造買賣及修護。
- (3)電腦顯示器及高解析度電視之設計裝配製造買賣及修護。
- (4)電子測試儀器之設計裝配製造買賣及修護保養校正。(特許業務除外)
- (5) CC01080 電子零組件製造業。
- (6) F219010 電子材料零售業。
- (7) CC01040 照明設備製造業。
- (8) CE01030 光學儀器製造業。
- (9) CC01101 電信管制射頻器材製造業。
- (10)代理前項有關國內外廠商產品報價經銷修護及進出口業務。
- (11) ZZ99999 除許可業務外，得經營法令非禁止或限制之業務。

2.營業比重

104 年度合併產品營業比重：

產 品	104 年銷售額	營業比重
安全監控設備	2,113,565	92%
自動化系統	34,899	1%
其 他	157,091	7%
合 計	2,305,555	100%

3.公司目前之商品項目

- 安全監控系統：四百萬畫素高動態網路攝影機系列、H.264 高百萬畫素(2M/3M/4M/5M/6M/8M)實時網路攝影機、H.264 六百萬畫素內建紅外線 LED 模組全景(魚眼)網路攝影機、H.264 兩百萬畫素超低照度網路攝影機、H.264 三百萬畫素自動對焦快速球型攝影機、H.264 兩百萬畫素高張數自動對焦快速球型攝影機、H.264 數位錄影機、1080p 本地撥放雙模網路數位錄放影機、1080p 本地撥放網路數位錄放影機、CMS 中央監控管理系統、控制鍵盤、安裝相關配件、網路伺服器。
- 自動化系統：背光板模組及面板檢測系統、可程式化 Shoting Bar 訊號產生器、瑕疵定址系統、TV/Monitor 生產線自動化設備、白平衡自動調整設備、PE 膜檢測系統、導光版自動側貼及上下料系統、觸控面板檢驗系統等。

4.計畫開發之新商品

- 安全監控系統：HEVC 實時高動態網路攝影機系列、4K NVR 超高清影像網路數位錄放影機系列。
- 自動化系統：導光板印刷點檢驗系統、膠框自動貼膠系統、車用反射片貼膠系統、MVC 及 MVP 工業智慧型視覺應用系統。

(二)產業概況

1.安全監控系統：

產業現況與發展

就市場面而論，網路監控產品面對總體經濟的不確定，以及日益劇烈的競爭，產業年複合成長率預計會下修。然而就個別公司而言，因產業的整併，大者恆大的優勢會持續發生，也因此，具競爭力的公司的成長幅度會高於產業平均，而會有更多的中小型公司無法抵禦競爭態勢而逐漸退出市場。

就技術面而論，針對網路監控產品，必須是具備充足研發能量的公司方能在這產品快速興起與淘汰的過程中持續穩定的將新技術量產化，並站穩腳步逐漸擴張市場的市佔率，投入資源參與大規模公共建設與新大樓監控的專案項目。廠商導入新技術並將之產品化的速度為提高經濟規模與拉高競爭門檻的關鍵。

就環境面而論，歐美日大廠品牌依然追尋過往步伐，減少對終端設備(此處指攝影機以及網路錄影機)的研發投入，將有限的資源投入純軟體平台的開發，以求更高的附加價值以及更佳的投资回報；台灣廠商具有技術自主與供應鏈完整的優勢，在這個產業推移的過程中，仍存在著許多潛在的商機。至於近來中國廠商的逐漸崛起，夾其擁有龐大內需市場的優勢，企業皆經營自有品牌，亦擁有大量的研發人員配置，以導入高端發展技術，的確對於各國廠家來說形成的莫大的壓力。但彩富相信，具備硬實力的開發商，可以與國際大廠合作，善用彼此的長處，建立起長期合作關係，以維持領先市場的佔有率及技術水準。

總體而言，彩富對於未來的前景保持著審慎樂觀的態度。然而面對多變的未來以及強勁的對手，彩富相信唯有持續與領導廠商及供應商強強合作，掌握先進技術以及先端製程，輔以更有彈性的商業模式，才能持續掌握市場先機，為員工及股東創造更多價值。。

產業上、中、下游之關聯性

本公司主要營業項目為安全監控系統所需要的重要設備，含類比攝影機、網路攝影機、網路數位錄放影機、控制鍵盤等。產業之上、中、下游之關連性如下表示：

上游 硬體原料及零件生產與提供、軟體		中游 加工製造與組裝	下游 銷售通路
光學元件	攝影機光學鏡頭	攝影機鏡頭模組 攝影機(數位/ IP) 數位錄放影機 硬碟 光學燒錄器 影像擷取卡 控制鍵盤	光學元件 IC 半導體 電子元件 機構元件 其他元件
IC 半導體	CCD/CMOS 感光晶片組、視訊編碼/解碼晶片、單晶片控制器、大型可程式化邏輯 IC、記憶體		
電子元件	電組、電感、電容、電晶體等		
機構元件	模具、壓鑄、鋁擠、射出塑膠件		
其他元件	電源供應器、開關、線材等		

產品之各種發展趨勢及競爭情形

A. 超高清八百萬畫素等級寬動態網路攝影機

本公司在高清攝影機的發展上，可區分為高階與入門機種兩大區塊；高階機種主要採用業界領導廠商 CMOS Sensor 為主要元件(請參考上方比較表)，無論在元件感光度、影像解析度、影像畫質、壓縮率與網路傳輸效能等功能，多數均得到國際大廠的一致肯定以及採用。在入門機種的配置上，因此市場區隔首重價格與效能比，意即提供可以接受的一般影像品質但需要物超所值的價格，面對此類市場需求，彩富已有物美價平的小資客群(SMB)適用產品線，並輔以新開發之配合低照度光元件攝影機產品搶攻注重低照品質的標案市場。彩富網路攝影機已全系列導入 H.264 High Profile，部分機種更支援 H.264 SVC。未來彩富更將導入新一代編碼 HEVC (H.265) 視為第一要務，此壓縮方式理論上的壓縮效率為 H.264 的一倍，可降低資料量達 50%，對與標準高清 1080P、四百萬像素等級高清、以及八百萬像素超高清的應用普及化有極大幫助，因導入 HEVC 後，大幅降低了儲存成本，使得用戶導入超高清的進入門檻及維護成本能被有效降低。對與標準來說，雖然攝影機的單價不會下降，但儲存的成本下降會使得整體營運成本(TCO)較快達到甜蜜點，提高目前類比以及高清類比用戶的轉換意願。

上述產品的技術門檻高，多屬國際知名品牌才有能力自力研發。國內競爭者雖有零星機種開發問世，但在產品成熟度，以及選擇豐富度上均與彩富仍有一段距離；而在專研代工市場的廠家中，彩富在此市場區位依然維持著領先的地位。

B. 超低照度及超高清紅外線網路高速球型攝影機

彩富自進入高速球型攝影機以來，就以創新的設計、穩定的品質，以集合宜的價格在國內外主要市場保有一定的市占率。在新的一年，彩富回應市場對與紅外光一體高速球形攝影機的殷切需求，規劃了自標準高清(1080P)，超低照度，以至於超高清八百萬畫素的多種產品，供客戶在不同

的應用環境中靈活運用。彩富持續先前開發腳步，領先業界採用自研的鏡頭模組，已達到與市場上領導鏡頭模組廠相匹敵的影像表現，並提供客戶更物美價廉的選擇。紅外光投射模組與高速球形攝影機的一體化設計，可簡化架設手續、節省成本，並提高攝影機在低照環境下的可用性。

雖然紅外光高速球形攝影機已經日益普遍，但彩富在此市場區位具備著高規產品開發能力強、品質穩定、潛在客戶可一站購足等優勢，因此對與國際大廠的代工需求，仍產生極大的吸引力。

C. 企業級暨入門等級數位錄放影機

彩富自十數年前研發多工圖框處理器(MUX)時，便奠定了安控領域中影像處理的深厚基礎。近年來中國廠商在入門級數位錄放影機的投入，對產業造成了巨大的變化。彩富的因應策略為調整開發以及銷售腳步，避免跟隨開發低價的產品，陷入惡性競爭。

在數位錄放影機入門市場，彩富選擇與在歐美市場具有領導地位的廠家，集中資源植入具獨特附加價值的軟體客製化及加值服務功能，使此入門產品在一片價格競爭中的紅海中能保有一席之地。

而在數位錄放影機的企業級應用，本公司選擇英特爾商業電腦等級高效能處理器為主的架構。此架構相較於 ARM 嵌入式系統，運算能力較強，並能夠選擇提供微軟作業系統環境的機種，提供使用自研或是市售影像監理系統(VMS)產品之用戶載入至此一錄放影機。

面對紅色供應鏈的崛起，彩富的競合策略為開發高附加價值產品，與國際知名廠商站在同一陣線，競逐進入障礙高的國際型標案。在國土防衛及其他政府公共建設標案上面，中國廠商仍有先天因素無法搶食這塊市場。而在近年的大型民用標案上，彩富的合作夥伴在主要的標案市場亦持續成長。彩富的長期策略是將自身定位為科技公司，而非安防公司。在總體環境經營日益嚴峻的現在，本公司持續觀察業界對於視覺影像應用的需求，並針對本身核心技術做策略性布局，未來將持續推出創新影像應用的產品。

2. 自動化系統：

產業現況與發展

世界上主要勞工提供國家，尤其是中國，隨著整體社會經濟的進步，勞工成本大幅增加，而且在國家政策推動下，預計未來5~10年內，每年工資複合成長會持續上調15%以上，讓大部分的製造業所仰賴的平價勞力成本大幅提昇，這一連串的事件讓產線自動化的產業產生了許多新的契機與需求，也讓這條產品線有了許多新的發展機會。

本公司發展的產品線主要特性為改善現有產線的生產效率及降低成本為主，在這種新的經濟環境中各凸顯了這類產品的優勢，加上結合了本公司豐富的影像處理經驗及製作攝影機的技術，以及資訊產業的發展仍然日新月異，新的產品不斷的推陳出新，本公司亦針對這些新的產品與各廠商接觸，開發出適當的產品，並且往上下游擴展自動化產品的發展，除了整機產品的開發，本公司也針對智慧型的視覺系統特別投注資源，與主要專長在機械方面的廠商搭配，為他們提供眼睛的功能，提升整體自動化的價值。

產業上、中、下游之關聯性

自動化系統主要營業項目為生產線自動化的相關設備，含背光板模組及面板檢測系統、LCD 檢測設備、可程式化 Shoting Bar 訊號產生器、瑕疵定址系統、白平衡自動調整設備、PVC 魚目計數系統、導光版自動側貼系統、觸控面版檢驗系統、金屬背版檢驗系統、智慧形視覺系統等。產業之上、中、下游之關連性如下表示：

上游 硬體原料及零件生產與提供		中游 整機應用整合	下游 生產線應用
工業攝影機	FA 攝影機	軟體及應用整合 動力機構設計 整合組裝	各公司生產線
機電整合	感應元件、邏輯 IC、PLC、記憶體等		
電子元件	電組、電感、電容、電晶體等		
動力機構	馬達等		
其他元件	電源供應器、開關、線材等		

產品之各種發展趨勢及競爭情形

A. 在 LCD 面板的系列：

本公司與國內 LCD 面版領導廠商一直維持良好的合作關係，在 CELL 及 LCM 的製程有產品在線上運作，並且配合客戶發展 AMOLED 等新型產品的開發，從 RD 到生產等都有密切配合，以提供客戶完整的服務，並掌握第一手的商機，客戶在有擴廠、換線等需求時也都能優先考慮到本公司的產品。

隨著 LCD 新的產品層出不窮，IGZO、LTPS、4K2K 等不斷推出，新的配套設備需要也越來越急迫，本公司也配合推出新的訊號產生器及定址系統，與客戶密切配合。

B. 在背光模組製程系列：

背光模組產線向來是面板供應鏈中自動化程度最低的，傳統上這個產業習慣使用大量的人工，因此非常倚賴中國大陸的廉價勞動力，但在這兩年大陸缺工及工資上漲的壓力下，線上也紛紛也採用自動化的計畫，彩富在這方面以優先推出 DC216T 導光板貼膠系列，目前也有自動上下料系統，能有效提升整體系統的效益性，成為背光模組自動化的先驅與指標。

由於彩富在背光模組產線上的自動化系統遠遠超前其他競爭者，並已取得客戶的信任，我們持續這樣的領先優勢，深入瞭解客戶的產線結構，陸續開發新的自動化系統。

C. 在其他自動化應用方面：

自動化市場中主要參與者都是以機械專長為主，對於專業的視覺方面技術是欠缺的，本公司將結合多年來在影像處理上的技術與經驗，推出新的智慧形視覺系統，補強自動化廠商欠缺的專長，協助客戶解決生產製程

上的問題，以期長期培養夥伴關係，使客戶瞭解本公司產品是效能提升的保證。

結合影像處理技術與 CAMERA 的新產品 MVC 及 MVP 的開發，讓彩富在這方面的基本技術將有超越同業的發展，對於推廣更多的應用及開發更具效益的設備，本公司也投入資源，研究相關產品製程，目前都已有成果展現，預計繼續在新的產業產品應用裡，尋找新的應用與商業契機。

(三)技術及研發概況

1.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投入之研發費用

項目	年度	
	104 年度	截至 105 年 3 月 31 日止
研究發展費用	242,407	56,247
營業收入	2,305,555	488,896
研發費用佔營收比重(%)	11	12

2.開發成功之技術或產品

104 年度

- 推出 P5 多重串流高解析槍型網路攝影機
- 推出 P6 多重串流高解析盒型網路攝影機
- 推出 P7 自動對焦多重串流高解析盒型網路攝影機
- 推出 PF 多重串流高解析堅固迷你球型網路攝影機
- 推出 PM 多重串流高解析迷你半球網路攝影機
- 推出 PN 多重串流高解析迷你半球網路攝影機
- 推出 Q5 多重串流優化解析槍型網路攝影機
- 推出 Q6 多重串流優化解析盒型網路攝影機
- 推出 QF 多重串流優化解析堅固迷你半球網路攝影機
- 推出 QJ 多重串流優化解析輕巧槍型網路攝影機
- 推出 QH 多重串流優化解析盒型網路攝影機
- 推出 PL 多重串流高解析輕巧迷你半球網路攝影機
- 推出 QL 多重串流優化解析輕巧迷你半球網路攝影機
- 推出 Q7 自動對焦多重串流優化解析槍型網路攝影機
- 推出 QM 多重串流優化解析迷你半球網路攝影機
- 推出 QN 多重串流優化解析迷你半球網路攝影機
- 推出 PE 多重串流高解析槍型網路攝影機
- 推出 QE 多重串流優化解析槍型網路攝影機
- 推出 DC216M 導光板側貼自動上下料系統
- 推出 DC820 導光板印刷點檢驗系統

(四)長、短期業務發展計畫

1. 安全監控系統：

短期業務發展

一〇四年彩富業績受到歐債等總體經濟不佳的影響，呈現衰退的現象。然而展望今年，業務團隊成功導入業界龍頭為新客戶，加上既有客戶在標案市場屢有建樹的自然增長，以及既存夥伴在整併後帶來的新商業機會，再再使今年沒有悲觀的理由。此外，在原有成長較低，以及市占率較低的市場，彩富亦持續投入資源，積極參與市場展會，指派專門負責業務人員與既有及潛在客戶做市場開發，以祈提升產品能見度，獲得更多業主採用。

長期業務發展

彩富歷年的主要客戶均分布在歐美兩區域。長久以來，彩富的主要夥伴均為具市場領導地位的品牌商。綜觀目前情勢，全球前二十強品牌商中有超過八成均已將彩富納入其供應鏈。今後彩富的業務發展目標，為提升彩富在既有客戶所外購產品的佔比；除此之外，藉由與既有客戶合作所累積的經驗、技術力、經濟規模以及議價能力，持續接觸安防業界其餘領導廠商，發掘合作機會。

以亞洲及日本區域而言，彩富尋找標案掌握度高的合作夥伴，穩健地導入規格上具競爭力的解決方案，並已展現成效。

中國大陸的市場方面，業務開發除代工大廠於大陸的內銷需求以外，並逐漸在各重點城市架構銷售人員及代理商，競逐具指標性意義的標案。彩富靈活運用位於蘇州的工廠，以及源自上海並逐漸廣部重點城市的銷售據點，提供中國客戶在地、即時的服務。

2. 自動化系統：

短期業務發展

搭配客戶產線擴廠的需求及新開發產品的需求，短期內將著重加強現有產品功能，讓產品線齊全，能配合客戶新產能及新產品推出的時機。

長期業務發展

長期而言將立足在現有的影像處理技術上，開發智慧型的影像處理系統，一方面與設備廠商合作標準功能的系統，另一方面與終端使用者搭配開發客製化系統。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一)市場分析

1. 合併主要產品之銷售地區

地區 \ 年度		103年		104年	
		金額	%	金額	%
外銷	美洲	922,485	34	1,113,761	48
	歐洲	1,294,518	48	899,206	39
	亞洲	353,199	13	177,466	8
	其他	0	0	0	0
內銷		132,605	5	115,122	5
合計		2,702,807	100	2,305,555	100

2. 市場佔有率

● 安全監控設備：

近年監控產業全球年複合成長率約在兩成左右。隨著總體經濟的景氣循環、中國廠商的崛起，彩富並不追求整體市場中各個階層的市佔率增長，而是針對區域、客戶、應用環境找出具競爭力的商業模式，並求在此特定場域市佔率的極大化。

● 自動化系統：

本公司全力在發展的各式自動化設備，大部分都是要配合客戶的需求量身訂製，目前除了原有耕耘的面板相關的產業，針對TV、背光模組、觸控面板、LED導光板、AMOLED等產線提供所需的設備外，新開發的智慧型視覺系統將會帶領這條產品線擴展到IC、PCB等新的市場領域。

3. 未來之供需狀況與成長性

● 安全監控設備：

就公部門需求面而言，中東情勢的持續動蕩、歐洲難民問題的持續延燒、美國保守意識抬頭，以及中國持續投入維穩經費，再再為監控產業的增長提供了有力的總體環境。而就私部門需求面而言，高端企業級應用也不再以1080P Full HD為滿足，在新開標案上對更高解析度的需求日益增強；特別是在雲端運算中心、金融行業資料存儲中心、娛樂場所、高端商場等應用上的需求暢旺。而因產品單價提高，品牌商也需要代工廠提供運算能力更強、軟體編程上更有彈性的平台以植入客製化的功能，提升附加價值。縱然整體市場對與數位，以及類比標準高清720P以及1080P Full HD的需求仍屬大宗，但因彩富並不追求整體市場份額的極大化，而是專注於利基市場的市佔率。因此彩富的成長曲線，會帶領產業往高、新、強的方向持續演進。

就供給面而言，去年所描述的淘汰朝正持續進行中。缺乏經濟規模、研發實力、良好客戶合作歷史的廠家的生存空間會日益受到擠壓而消逝。存活下來的廠商也會受到來自代工客戶以及同業競爭加速等更嚴峻的挑

戰。然而在客戶端因為競合條件的改變，導致大者恆大的趨勢，也替存活下來的廠商創造了有利的生存條件。彩富身為代工領導品牌之一，深知若要創造出更具競爭力的產品，就需要更多的研發投入，並減低因品質不良所導致的客戶損失。也因為如此，除了穩健的獲利能力，堅實的財務基礎也是維繫競爭力的必要條件。

- 自動化系統：

在人工越來越貴，產品要求越來越精細，品質的一致性要求越來越高的趨勢下，使用儀器設備做檢驗已成為不可擋的趨勢，本公司相信在這種趨勢配合本公司具備的影像處理技術，將會有長足的發展。

在世界普遍性缺工及工資大幅提昇下，客戶們要導入智慧型、網路型自動化的意願越來越迫切，需求也越來越多樣化，而對產品要求的品質也越來越高，這種情形下，本公司推出的 MVC 及 MVP 系列產品符合的工業 4.0 潮流的需求，相關的商機一直在增加中。

4. 競爭利基

- 安全監控系統：

利基競爭在於堅強之研發能力，與對市場脈動的充分掌握。彩富自創立以來即本著以研發、銷售利基產品的宗旨，為客戶創造具有附加價值、價格合宜的產品。每年更投資相當分額與研發經費，逐年增加研發人員數量，致力提高研發人員佔公司總人力比重。以研發工作來說，包括電子、機構、軟體等各個面向都是自行研發；研發團隊更具有獨自調教影像參數的能力，使各個代工客戶均能針對自身的產品定位以及使用環境，開發出獨特表現的產品。

- 自動化系統：

本公司為國內目前唯一由上游關鍵零組件到客戶端系統整合工作都能獨力完成的公司，又擁有豐富的影像處理的技術及經驗，因此開發相關系統的自主性高，掌握力強，客戶有信心與彩富配合發展相關的工作。

本公司投入影像處理相關檢測設備研發的時間已久，累積了多年開發及實作經驗，又能客制化開發以符合客戶的需求，新的智慧型影像處理系統能彈性運用在多種應用的影像應用系統上，將更能有效的拓展市場。

5. 發展遠景之有利、不利因素與因應對策

(1) 有利因素

- 安全監控系統：

如前篇所述，世界局勢的持續不穩定，如伊斯蘭國的崛起、隨之而來在土耳其以及歐陸各國產生的難民治安問題、美國保守意識抬頭、層出不窮的警民衝突以及濫射事件，使得公部門對於更高解析度、更即時智慧的後台反映系統、以及更具彈性的架設環境（例如車載以及穿戴式監控系統）的要求更加的殷切。這些需求大多超越了現今市面上已開發的主流產品，也因為如此，對於如彩富這般具技術力及開發能量的公司便創造了良好的商機。在這類的產品開發上，其要求除了傳統的高壓縮效率以外，更加入了氣候耐受性、低耗電、影像智能分析、週邊感測器偕同監理等不同的挑戰。這些

要求雖然挑戰艱鉅，但也代表了競牌廠商未來要爭搶此市場份額時所要跨越的進入障礙。彩富對於此類研發挑戰深具信心，並已取得重要客戶的合作意向；此發展對於公司未來營業目標達成具有極正面的幫助。

- 自動化系統：

在人工普遍越來越貴，尤其是世界各個勞動力提供國的人工成本大幅提昇，加上產品要求越來越精細，品質的一致性要求越來越高的趨勢下，使用自動化儀器設備做生產線檢驗已成為不可擋的趨勢。

台灣為全世界主要的資訊產品製造集散地，並以各式先進製造技術著稱，相關廠商對導入新的生產技術興趣濃厚且配合度高，溝通容易，本公司又能有效的提供彈性及密切的服務，讓本公司能較其他廠商更有利於開發相關市場。

(2) 不利因素

- 安全監控系統：

近年來，中國紅色供應鏈的衝擊持續著影響台灣，以及全球的廠家。以供給面來說，如海斯等中國系統集成晶片的進步，相當程度降低了競爭廠商進入入門端、甚至中高端市場的門檻。而門檻的降低，也導致台灣廠商在主要的出口市場，如歐洲以及美洲等地節節敗退。目前，中國廠商在主要市場的滲透率已經達到飽和的境界；主要的分眾市場，不論入門，或是中高階市場，均有中國廠商進來搶食。而特別在中高階市場，針對更高壓縮性能的 HEVC 晶片而言，中國晶片廠商的研發腳步也已經趕上歐美主要晶片提供者。因此，對於主要商業模式為銷售給歐美大型品牌商的彩富而言，挑戰不可謂不小。然而，彩富因應嚴峻的挑戰，已有一明確的策略與執行方案以茲因應。

針對中國大型品牌/代工廠如海康以及大華等領導商的挑戰。海康與大華在一線國際品牌商的代工戰場上與彩富競爭已久；近年來因其擴張迅速，與其代工客戶在市場上的直接競爭日趨白熱化，導致部分代工客戶已有轉單效應回流台灣。海康與大華等領導廠商低階到高階產品齊全、然價位上除入門級標準高清產品外，其產品並非佔絕對價格競爭優勢。此外，因其營業目標持續攀升，在人力有限的情形下，開案的門檻亦不斷提高。也因此，彩富選擇持續投入需高度客製化，少量多樣的利基型產品以茲與大量化、標準化、低價化的產品做區隔，不盲從市場主力產品而藉以找到符合彩富競合條件的商品、應用以至於客戶群，持續耕耘毛利高、品質好、技術領先的市場區位。

- 自動化系統：

由於客戶產品的生命週期越來越短，讓客戶對於投資在設備上所需的回收時間越來越短，讓設備的價格一直無法提升。

因應對策：

未來將以開發能在多種應用間切換的檢驗系統，在一個平台下搭配不同的軟體配置，以降低整體系統成本並擴大市場應用面，讓每個設備的單位成本降低，並且結合影像處理系統與自動化系統，發揮最大綜效，以這樣的新思維來因應這種市場趨勢。

(二) 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及產製過程

1. 主要產品用途

● 安全監控系統

隨著全球經濟發展與人民所得增加，人類對於安全的需求與日俱增，包含攝影機、影像傳輸、影像整合、影像顯示、影像儲存的各式裝置及控制裝置，廣泛的應用於金融機構、社區住家、辦公大樓、營業場所及交通監控管理的保全監控用途。並且由於寬頻與行動網路的發達，一般家庭普遍都有高速網路基礎建置，個人亦可於手持式裝備連結網路，故原本需要專業架設的類比的監控產品已逐漸由網路產品取代，以便於進行跨平台/設備的監看與具彈性的網路系統集成。而高清的網路監控系統，也由城市與企業開始，快速滲透到一般中、小型行號使用。

● 自動化系統

現有設備有兩個主要形式:獨立的大型設備及智慧型影像處理系統，大型設備主要用在平面顯示器檢測應用及石化工業檢測應用。平面顯示器方面的設備主要用於輔助電視、監視器、背光模組或液晶面板及相關產品之生產製造廠商，進行監視器相關產品生產製程中的量測及調整動作；石化方面的設備是應用在生產製程中對產品的檢驗。兩者皆可大幅減少人工成本、縮短製程時間，進而提高產品之品質與競爭優勢；新的智慧型影像處理系統將會把應用領域大幅擴展到IC、PCB等其他範圍。

2. 主要產品產製過程

全自製產品(包括安全監控系統及自動化儀器設備)

SMT 製程→100%溫度衝擊試驗→IPQC 抽樣檢驗→手插件作業→波峰焊錫爐→剪腳作業→後焊修補→功能測試作業→IPQC 抽樣檢驗→成品組裝→初步檢驗→燒機試驗→功能複檢→OQA 抽樣檢驗→包裝作業→成品入庫→OQA 出貨檢驗→成品出貨。

(三) 主要原料之供應狀況

本公司最主要的原料為影像感測器，目前主要供應商為日本索尼。本公司與日本索尼公司有長期配合之經驗，雙方合作關係良好，品質與供貨情況相當穩定。而其他原料如機構、模具等，亦都有二家以上之合格供應廠商，且往來多年，對於原料之供應穩定良好。

(四)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中曾占進(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名稱及其進(銷)貨金額與比例

1.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中曾占進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供應商之名稱及其進貨金額與比例：

項目	103年				104年				105年度截至前一季止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當年度截至前一季止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1	其他	1,191,985	90	供應商	其他	1,080,280	93	供應商	其他	228,429	93	供應商
2	A	129,758	10	供應商	A	82,314	7	供應商	A	19,545	7	供應商
	進貨淨額	1,321,743	100		進貨淨額	1,162,594	100		進貨淨額	247,974	100	

註1：列明最近二年度進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供應商名稱及其進貨金額與比例，但因契約約定不得揭露供應商名稱或交易對象為個人且非關係人者，得以代號為之。

2.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中曾占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客戶之名稱及其銷貨金額與比例：

項目	103年				104年				105年度截至前一季止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銷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銷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當年度截至前一季止銷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1	其他	2,463,790	91	業務關係	其他	2,069,347	90	業務關係	其他	433,772	90	業務關係
2	甲	239,017	9	業務關係	甲	236,208	10	業務關係	甲	55,124	10	業務關係
	銷貨淨額	2,702,807	100		銷貨淨額	2,305,555	100		銷貨淨額	488,896	100	

註1：列明最近二年度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名稱及其銷貨金額與比例，但因契約約定不得揭露客戶名稱或交易對象為個人且非關係人者，得以代號為之。

(五)最近二年度生產量值表

單位：台/新台幣仟元

主要商品	年度	103 年度			104 年度		
		產能(註)	產量	產值	產能(註)	產量	產值
安全監控系統		-	348,769	1,391,820	-	272,613	1,244,191
自動化系統		-	7,342	44,927	-	2,251	36,828
其它		-	22,676	11,017	-	55,605	290
合計		-	378,787	1,447,764	-	330,469	1,281,309

註：本公司生產方式為少量多樣之生產型式，非屬自動化生產線之大量生產，各類產品並無單一生產線，生產性質並不適用於一般產能利用率之評估，依訂單需求及預計產量機動調配最適之產能，以達到最大之效益。

(六)最近二年度銷售量值表

單位：台/新台幣仟元

主要商品	年度	103 年度				104 年度			
		內銷		外銷		內銷		外銷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安全監控系統		17,827	119,425	325,356	2,159,863	14,663	98,619	262,577	2,014,946
自動化系統		13	4,328	19	62,727	38	10,183	54	24,716
其他		(註)	8,852	(註)	347,612	(註)	6,320	(註)	150,771
合計		17,840	132,605	325,375	2,570,202	14,701	115,122	262,631	2,190,433

註：其他項目之產品因性質及種類差異性大，故不加總計算數量。

三、從業員工

105 年 3 月 31 日

年 度		103年度	104年度	截至105年3月31日止
員 工 人 數	管銷人員	205	193	188
	研發技術人員	156	160	157
	作業員	110	116	115
	合計	471	469	460
平均年歲		31	31	32
平均服務年資		3.9	4.13	4.33
學歷	博士	0.21%	0.43%	0.43%
	碩士	24.84%	27.51%	26.96%
分布 比率	大學(專)	44.16%	42.43%	42.61%
	高中	13.16%	11.30%	10.65%
	高中以下	17.63%	18.33%	19.35%

四、環保支出資訊

- (一)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污染環境所受損失(包含賠償)及處分之總額：無。
- (二)未來因應對策(包括改善措施)及可能之支出(包括未採取因應對策可能發生損失、處分及賠償之估計金額)：無。
- (三)本公司因應歐盟環保指令(RoHS)相關資訊：本公司自94年中起開始規劃變更產品設計以符合ROHS規範,並已於95年6月以前順利完成所有主要機種轉換。

五、勞資關係

- (一)公司各項員工福利措施、進修、訓練、退休制度與實施情形，以及勞資間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1.進修及教育訓練:

針對新進同仁，開辦職前教育訓練，並於工作中，開辦專業技術訓練、管理才能訓練、品質管理等各類教育訓練；提供員工完整的專業技能及管理才能之啟發。

項 目	開班次數	總人數	總時數
1. 新進人員訓練	24	151	144
2. 主管才能訓練	6	33	48
3. 專業職能訓練	23	142	552
4. 勞工安全衛生訓練	24	151	144
5. 電腦技能及應用訓練	12	35	96
6. 專業認證訓練	5	27	40
總 計	94	539	1024

2.保險:

- (1)勞工保險及全民健康保險：本公司所有員工皆參加勞工保險及全民健康保險。
- (2)團保：本公司全體同仁皆享有完全免費之團體保險，內容包含：壽險、意外險、意外傷害醫療，住院醫療、癌症險、職業災害險等項目，並嘉惠部分親屬，使同仁本身及家屬皆能蒙受保障福利。

3.交通車：

針對居住地較遠之同仁，提供交通車搭乘。

4.職工福利活動：

- (1)本公司職工福利委員會不定期舉辦多項旅遊活動，年終尾牙晚會、團體活動競賽等員工福利措施，以培養勞、資和諧之關係，及凝聚向心力。
- (2)社團活動：為鼓勵員工從事正當休閒活動及強健體魄，由員工自行申請籌組各類社團，並由職工福利委員會給予經費補助。

5.退休制度：

本公司依法實施勞退新、舊制及成立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並按月依薪資總額提撥勞退新、舊制 6% 及 2%~15% 至個人勞退帳戶或存於臺灣銀行所設立之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中，並由勞保局及「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負責管理監督及審核退休準備金之相關事宜。本公司另訂定「優惠退職管理作業規範」，以確保員工的權益，建立和諧康樂的生活環境。

6.勞資協議：

本公司不定期辦理員工座談會，由公司高階經理人不定期與同仁餐敘，深入了解員工對公司之建議，作為管理與福利制度修訂時之參考，維持良好之勞資關係。

(二)員工行為或倫理守則

為了讓各職級員工瞭解倫理觀念、權利、義務及行為準則，本公司特制定相關辦法與規定，讓所有員工能有所依循。各項相關辦法簡述如下：

- 1.分層授權負責之規定：為提高工作效率，加強分層負責管理及有效規範各職級員工在工作上權力。
- 2.各部門組織架構與各職務工作職掌：明確規範各部門之組織功能與各職務的工作範圍。
- 3.編製員工手冊，協助同仁瞭解相關辦法與規定：
 - (1)新進員工訓練：讓新進員工儘快熟悉工作環境及同仁，協助新進同仁在短時間內安排身心就緒，發揮其生產力，並降低員工流動率。
 - (2)員工出勤辦法：健全出勤考核制度以建立員工良好的工作紀律。
 - (3)獎懲辦法：對員工行為或動作導致公司在營運上之利得或損益給予獎勵或懲處。
 - (4)員工請假辦法：為員工請(休)假有所依循。
 - (5)員工績效考核辦法：每年考核員工工作的成果及績效，作為調薪、升遷、獎金發放的依據。

(三)工作環境與員工人身安全的保護措施

- 1.勞工安全與衛生依主管機關規定，編製安全衛生工作手冊，做為員工處理安全衛生事項之依據。
- 2.安全衛生管理單位及人員：
 - (1)依勞工安全衛生法之規定，設置勞工安全衛生管理單位。人資部為安全衛生之執行單位。並編制有安全衛生管理員乙員。
 - (2)依規定實施安全衛生自動檢查。
- 3.設施安全：
 - (1)訂定機械設備之防護及管理規定。
 - (2)升降機及機械停車位，委託合格廠商每月保養。
 - (3)承攬商於工程簽約時，均以書面告知安全及環保應注意事項。

4.環境衛生：

- (1)依主管機關規定每半年實施作業環境測定。
- (2)定期辦理員工身體健康檢查，相關費用由公司及福委會提撥。

5.消防安全

- (1)依消防法規定，設置完整之消防系統。
- (2)定期實施消防訓練。

(四)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勞資糾紛所遭受之損失及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與因應措施：

1.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勞資糾紛所遭受之損失：無。

2. 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因勞資糾紛遭受損失之估計金額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之經營理念向來認為優良之人力資源是公司發展之根基，自成立以來，推行員工福利措施，重視員工權益，希望在創造盈餘之前題下，能妥善照顧每位員工，因此勞資關係和諧，未來因勞資糾紛所造成損失之可能性極低。

六、重要契約

截止至年報刊印日止，重要契約之簽訂：無

陸、財務概況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

(一)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

簡明資產負債表-個體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 度 項 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1)				
	100年	101年	102年	103年	104年
流動資產		1,333,092	1,758,599	2,091,997	1,863,627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註2)	100年為依	639,905	624,618	622,474	619,162
無形資產	ROC	11,629	10,664	6,660	6,466
其他資產(註2)	GAAP 編	195,284	196,843	187,530	189,096
資產總額	製財報，請	2,179,910	2,590,724	2,908,661	2,678,351
流動負債	分配前	468,168	414,479	510,377	417,635
	分配後	766,942	822,673	922,043	(註3)
非流動負債	詳第75頁	46,781	61,959	62,171	61,413
負債總額	分配前	514,949	476,438	572,548	479,048
	分配後	813,723	884,632	984,214	(註3)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 權益	—「簡明資	1,664,961	2,114,286	2,336,113	2,199,303
股本	產負債表-	1,041,754	1,041,754	1,041,754	1,041,754
資本公積	個體-我國	27,905	111,167	181,848	188,130
保留盈餘	分配前	742,607	1,024,723	1,203,980	1,211,139
	分配後	443,833	616,529	792,314	(註3)
其他權益	財務會計	(3,252)	23	3,597	3,189
庫藏股票	準則」	(144,053)	(63,381)	(95,066)	(244,909)
非控制權益		-	-		
權益總額	分配前	1,664,961	2,114,286	2,336,113	2,199,303
	分配後	1,366,187	1,706,092	1,924,447	(註3)

註1：本公司於102年第一季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出具財務報告，此表101年度、102年度、103年度及104年度資訊係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計算，由於採用不滿五個年度，故另編製「採用我國財務會計準則財務資料」揭露前二年資訊於下。

註2：本年度未曾辦理資產重估價，故無辦理日期及重估增值金額。

註3：上稱分配後數字，須依據次年度股東會決議之情形填列，故尚不適用。

簡明資產負債表-合併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 度 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1)					當年度截至 105年3月31日 財務資料(註3)
	100年	101年	102年	103年	104年	
流動資產		1,433,055	1,838,092	2,151,201	1,907,264	1,858,17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註2)		766,487	714,201	709,682	704,982	702,672
無形資產	100年為依	25,599	23,753	6,674	6,475	6,178
其他資產(註2)	ROC	68,471	116,426	123,406	139,347	140,263
資產總額	GAAP 編	2,293,612	2,692,472	2,990,963	2,758,068	2,707,284
流動負債	分配前	497,940	450,620	538,391	446,193	416,496
	分配後	796,714	858,814	950,057	857,859	(註4)
非流動負債	製財報，請	124,512	125,191	116,459	112,572	107,173
負債總額	詳第76頁	622,452	575,811	654,850	558,765	523,669
	分配後	921,226	984,005	1,066,516	970,431	(註4)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 權益	—「簡明資	1,664,961	2,114,286	2,336,113	2,199,303	2,183,615
股本	產負債表-	1,041,754	1,041,754	1,041,754	1,041,754	1,041,754
資本公積	合併-我國	27,905	111,167	181,848	188,130	188,130
保留盈餘	財務會計準	742,607	1,024,723	1,203,980	1,211,139	1,266,956
	則」	443,833	616,529	792,314	799,473	(註4)
其他權益		(3,252)	23	3,597	3,189	2,959
庫藏股票		(144,053)	(63,381)	(95,066)	(244,909)	(316,184)
非控制權益		6,199	2,375	0	0	0
權益	分配前	1,671,160	2,116,661	2,336,113	2,199,303	2,183,615
總額	分配後	1,372,386	1,708,467	1,924,447	1,787,637	(註4)

註1：本公司於102年第一季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出具財務報告，此表101年度、102年度、103年度、104年度及105年第一季資訊係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計算，由於採用不滿五個年度，故另編製「採用我國財務會計準則財務資料」揭露前二年資訊於下。

註2：本年度未曾辦理資產重估價，故無辦理日期及重估增值金額。

註3：本公司及子公司105年第一季合併財務報告業經會計師核閱在案。

註4：上稱分配後數字，須依據次年度股東會決議之情形填列，故尚不適用。

簡明綜合損益表-個體

單位：除每股盈餘外，為新台幣仟元

項 目 \ 年 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1)				
	100年	101年	102年	103年	104年
營業收入	100年為依 ROC GAAP 編 製財報，請 詳第 77 頁 —「簡明損 益表-個體- 我國財務會 計準則」	2,047,919	2,211,743	2,620,916	2,263,579
營業毛利		804,430	899,468	1,056,404	889,847
營業損益		458,080	417,292	512,791	470,348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38,812)	246,318	165,531	28,926
稅前淨利		419,268	663,610	678,322	499,274
繼續營業單位 本期淨利		370,353	576,181	587,247	418,829
停業單位損失		0	0	0	0
本期淨利(損)		370,353	576,181	587,247	418,829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稅後淨額)		(5,904)	7,984	3,778	(412)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364,449	584,165	591,025	418,417
淨利歸屬於 母公司業主		370,353	576,181	587,247	418,829
每股盈餘		3.77	5.77	5.78	4.15

註1：本公司於102年第一季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出具財務報告，此表101年度、102年度、103年度及104年度資訊係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計算，由於採用不滿五個年度，故另編製「採用我國財務會計準則財務資料」揭露前二年資訊於下。

簡明綜合損益表-合併

單位：除每股盈餘外，為新台幣仟元

年 度 項 目	最 近 五 年 度 財 務 資 料 (註 1)					當 年 度 截 至 105 年 3 月 31 日 財 務 資 料 (註 2)
	100 年	101 年	102 年	103 年	104 年	
營 業 收 入		2,098,860	2,285,356	2,702,807	2,305,555	488,896
營 業 毛 利		839,506	929,547	1,112,821	898,566	200,042
營 業 損 益		426,679	390,123	491,082	440,557	84,088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00 年為依	(10,668)	271,700	187,438	58,971	(21,512)
稅 前 淨 利	ROC	416,011	661,823	678,520	499,528	62,576
繼 續 營 業 單 位 本 期 淨 利	GAAP 編	366,949	572,207	585,833	418,829	55,817
停 業 單 位 損 失	製財報，請	0	0	0	0	0
本 期 淨 利 (損)	詳第 78 頁	366,949	572,207	585,833	418,829	55,817
本 期 其 他 綜 合 損 益 (稅 後 淨 額)	—「簡明損	(6,253)	8,134	3,815	(412)	(230)
本 期 綜 合 損 益 總 額	益表-合併-	360,696	580,341	589,648	418,417	55,587
淨 利 歸 屬 於 母 公 司 業 主	我 國 財 務	370,353	576,181	587,247	418,829	55,817
淨 利 歸 屬 於 非 控 制 權 益	會 計 準 則」	(3,404)	(3,974)	(1,414)	0	0
綜 合 損 益 總 額 歸 屬 於 母 公 司 業 主		364,449	584,165	591,025	418,417	55,587
綜 合 損 益 總 額 歸 屬 於 非 控 制 權 益		(3,753)	(3,824)	(1,377)	0	0
每 股 盈 餘		3.77	5.77	5.78	4.15	0.56

註 1：本公司於 102 年第一季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出具財務報告，此表 101 年度、102 年度、103 年度、104 年度及 105 年第一季資訊係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計算，由於採用不滿五個年度，故另編製「採用我國財務會計準則財務資料」揭露前二年資訊於下。

註 2：本公司及子公司 105 年第一季合併財務報告業經會計師核閱在案。

(二)簡明資產負債表及損益表資料-我國財務會計準則

簡明資產負債表-個體-我國財務會計準則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 度 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1)				
	100年	101年	102年	103年	104年
流動資產	957,586	1,335,023			
基金及投資	126,220	140,554			
固定資產(註2)	630,738	626,187			
無形資產	18,900	11,629			
其他資產	45,090	74,570			
資產總額	1,778,534	2,187,963			
流動負債	分配前	352,515	490,492		
	分配後	470,719	789,266		
長期負債	0	0			
其他負債	24,722	28,827			
負債總額	分配前	377,237	519,319		
	分配後	495,441	818,093		
股本	1,041,754	1,041,754			
資本公積	20,620	27,905			
保留盈餘	分配前	505,107	749,706		
	分配後	386,903	450,932		
金融商品未實現 損益	0	0			
累積換算調整數	247	(6,668)			
未認列為退休金 成本之淨損失	0	0			
股東權益 總額	分配前	1,401,297	1,668,644		
	分配後	1,283,093	1,369,870		

本公司於102年第一季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請詳第71頁－「簡明資產負債表-個體」

註1：各年度之財務資料業經會計師查核。

註2：以上年度皆未辦理資產重估價者。

簡明資產負債表-合併-我國財務會計準則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年 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1)				
		100年	101年	102年	103年	104年
流動資產		1,055,428	1,434,516			
基金及投資		0	0			
固定資產(註2)		634,354	742,407			
無形資產		33,051	25,599			
其他資產		49,784	77,132			
資產總額		1,772,617	2,279,654			
流動負債	分配前	354,580	520,213			
	分配後	472,784	818,987			
長期負債		0	77,685			
其他負債		6,788	6,913			
負債總額	分配前	361,368	604,811			
	分配後	479,572	903,585			
股本		1,041,754	1,041,754			
資本公積		20,620	27,905			
保留盈餘	分配前	505,107	749,706			
	分配後	386,903	450,932			
金融商品未實現損益		0	0			
累積換算調整數		247	(6,668)			
未認列為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		0	0			
股東權益總額	分配前	1,411,249	1,674,843			
	分配後	1,293,045	1,376,069			

本公司於102年第一季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請詳第72頁-「簡明資產負債表-合併」

註1：各年度之財務資料業經會計師查核。

註2：以上年度皆未辦理資產重估價者。

簡明損益表-個體-我國財務會計準則

單位：除每股盈餘外，為新台幣仟元

年 度 項 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100 年	101 年	102 年	103 年	104 年
營業收入	1,346,005	2,047,919			
營業毛利	526,895	818,114			
營業損益	182,082	457,723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22,954	6,081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1,910	52,147			
繼續營業部門 稅前損益	203,126	411,657			
繼續營業部門 損益	177,670	362,803			
停業部門損益	0	0			
非常損益	0	0			
會計原則變動 之累積影響數	0	0			
本期損益	177,670	362,803			
每股盈餘	1.81	3.70			

本公司於 102 年第一季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請詳第 73 頁－「簡明綜合損益表-個體」

註：各年度之財務資料業經會計師查核。

簡明損益表-合併-我國財務會計準則

單位：除每股盈餘外，為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100年	101年	102年	103年	104年
營業收入	1,399,552	2,098,860			
營業毛利	549,727	857,216			
營業損益	178,208	426,313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24,507	6,851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279	24,764			
繼續營業部門 稅前損益	202,436	408,400			
繼續營業部門 損益	176,903	359,399	本公司於102年第一季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請詳第74頁－「簡明綜合損益表-合併」		
停業部門損益	0	0			
非常損益	0	0			
會計原則變動 之累積影響數	0	0			
本期損益	176,903	359,399			
每股盈餘	1.81	3.70			

註：各年度之財務資料業經會計師查核。

(三)最近五年度簽證會計師之姓名及查核意見

1.最近五年度簽證會計師之姓名及查核意見

年度	簽證會計師姓名	查核意見
100	林文欽、王儀雯	無保留意見
101	王儀雯、林文欽	無保留意見
102	林文欽、王儀雯	無保留意見
103	李振銘、王儀雯	無保留意見
104	李振銘、王儀雯	無保留意見

2.最近五年度更換會計師理由：

本公司之簽證會計師於一〇一年度、一〇二年度及一〇三年度皆有所變動，係因該事務所內部工作輪調，一〇三年第四季起改委由李振銘及王儀雯會計師為之。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1) 財務分析-個體

年 度 (註 2)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註 1)				
		100 年	101 年	102 年	103 年	104 年
分析項目 (註 4)	負債占資產比率		23.62	18.39	19.68	17.89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267.49	348.41	385.28	365.13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284.74	424.29	409.89	446.23
	速動比率		224.43	324.87	336.70	366.17
	利息保障倍數		126,385.54	72,153.20	-	71,323.11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 (次)	100 年為依 ROC GAAP 編 製財報，請 詳第 82 頁－ 「財務分析 -個體-我國 財務會計準 則」	6.70	6.60	6.60	4.53
	平均收現日數		54.48	55.30	55.30	80.57
	存貨週轉率 (次)		5.09	4.09	4.31	4.18
	應付款項週轉率 (次)		6.00	5.89	7.46	7.48
	平均銷貨日數		71.70	89.24	84.68	87.32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 (次)		3.14	3.49	4.20	3.65
	總資產週轉率 (次)		1.03	0.92	0.95	0.81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		18.79	24.18	21.35	15.01
	權益報酬率 (%)		24.25	30.49	26.39	18.47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 (%) (註 8)		40.24	63.70	65.11	47.93
	純益率 (%)		18.08	26.05	22.40	18.50
	每股盈餘 (元)		3.77	5.77	5.78	4.15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		81.44	53.88	158.78	103.11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		158.35	115.45	136.19	122.11
	現金再投資比率 (%)		14.58	-3.33	16.02	0.79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1.08	1.08	1.08	1.03
	財務槓桿度		1.00	1.00	1.00	1.00
增減變動分析說明：						
1. 應收款項周轉率降低，收現日數變長，主係本年度以大客戶大量出貨為主，交易條件約定所致。						
2. 資產報酬率及權益報酬率減少，主係本年度已無大額業外處分金融資產利益所致。						
3. 現金流量各比率之變動，主係一〇三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為新高，一〇四年度恢復正常所致。						

財務分析-合併

分析項目(註4)		年度(註2)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註1)					當年度截至 105年3月31 日 財務資料(註3)
			100年	101年	102年	103年	104年	
財務結構 (%)	負債占資產比率	年 至 100 年 為 依 ROC GAAP 編 製財報，請 詳第 83 頁 —「財務分 析-合併-我 國財務會 計準則」		27.13	21.38	21.89	20.26	19.34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234.27	313.89	345.58	327.93	326.01
償債能力 %	流動比率			287.79	407.90	399.56	427.45	446.14
	速動比率			216.28	304.31	321.49	347.21	358.79
	利息保障倍數			21,835.16	24,009.79	37,942.72	23,662.64	16,966.84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8.58	8.10	7.53	4.88	4.42
	平均收現日數			42.54	45.06	48.47	74.80	82.58
	存貨週轉率(次)			4.09	3.58	3.88	3.92	3.46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5.93	5.91	7.43	7.61	7.32
	平均銷貨日數			89.24	101.95	94.07	93.11	105.49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次)			2.62	3.08	3.79	3.26	2.77
	總資產週轉率(次)			1.03	0.91	0.95	0.80	0.71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18.11	23.04	20.66	14.63	8.21
	權益報酬率(%)			23.90	30.21	26.31	18.47	10.18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 (註8)			39.93	63.52	65.13	47.95	24.02
	純益率(%)			17.48	25.03	21.67	18.17	11.41
	每股盈餘(元)			3.77	5.77	5.78	4.15	0.56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67.92	41.96	152.85	93.75	38.54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122.45	93.68	116.07	108.10	119.33	
	現金再投資比率(%)		11.56	-4.69	16.13	0.27	6.72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1.09	1.10	1.08	1.06	1.08	
	財務槓桿度		1.00	1.00	1.00	1.00	1.00	

增減變動分析說明：

- 應收款項週轉率降低，收現日數變長，主係本年度以大客戶大量出貨為主，交易條件約定所致。
- 資產報酬率及權益報酬率減少，主係本年度已無大額業外處分金融資產利益所致。
- 現金流量各比率之變動，主係一〇三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為新高，一〇四年度恢復正常所致。

註1：本公司於102年第一季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出具財務報告，此表101年度、102年度、103年度及104年第一季資訊係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計算，由於採用不滿五個年度，故另編製「採用我國財務會計準則財務資料」揭露前二年資訊於下。

註2：本公司及子公司105年第一季合併財務報告業經會計師核閱在案。

註3：本公司將截至年報刊印日之前一季止之當年度財務資料-合併併入分析。

註4：本表計算公式如下：

1. 財務結構

(1) 負債占資產比率 = 負債總額 / 資產總額。

(2)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 (權益總額 + 非流動負債) /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2.償債能力

(1)流動比率 = 流動資產 / 流動負債。

(2)速動比率 = (流動資產 - 存貨 - 預付費用) / 流動負債。

(3)利息保障倍數 = 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 / 本期利息支出。

3.經營能力

(1)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各期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2)平均收現日數 = 365 / 應收款項週轉率。

(3)存貨週轉率 = 銷貨成本 / 平均存貨額。

(4)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週轉率 = 銷貨成本 / 各期平均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5)平均銷貨日數 = 365 / 存貨週轉率。

(6)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平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7)總資產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平均資產總額。

4.獲利能力

(1)資產報酬率 = [稅後損益 + 利息費用 × (1 - 稅率)] / 平均資產總額。

(2)權益報酬率 = 稅後損益 / 平均權益總額。

(3)純益率 = 稅後損益 / 銷貨淨額。

(4)每股盈餘 =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損益 - 特別股股利) / 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註5)

5.現金流量

(1)現金流量比率 =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流動負債。

(2)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 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 + 存貨增加額 + 現金股利)。

(3)現金再投資比率 =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現金股利) /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 + 長期投資 + 其他非流動資產 + 營運資金)。(註6)

6.槓桿度：

(1)營運槓桿度 = (營業收入淨額 - 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 / 營業利益(註7)。

(2)財務槓桿度 = 營業利益 / (營業利益 - 利息費用)。

註5：上開每股盈餘之計算公式，在衡量時應特別注意下列事項：

- 1.以加權平均普通股股數為準，而非以年底已發行股數為基礎。
- 2.凡有現金增資或庫藏股交易者，應考慮其流通期間，計算加權平均股數。
- 3.凡有盈餘轉增資或資本公積轉增資者，在計算以往年度及半年度之每股盈餘時，應按增資比例追溯調整，無庸考慮該增資之發行期間。
- 4.若特別股為不可轉換之累積特別股，其當年度股利(不論是否發放)應自稅後淨利減除、或增加稅後淨損。特別股若為非累積性質，在有稅後淨利之情況，特別股股利應自稅後淨利減除；如為虧損，則不必調整。

註6：現金流量分析在衡量時應特別注意下列事項：

- 1.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係指現金流量表中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數。
- 2.資本支出係指每年資本投資之現金流出數。
- 3.存貨增加數僅在期末餘額大於期初餘額時方予計入，若年底存貨減少，則以零計算。
- 4.現金股利包括普通股及特別股之現金股利。
- 5.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係指扣除累計折舊前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總額。

註7：發行人應將各項營業成本及營業費用依性質區分為固定及變動，如有涉及估計或主觀判斷，應注意其合理性並維持一致。

註8：公司股票為無面額或每股面額非屬新臺幣十元者，前開有關占實收資本比率計算，則改以資產負債表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比率計算之。

(2) 財務分析-個體-我國財務會計準則

分析項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100年	101年	102年	103年	104年	
財結務構%	負債佔資產比率	21.21	23.73				
	長期資金佔固定資產比率	226.09	271.08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271.64	272.18				
	速動比率	207.07	219.08				
	利息保障倍數(倍)	79,757.25	124,093.07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4.84	6.70				
	平均收現日數	75.41	54.48				
	存貨週轉率(次)	3.67	5.02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4.99	5.91				
	平均銷貨日數	99.46	72.70				
	固定資產週轉率(次)	2.13	3.27				
	總資產週轉率(次)	0.76	1.03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9.87	18.30				
	股東權益報酬率(%)	12.39	23.63				
	佔實收資本比率(%)	營業利益	17.48	43.93			
		稅前純益	19.50	39.51			
	純益率(%)	13.20	17.71				
每股盈餘(元)(註2)	1.81	3.70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76.02	74.24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143.11	155.71				
	現金再投資比率(%)	2.88	13.72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0.82	1.09				
	財務槓桿度	1.00	1.00				

本公司於102年第一季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請詳第79頁－「財務分析-個體」

財務分析-合併-我國財務會計準則

分析項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100年	101年	102年	103年	104年	
財 結 務 構 %	負債佔資產比率	20.38	26.53				
	長期資金佔固定資產比率	223.54	226.52				
償 債 能 力 %	流動比率	297.65	275.75				
	速動比率	216.04	213.11				
	利息保障倍數(倍)	72,657.70	21,437.51				
經 營 能 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6.58	8.58				
	平均收現日數	55.47	42.54				
	存貨週轉率(次)	3.01	4.03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5.06	5.84				
	平均銷貨日數	121.26	90.57				
	固定資產週轉率(次)	2.20	2.82				
	總資產週轉率(次)	0.78	1.03				
獲 利 能 力	資產報酬率(%)	9.91	17.81				
	股東權益報酬率(%)	12.29	23.29				
	佔實收資本 比率(%)	營業利益	17.10	40.92			
		稅前純益	19.43	39.20			
	純益率(%)	12.63	17.12				
	每股盈餘(元)	1.81	3.70				
現 金 流 量	現金流量比率(%)	72.46	63.56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125.07	122.42				
	現金再投資比率(%)	1.90	11.43				
槓 桿 度	營運槓桿度	0.82	1.09				
	財務槓桿度	1.00	1.00				

本公司於102年第一季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請詳第80頁－「財務分析-合併」

註1：本公司各年度之財務資料業經會計師查核。

財務分析項目計算公式如下：

1. 財務結構

- (1) 負債占資產比率 = 負債總額 / 資產總額。
- (2) 長期資金占固定資產比率 = (股東權益淨額 + 長期負債) / 固定資產淨額。

2. 償債能力

- (1) 流動比率 = 流動資產 / 流動負債。
- (2) 速動比率 = (流動資產 - 存貨 - 預付費用) / 流動負債。
- (3) 利息保障倍數 = 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 / 本期利息支出。

3. 經營能力

- (1) 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各期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 (2) 平均收現日數 = 365 / 應收款項週轉率。
- (3) 存貨週轉率 = 銷貨成本 / 平均存貨額。
- (4) 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週轉率 = 銷貨成本 / 各期平均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 (5) 平均銷貨日數 = 365 / 存貨週轉率。
- (6) 固定資產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平均固定資產淨額。
- (7) 總資產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平均資產總額。

4. 獲利能力

- (1) 資產報酬率 = [稅後損益 + 利息費用 × (1 - 稅率)] / 平均資產總額。
- (2) 股東權益報酬率 = 稅後損益 / 平均股東權益淨額。
- (3) 純益率 = 稅後損益 / 銷貨淨額。
- (4) 每股盈餘 = (稅後淨利 - 特別股股利) / 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註3)

5. 現金流量

- (1) 現金流量比率 =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流動負債。
- (2) 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 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 + 存貨增加額 + 現金股利)。
- (3) 現金再投資比率 =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現金股利) / (固定資產毛額 + 長期投資 + 其他資產 + 營運資金)。(註4)

6. 槓桿度：

- (1) 營運槓桿度 = (營業收入淨額 - 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 / 營業利益(註5)。
- (2) 財務槓桿度 = 營業利益 / (營業利益 - 利息費用)。

註3：上開每股盈餘之計算公式，在衡量時應特別注意下列事項：

1. 以加權平均普通股股數為準，而非以年底已發行股數為基礎。
2. 凡有現金增資或庫藏股交易者，應考慮其流通期間，計算加權平均股數。
3. 凡有盈餘轉增資或資本公積轉增資者，在計算以往年度及半年度之每股盈餘時，應按增資比例追溯調整，無庸考慮該增資之發行期間。
4. 若特別股為不可轉換之累積特別股，其當年度股利(不論是否發放)應自稅後淨利減除、或增加稅後淨損。特別股若為非累積性質，在有稅後淨利之情況，特別股股利應自稅後淨利減除；如為虧損，則不必調整。

註4：現金流量分析在衡量時應特別注意下列事項：

1.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係指現金流量表中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數。
2. 資本支出係指每年資本投資之現金流出數。
3. 存貨增加數僅在期末餘額大於期初餘額時方予計入，若年底存貨減少，則以零計算。
4. 現金股利包括普通股及特別股之現金股利。
5. 固定資產毛額係指扣除累計折舊前之固定資產總額。

註5：發行人應將各項營業成本及營業費用依性質區分為固定及變動，如有涉及估計或主觀判斷，應注意其合理性並維持一致。

三、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監察人審查報告書

彩富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監察人查核報告書

董事會造送本公司一〇四年度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及盈餘分配議案等，其中財務報表業經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查核完竣，並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復經本監察人審查，認為尚無不符，爰依公司法第二百一十九條之規定，報請鑑察。

此 上

彩富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一〇五年股東常會

監察人：

曾 瑞 呈



永鉅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薛玉美



中 華 民 國 一〇五 年 三 月 十 四 日

四、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之個體財務報告

會計師查核報告

彩富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彩富電子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綜合損益表、個體權益變動表與個體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個體財務報表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個體財務報表表示意見。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個體財務報表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個體財務報表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個體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個體財務報表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第一段所述個體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彩富電子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狀況，暨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績效及個體現金流量。

彩富電子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4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重要會計項目明細表，主要係供補充分析之用，亦經本會計師採用第二段所述之查核程序予以查核。據本會計師之意見，該等項目明細表在所有重大方面與第一段所述個體財務報表相關資訊一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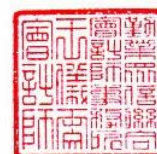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李 振 銘

李振銘



會計師 王 儀 雯

王儀雯



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0980032818 號

中 華 民 國 105 年 3 月 14 日

彩富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資產負債表

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資 產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四及六)	\$	805,653	30	\$	948,815	33
1150	應收票據		962	-		1,755	-
1170	應收帳款淨額(附註四、五及八)		446,188	17		349,508	12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附註四、八及二三)		89,271	3		111,823	4
1200	其他應收款(附註四及八)		166,258	6		291,841	10
130X	存貨(附註四、五及九)		311,131	12		345,692	12
1410	預付款項		23,251	1		27,840	1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20,913	1		14,723	-
11XX	流動資產總計		<u>1,863,627</u>	<u>70</u>		<u>2,091,997</u>	<u>72</u>
	非流動資產						
1546	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非流動(附註四、七及二四)		32,825	1		31,650	1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附註四及十)		99,781	4		103,865	4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四、十一及二四)		619,162	23		622,474	21
1780	其他無形資產(附註四及十二)		6,466	-		6,660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四及十八)		41,857	2		39,157	1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		14,633	-		12,858	1
15XX	非流動資產總計		<u>814,724</u>	<u>30</u>		<u>816,664</u>	<u>28</u>
1XXX	資 產 總 計		<u>\$ 2,678,351</u>	<u>100</u>		<u>\$ 2,908,661</u>	<u>100</u>
	負債及權益						
	流動負債						
2150	應付票據	\$	393	-	\$	1,454	-
2170	應付帳款		161,937	6		203,766	7
2200	其他應付款(附註十三)		199,958	8		227,165	8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附註四及十八)		38,080	1		47,798	2
2399	其他流動負債		17,267	1		30,194	1
21XX	流動負債總計		<u>417,635</u>	<u>16</u>		<u>510,377</u>	<u>18</u>
	非流動負債						
2550	負債準備—非流動(附註四及十四)		41,640	2		40,457	1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四及十八)		7,447	-		9,628	-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附註四及十五)		12,235	-		12,013	1
2670	其他非流動負債		91	-		73	-
25XX	非流動負債總計		<u>61,413</u>	<u>2</u>		<u>62,171</u>	<u>2</u>
2XXX	負債總計		<u>479,048</u>	<u>18</u>		<u>572,548</u>	<u>20</u>
	權益(附註四及十六)						
	股本						
3110	普通股股本		1,041,754	39		1,041,754	36
3200	資本公積		188,130	7		181,848	6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374,702	14		315,977	11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	-		6,668	-
3350	未分配盈餘		836,437	31		881,335	30
3300	保留盈餘總計		<u>1,211,139</u>	<u>45</u>		<u>1,203,980</u>	<u>41</u>
3400	其他權益		3,189	-		3,597	-
3500	庫藏股票	(244,909)	(9)	(95,066)	(3)
3XXX	權益總計		<u>2,199,303</u>	<u>82</u>		<u>2,336,113</u>	<u>80</u>
	負債及權益總計		<u>\$ 2,678,351</u>	<u>100</u>		<u>\$ 2,908,661</u>	<u>100</u>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陳春生



經理人：陳春生



會計主管：嚴珮文



彩富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綜合損益表

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
每股盈餘為元

代 碼	104年度			103年度		
	金 額	%	金 額	金 額	%	
	營業收入					
4100	銷貨收入（附註四及二 三）					
	\$ 2,263,579	100	\$ 2,620,916	100		
	營業成本					
5110	銷貨成本（附註九及十 七）					
	<u>1,373,732</u>	<u>61</u>	<u>1,564,512</u>	<u>60</u>		
5900	營業毛利					
	889,847	39	1,056,404	40		
5910	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 之未實現利益（損失）					
	-	-	(5,426)	-		
5920	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 之已實現利益（損失）					
	<u>12,146</u>	<u>1</u>	<u>-</u>	<u>-</u>		
5950	已實現營業毛利					
	<u>901,993</u>	<u>40</u>	<u>1,050,978</u>	<u>40</u>		
	營業費用（附註十七及二三）					
6100	銷管費用					
	189,238	8	228,268	8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u>242,407</u>	<u>11</u>	<u>309,919</u>	<u>12</u>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u>431,645</u>	<u>19</u>	<u>538,187</u>	<u>20</u>		
6900	營業淨利					
	<u>470,348</u>	<u>21</u>	<u>512,791</u>	<u>20</u>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附註十 七）					
7010	其他收入					
	5,997	-	6,704	-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55,033	2	173,744	7		
7050	財務成本					
	(701)	-	-	-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4年度		103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707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 31,403)	(1)	(\$ 14,917)	(1)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28,926	1	165,531	6
7900	稅前淨利	499,274	22	678,322	26
7950	所得稅費用(附註四及十八)	80,445	4	91,075	3
8200	本年度淨利	418,829	18	587,247	23
	其他綜合損益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5)	-	246	-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1	-	(42)	-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492)	-	4,306	-
8399	與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84	-	(732)	-
8300	本年度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合計	(412)	-	3,778	-
8500	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418,417	18	\$ 591,025	23
	每股盈餘(附註十九)				
	來自繼續營業單位				
9710	基 本	\$ 4.15		\$ 5.78	
9810	稀 釋	\$ 4.06		\$ 5.69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陳春生



經理人：陳春生



會計主管：嚴珮文



彩富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權益變動表

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
每股股利為元

代碼	股數 (仟股)	本 金 額	資 本 公 積	保 留 盈 餘			其他權益項目	庫 藏 股 票	權 益 總 額	
				法 定 盈 餘 公 積	特 別 盈 餘 公 積	未 分 配 盈 餘	國 外 營 運 機 構 財 務 報 表 換 算 之 兌 換 差 額			
A1	103 年 1 月 1 日餘額	104,175	\$ 1,041,754	\$ 111,167	\$ 258,359	\$ 6,668	\$ 759,696	\$ 23	(\$ 63,381)	\$ 2,114,286
	102 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B1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	57,618	-	(57,618)	-	-	-
B5	股東現金股利—每股 4 元	-	-	-	-	-	(408,194)	-	-	(408,194)
D1	103 年度淨利	-	-	-	-	-	587,247	-	-	587,247
D3	103 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	-	-	-	-	204	3,574	-	3,778
D5	103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	587,451	3,574	-	591,025
N1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	-	70,871	-	-	-	-	-	70,871
L1	購入庫藏股票	-	-	-	-	-	-	-	(95,068)	(95,068)
L1	庫藏股票轉讓予員工	-	-	(190)	-	-	-	-	63,383	63,193
Z1	103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104,175	1,041,754	181,848	315,977	6,668	881,335	3,597	(95,066)	2,336,113
	103 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B1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	58,725	-	(58,725)	-	-	-
B3	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	-	-	-	(6,668)	6,668	-	-	-
B5	股東現金股利—每股 4 元	-	-	-	-	-	(411,666)	-	-	(411,666)
D1	104 年度淨利	-	-	-	-	-	418,829	-	-	418,829
D3	104 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	-	-	-	-	(4)	(408)	-	(412)
D5	104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	418,825	(408)	-	418,417
N1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	-	6,577	-	-	-	-	-	6,577
L1	購入庫藏股票	-	-	-	-	-	-	-	(248,256)	(248,256)
L1	庫藏股票轉讓予員工	-	-	(295)	-	-	-	-	98,413	98,118
Z1	104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104,175	\$ 1,041,754	\$ 188,130	\$ 374,702	\$ -	\$ 836,437	\$ 3,189	(\$ 244,909)	\$ 2,199,303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陳春生



經理人：陳春生



會計主管：嚴珮文



彩富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現金流量表

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104年度	103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本年度稅前淨利	\$ 499,274	\$ 678,322
A20010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收益費損項目		
A2240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 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31,403	14,917
A24100	外幣兌換淨利益	(25,723)	(66,445)
A20100	折舊費用	21,930	29,946
A23900	聯屬公司間(已)未實現銷貨 利益	(12,146)	5,426
A21900	股份基礎給付酬勞成本	6,577	70,871
A23700	存貨跌價(回升利益)損失	7,741	(24,495)
A21200	利息收入	(4,530)	(5,599)
A20200	攤銷費用	2,391	6,261
A20300	呆帳提列(迴轉)	(1,782)	25,386
A20900	財務成本	701	-
A23100	處分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利益	(64)	(77)
A20400	分類為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 淨利益	-	(96,275)
A2370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減損損失	-	5,659
A225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	(267)
A29900	處分子公司損失	-	1,181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數		
A31110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	-	326,260
A31130	應收票據	793	7,895
A31150	應收帳款	(62,887)	(150,658)
A31180	其他應收款	128,183	(62,460)
A31200	存 貨	26,820	58,552
A31230	預付款項	2,953	(7,846)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	(6,190)	(5,767)
A32130	應付票據	(1,061)	(365)
A32150	應付帳款	(42,058)	(9,630)
A32180	其他應付款	(34,529)	54,168
A32200	負債準備	1,183	3,863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4年度	103年度
A32240	淨確定福利負債	\$ 217	\$ 166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	(12,927)	19,733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526,269	878,722
A33300	支付之利息	(701)	-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94,959)	(68,328)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430,609</u>	<u>810,394</u>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0400	處分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價款	265,064	197,077
B00300	取得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265,000)	(197,000)
B02700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6,143)	(16,405)
B01800	取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5,665)	(6,116)
B07500	收取之利息	4,690	5,360
B04500	購置無形資產	(2,197)	(2,257)
B03700	存出保證金增加	(1,775)	(1,641)
B028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	267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u>(31,026)</u>	<u>(20,715)</u>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4500	支付現金股利	(411,666)	(408,194)
C04900	購買庫藏股票	(242,148)	(95,068)
C05100	庫藏股轉讓予員工	98,118	63,193
C03000	存入保證金增加	18	3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u>(555,678)</u>	<u>(440,066)</u>
DDDD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u>12,933</u>	<u>39,017</u>
EEEE	現金及約當現金淨增加(減少)數	(143,162)	388,630
E00100	年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948,815</u>	<u>560,185</u>
E00200	年底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 805,653</u>	<u>\$ 948,815</u>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陳春生



經理人：陳春生



會計主管：嚴珮文



彩富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除另註明外，金額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及營業

本公司係於 80 年 7 月 16 日成立，主要業務為安全監控設備及自動光學檢測系統之設計、裝配、製造、買賣及修護，並代理前項有關國內外廠商產品報價、經銷、修護及進出口業務。

本公司股票自 90 年 3 月 12 日起於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掛牌交易。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個體財務報告於 105 年 3 月 14 日經董事會通過。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 首次適用修正後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管會認可之 2013 年版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IFRS)、國際會計準則 (IAS)、解釋 (IFRIC) 及解釋公告 (SIC)

依據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以下稱「金管會」) 發布之金管證審字第 1030029342 號及金管證審字第 1030010325 號函，本公司自 104 年起開始適用業經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IASB) 發布且經金管會認可之 2013 年版 IFRS、IAS、IFRIC 及 SIC (以下稱「IFRSs」) 及相關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修正規定。

除下列說明外，適用修正後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 2013 年版 IFRSs 不致造成本公司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

1. IFRS 13「公允價值衡量」

IFRS 13 提供公允價值衡量指引，該準則定義公允價值、建立衡量公允價值之架構，並規定公允價值衡量之揭露。此外，該準則規定之揭露內容較為廣泛，例如，適用 IFRS 13 前，準則僅要求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須按公允價值三層級揭露，

而依照 IFRS 13 規定，適用該準則之所有資產及負債皆須提供前述揭露。

IFRS 13 之衡量規定係自 104 年起推延適用，相關揭露請參閱附註二二。

2. IAS 1 之修正「其他綜合損益項目之表達」

依修正之準則規定，其他綜合損益項目須按性質分類且分組為(1)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及(2)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相關所得稅亦按相同基礎分組。適用該修正規定前，並無上述分組之強制規定。

本公司於 104 年追溯適用上述修正規定，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包含確定福利計畫再衡量數。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包含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惟適用上述修正並不影響本年度淨利、本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及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二) IASB 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 IFRSs

本公司未適用下列業經 IASB 發布但未經金管會認可之 IFRSs。金管會於 105 年 3 月 10 日公布自 106 年起開始適用之認可 IFRSs 公報範圍，為 IASB 於 105 年 1 月 1 日前發布，並於 106 年 1 月 1 日生效之 IFRSs (不含 IFRS 9「金融工具」及 IFRS 15「客戶合約之收入」等尚未生效或尚未確定生效日期之 IFRSs)。此外，金管會並宣布我國公開發行公司應自 107 年起開始適用 IFRS 15。截至本個體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金管會尚未發布前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以外之其他準則生效日。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註1)
「2010-2012 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4 年 7 月 1 日 (註2)
「2011-2013 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4 年 7 月 1 日
「2012-2014 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6 年 1 月 1 日 (註3)
IFRS 9「金融工具」	2018 年 1 月 1 日
IFRS 9 及 IFRS 7 之修正「強制生效日及過渡揭露」	2018 年 1 月 1 日

(接次頁)

(承前頁)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發布之生效日(註1)
IFRS 10及IAS 28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未定
IFRS 10、IFRS 12及IAS 28之修正「投資個體：本報表例外規定之適用」	2016年1月1日
IFRS 11之修正「聯合營運權益之取得」	2016年1月1日
IFRS 15「客戶合約之收入」	2018年1月1日
IFRS 16「租賃」	2019年1月1日
IAS 1之修正「揭露倡議」	2016年1月1日
IAS 7之修正「揭露倡議」	2017年1月1日
IAS 12之修正「未實現損失之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認列」	2017年1月1日
IAS 16及IAS 38之修正「可接受之折舊及攤銷方法之闡釋」	2016年1月1日
IAS 16及IAS 41之修正「農業：生產性植物」	2016年1月1日
IAS 19之修正「確定福利計畫：員工提撥金」	2014年7月1日
IAS 27之修正「單獨財務報表中之權益法」	2016年1月1日
IAS 36之修正「非金融資產可回收金額之揭露」	2014年1月1日
IAS 39之修正「衍生工具之合約更替及避險會計之繼續」	2014年1月1日
IFRIC 21「公課」	2014年1月1日

註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註2：給與日於2014年7月1日以後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開始適用IFRS 2之修正；收購日於2014年7月1日以後之企業本開始適用IFRS 3之修正；IFRS 13於修正時即生效。其餘修正係適用於2014年7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

註3：除IFRS 5之修正推延適用於2016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外，其餘修正係追溯適用於2016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

除下列說明外，適用上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將不致造成本公司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

IFRS 9「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之認列及衡量

就金融資產方面，所有原屬於 IAS 39「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範圍內之金融資產後續衡量係以攤銷後成本衡量或以公允價值衡量。IFRS 9 對金融資產之分類規定如下。

本公司投資股票，係以公允價值衡量，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損益。惟本公司得選擇於原始認列時，將非持有供交易之權益投資指定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此類金融資產除股利收益認列於損益外，其他相關利益及損失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後續無須評估減損，累積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公允價值變動亦不重分類至損益。

金融資產之減損

IFRS 9 改採用「預期信用損失模式」認列金融資產之減損。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IFRS 15「客戶合約之收入」產生之合約資產或放款承諾，係認列備抵信用損失。若前述金融資產之信用風險自原始認列後並未顯著增加，則其備抵信用損失係按未來 12 個月之預期信用損失衡量。若前述金融資產之信用風險自原始認列後已顯著增加且非低信用風險，則其備抵信用損失係按剩餘存續期間之預期信用損失衡量。但未包括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必須按存續期間之預期信用損失衡量備抵信用損失。

此外，原始認列時已有信用減損之金融資產，本公司考量原始認列時之預期信用損失以計算信用調整後之有效利率，後續備抵信用損失則按後續預期信用損失累積變動數衡量。

除上述影響外，截至本個體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本公司仍持續評估其他準則、解釋之修正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一) 遵循聲明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

(二) 編製基礎

除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外，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基礎編製。

公允價值衡量依照相關輸入值之可觀察程度及重要性分為第 1 等級至第 3 等級：

1. 第 1 等級輸入值：係指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躍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
2. 第 2 等級輸入值：係指除第 1 等級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直接（亦即價格）或間接（亦即由價格推導而得）之可觀察輸入值。
3. 第 3 等級輸入值：係指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之輸入值。

本公司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對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或合資係採權益法處理。為使本個體財務報告之本年度損益、其他綜合損益及權益與本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中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本年度損益、其他綜合損益及權益相同，個體基礎與合併基礎下若干會計處理差異係調整「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份額」、「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其他綜合損益份額」暨相關權益項目。

(三)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資產；
2.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實現之資產；及
3. 現金及約當現金（但不包括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 12 個月用以交換或清償負債而受到限制者）。

流動負債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負債；
2. 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到期清償之負債（即使於資產負債表日後至通過發布財務報告前已完成長期性之再融資或重新安排付款協議，亦屬流動負債），以及
3.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 12 個月之負債。惟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其清償者，並不影響分類。

非屬上述流動資產或流動負債者，係分類為非流動資產或非流動負債。

(四) 外 幣

本公司編製財務報告時，以本公司功能性貨幣以外之貨幣（外幣）交易者，依交易日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記錄。

外幣貨幣性項目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以收盤匯率換算。因交割貨幣性項目或換算貨幣性項目產生之兌換差額，於發生當期認列於損益。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決定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期損益，惟屬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者，其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交易日之匯率換算，不再重新換算。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本公司國外營運機構（包含營運所在國家或使用之貨幣與本公司不同之子公司及關聯企業）之資產及負債以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若本公司處分國外營運機構之所有權益，或處分國外營運機構之子公司部分權益但喪失控制，或處分國外營運機構之聯合協議或關聯企業後之保留權益係金融資產並按金融工具之會計政策處理，所有與該國外營運機構相關之累計兌換差額將重分類至損益

(五) 存 貨

存貨包括原料、在製品、製成品及商品，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時除同類別存貨外係以個別項目為基礎。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存貨成本之計算係採加權平均法。

(六) 投資子公司

本公司採用權益法處理對子公司之投資。

子公司係指本公司具有控制之個體。

權益法下，投資原始依成本認列，取得日後帳面金額係隨本公司所享有之子公司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與利潤分配而增減。此外，針對本公司可享有子公司其他權益之變動係按持股比例認列。

本公司評估減損時，係以財務報告整體考量現金產生單位並比較其可回收金額與帳面金額。嗣後若資產可回收金額增加時，將減損損失之迴轉認列為利益，惟資產於減損損失迴轉後之帳面金額，不得超過該項資產在未認列減損損失之情況下，減除應提列攤銷後之帳面金額。歸屬於商譽之減損損失不得於後續期間迴轉。

當喪失對子公司控制時，本公司係按喪失控制日之公允價值衡量其對前子公司之剩餘投資，剩餘投資之公允價值及任何處分價款與喪失控制當日之投資帳面金額之差額，列入當期損益。此外，於其他綜合損益中所認列與該子公司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係與本公司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所必須遵循之基礎相同。

本公司與子公司之順流交易未實現損益於個體財務報告予以銷除。本公司與子公司之逆流及側流交易所產生之損益，僅在與本公司對子公司權益無關之範圍內，認列於個體財務報告。

(七) 投資關聯企業

關聯企業係指本公司具有重大影響，但非屬子公司或合資權益之企業。

本公司對投資關聯企業係採用權益法。權益法下，投資關聯企業原始依成本認列，取得日後帳面金額係隨本公司所享有之關聯企

業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與利潤分配而增減。此外，針對本公司可享有關聯企業權益之變動係按持股比例認列。

當本公司對關聯企業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其在該關聯企業之權益（包括權益法下投資關聯企業之帳面金額及實質上屬於本公司對該關聯企業淨投資組成部分之其他長期權益）時，即停止認列進一步之損失。本公司僅於發生法定義務、推定義務或已代關聯企業支付款項之範圍內，認列額外損失及負債。

本公司於評估減損時，係將投資之整體帳面金額視為單一資產比較可回收金額與帳面金額，進行減損測試，所認列之減損損失亦屬於投資帳面金額之一部分。減損損失之任何迴轉，於該投資之可回收金額後續增加之範圍內予以認列。

本公司與關聯企業間之逆流、順流及側流交易所產生之損益，僅在與本公司對關聯企業權益無關之範圍內，認列於個體財務報告。

(八)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認列，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對於每一重大部分單獨提列折舊。若租賃期間較耐用年限短者，則於租賃期間內提列折舊。本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九) 無形資產

1. 單獨取得

單獨取得之有限耐用年限無形資產原始以成本衡量，後續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無形資產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進行攤銷，並且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攤銷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

2. 除 列

無形資產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當期損益。

(十) 有形及無形資產之減損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有跡象顯示有形及無形資產可能已減損。若有任一減損跡象存在，則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倘無法估計個別資產之可回收金額，本公司估計該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共用資產可依合理一致之基礎分攤至現金產生單位時，則分攤至個別之現金產生單位。

可回收金額為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之較高者。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其帳面金額時，將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減至其可回收金額，減損損失係認列於損益。

當減損損失於後續迴轉時，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增至修訂後之可回收金額，惟增加後之帳面金額以不超過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若未於以前年度認列減損損失時所決定之帳面金額（減除攤銷或折舊）。減損損失之迴轉係認列於損益。

(十一)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本公司成為該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於個體資產負債表。

原始認列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時，若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衡量。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則立即認列為損益。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慣例交易係採交易日會計認列及除列。

1. 衡量種類

本公司所持有之金融資產種類為放款及應收款。

放款及應收款（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及帳款、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及其他應收款）係採用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減除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惟短期應收帳款之利息認列不具重大性之情況除外。

約當現金包括自取得日起 3 個月內、高度流動性、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定期存款，係用於滿足短期現金承諾。

2. 金融資產之減損

除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外，本公司係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其他金融資產是否有減損客觀證據，當有客觀證據顯示，因金融資產原始認列後發生之單一或多項事項，致使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受損失者，該金融資產即已發生減損。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如應收帳款，該資產若經個別評估未有客觀減損證據，另再集體評估減損。應收款集體存在之客觀減損證據可能包含本公司過去收款經驗及帳齡分析等。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金額係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該金融資產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於後續期間減損損失金額減少，且經客觀判斷該減少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項有關，則先前認列之減損損失直接或藉由調整備抵帳戶予以迴轉認列於損益，惟該迴轉不得使金融資產帳面金額超過若未認列減損情況下於迴轉日應有之攤銷後成本。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直接自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中扣除，惟應收帳款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當判斷應收帳款無法收回時，係沖銷備抵帳戶。原先已沖銷而後續收回之款項則貸記備抵帳戶。除因應收帳款無法收回而沖銷備抵帳戶外，備抵帳戶帳面金額之變動認列於損益。

3. 金融資產之除列

本公司僅於對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於一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加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任何累計利益或損失之總和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權益工具

本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再取回本公司本身之權益工具係於權益項下認列與減除。購買、出售、發行或註銷本公司本身之權益工具不認列於損益。

金融負債

1. 後續衡量

金融負債非屬持有供交易且未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係以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2. 金融負債之除列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對價（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十二) 負債準備

認列為負債準備之金額係考量義務之風險及不確定性，而為資產負債表日清償義務所需支出之最佳估計。負債準備係以清償義務之估計現金流量折現值衡量。

1. 保 固

於銷售合約下之保固義務係依管理階層對清償本公司義務所需支出之最佳估計，於相關商品認列收入時認列。

2. 有待法律程序決定

因訴訟所承擔之或有負債，考慮所有可得之證據，其現時義務很有可能存在且該義務金額能可靠估計，予以認列。

(十三) 收入認列

收入係按已收或應收對價之公允價值衡量，並扣除估計之客戶退貨、折扣及其他類似之折讓。

1. 商品之銷售

銷售商品係於下列條件完全滿足時認列收入：

- (1) 本公司已將商品所有權之重大風險及報酬移轉予買方；
- (2) 本公司對於已經出售之商品既不持續參與管理，亦未維持有效控制；
- (3) 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
- (4) 與交易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及
- (5) 與交易有關之已發生或將發生之成本能可靠衡量。

去料加工時，加工產品所有權之重大風險及報酬並未移轉，是以去料時不作銷貨處理。

2. 股利收入及利息收入

投資所產生之股利收入係於股東收款之權利確立時認列，惟前提係與交易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且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

金融資產之利息收入係於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且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時認列。利息收入係依時間之經過按流通在外本金與所適用之有效利率採應計基礎認列。

(十四) 租賃

當租賃條款係移轉附屬於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予承租人，則將其分類為融資租賃。所有其他租賃則分類為營業租賃。

1. 本公司為出租人

營業租賃之租賃收益係按直線基礎於相關租賃期間內認列為收益。

2. 本公司為承租人

營業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

(十五) 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相關負債係以換取員工服務而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

2.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之退休金係於員工提供服務期間將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費用。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確定福利成本（含服務成本、淨利息及再衡量數）係採預計單位福利法精算。服務成本（含當期服務成本）及淨確定福利負債淨利息於發生時認列為員工福利費用。再衡量數（含精算損益及扣除利息後之計畫資產報酬）於發生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列入保留盈餘，後續期間不重分類至損益。

淨確定福利負債係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提撥短絀。

(十六) 股份基礎給付協議

給與員工之權益交割股份基礎給付協議係按給與日權益工具之公允價值及預期既得之最佳估計數量，於既得期間內以直線基礎認列費用，並同時調整資本公積—員工認股權。若其於給與日立即既得，係於給與日全數認列費用。

(十七) 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係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之總和。

1. 當期所得稅

依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餘加徵 10% 所得稅列為股東會決議年度之所得稅費用。

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整，列入當期所得稅。

2.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係依個體財務報表帳載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與計算課稅所得之課稅基礎二者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予以計算。遞延所得稅負債一般係就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予以認列，而

遞延所得稅資產則於很有可能課稅所得以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所產生之所得稅抵減使用時認列。

與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聯合協議相關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皆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惟本公司若可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該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除外。與此類投資及權益有關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所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僅於其很有可能足供課稅所得用以實現暫時性差異之利益，且於可預見之未來預期將迴轉的範圍內，予以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帳面金額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針對已不再很有可能足供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減帳面金額。原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者，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在未來很有可能產生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增帳面金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係以預期負債清償或資產實現當期之稅率衡量，該稅率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為基礎。遞延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之衡量係反映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預期回收或清償其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之方式所產生之租稅後果。

3. 本年度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惟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之項目相關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分別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公司於採用會計政策時，對於不易自其他來源取得相關資訊者，管理階層必須基於歷史經驗及其他攸關之因素作出相關之判斷、估計及假設。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有所不同。

管理階層將持續檢視估計與基本假設。若估計之修正僅影響當期，則於修正當期認列。若會計估計之修正同時影響當期及未來期間，則於修正當期及未來期間認列。

(一) 應收帳款之估計減損

當有客觀證據顯示減損跡象時，本公司考量未來現金流量之估計。減損損失之金額係以該資產之帳面金額及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該金融資產之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的差額衡量。若未來實際現金流量少於預期，可能會產生重大減損損失。

(二) 存貨之減損

存貨淨變現價值係正常營業過程中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估計，該等估計係依目前市場狀況及類似產品之歷史銷售經驗評估，市場情況之改變可能重大影響該等估計結果。

(三) 保固負債準備

係本公司管理階層對於因保固義務所導致未來經濟效益流出最佳估計數之現值。該估計係以歷史保固經驗為基礎，並考量其他影響產品品質之事件而進行調整。

六、現金及約當現金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602	\$ 384
銀行支票及活期存款	193,029	193,130
約當現金（原始到期日在3個月以內之投資）		
銀行定期存款	<u>612,022</u>	<u>755,301</u>
	<u>\$805,653</u>	<u>\$948,815</u>

銀行存款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利率區間如下：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銀行存款	<u>0.001%~4.7%</u>	<u>0.01%~3.10%</u>

七、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非流動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質押定存單	<u>\$ 32,825</u>	<u>\$ 31,650</u>

截至104年及103年12月31日止，質押之定期存款利率區間皆為年利率0.20%。

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質押之資訊，參閱附註二四。

八、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

	<u>104年12月31日</u>	<u>103年12月31日</u>
<u>應收帳款－非關係人</u>		
應收帳款－非關係人	\$465,947	\$362,231
減：備抵呆帳－非關係人	(<u>19,759</u>)	(<u>12,723</u>)
	<u>\$446,188</u>	<u>\$349,508</u>
<u>應收帳款－關係人</u>		
應收帳款－關係人	\$ 98,165	\$129,535
減：備抵呆帳－關係人	(<u>8,894</u>)	(<u>17,712</u>)
	<u>\$ 89,271</u>	<u>\$111,823</u>
<u>其他應收款</u>		
讓售應收帳款	\$165,997	\$291,178
其 他	<u>261</u>	<u>663</u>
	<u>\$166,258</u>	<u>\$291,841</u>

本公司對商品銷售之平均授信期間為 30 至 90 天不等，備抵呆帳係參考帳齡分析、歷史經驗及客戶目前財務狀況分析，以估計無法回收之金額。

於資產負債表日已逾期但本公司尚未認列備抵呆帳之應收帳款，因其信用品質並未重大改變，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仍可回收其金額，本公司對該等應收帳款並未持有任何擔保品。

應收帳款之帳齡分析如下：

	<u>104年12月31日</u>	<u>103年12月31日</u>
0~30 天	\$496,496	\$430,561
31~60 天	5,531	13,469
61~90 天	4,802	13,154
91~120 天	5,897	1,575
121 天以上	<u>51,386</u>	<u>33,007</u>
合 計	<u>\$564,112</u>	<u>\$491,766</u>

以上係以逾期天數為基準進行之帳齡分析。

已逾期但未減損應收帳款之帳齡分析如下：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0~30 天	\$ 62,327	\$ 2,573
31~60 天	1,983	4,995
61~90 天	1,835	8,044
91~120 天	1,991	-
121 天以上	<u>6,927</u>	<u>586</u>
合 計	<u>\$ 75,063</u>	<u>\$ 16,198</u>

以上係以逾期天數為基準進行之帳齡分析。

應收帳款之備抵呆帳變動資訊如下：

	個 別 評 估 減 損 損 失	群 組 評 估 減 損 損 失	合 計
103 年 1 月 1 日 餘 額	\$ 1,407	\$ 3,642	\$ 5,049
本 年 度 提 列 呆 帳 費 用	<u>1,407</u>	<u>23,979</u>	<u>25,386</u>
103 年 12 月 31 日 餘 額	2,814	27,621	30,435
本 年 度 迴 轉 呆 帳 費 用	(<u>1,407</u>)	(<u>375</u>)	(<u>1,782</u>)
104 年 12 月 31 日 餘 額	<u>\$ 1,407</u>	<u>\$ 27,246</u>	<u>\$ 28,653</u>

本公司讓售應收帳款之相關資訊如下：

交 易 對 象	讓 售 金 額	已 收 現 金 額	已 預 支 金 額	額 度
<u>104 年度</u>				
香港上海匯豐銀行	\$ 480,676	\$ 395,843	\$ -	\$ 328,250
兆豐國際商業銀行	<u>299,519</u>	<u>218,355</u>	<u>-</u>	<u>295,425</u>
	<u>\$ 780,195</u>	<u>\$ 614,198</u>	<u>\$ -</u>	<u>\$ 623,675</u>
<u>103 年度</u>				
香港上海匯豐銀行	\$ 600,775	\$ 385,489	\$ -	\$ 316,500
兆豐國際商業銀行	372,577	296,685	-	284,850
中華開發工業銀行	<u>185,270</u>	<u>185,270</u>	<u>-</u>	<u>-</u>
	<u>\$ 1,158,622</u>	<u>\$ 867,444</u>	<u>\$ -</u>	<u>\$ 601,350</u>

上述額度除中華開發工業銀行於 103 年到期，不再續約外，其餘係循環使用。

本公司對讓售予銀行之未到期應收帳款於扣除相關費用後無須承擔款項無法收回之風險。

九、存 貨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原 料	\$155,777	\$199,467
在 製 品	90,517	102,197
製 成 品	<u>64,837</u>	<u>44,028</u>
	<u>\$311,131</u>	<u>\$345,692</u>

104 及 103 年度與存貨相關之銷貨成本分別為 1,373,732 仟元及 1,564,512 仟元。104 及 103 年度之銷貨成本分別包括存貨跌價損失 7,741 仟元及回升利益 24,495 仟元。

十、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u>投資子公司</u>		
非上市(櫃)公司		
DynaColor Holding (BVI) Inc.	\$ 99,781	\$103,865
<u>投資關聯企業</u>		
非上市(櫃)公司		
Razberi Technologies, Inc.	<u>-</u>	<u>-</u>
合 計	<u>\$ 99,781</u>	<u>\$103,865</u>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對子公司及關聯企業之所有權權益及表決權百分比如下：

	所 有 權 權 益		表 決 權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u>子 公 司</u>				
DynaColor Holding (BVI) Inc.	100%	100%	100%	100%
<u>關聯企業</u>				
Razberi Technologies, Inc.	-	-	43%	43%

Razberi Technologies, Inc.於 103 年 11 月進行股份分割及交換，本公司原持有普通股 20 仟股轉換成特別股 17,723 仟股，隨後該公司辦理特別股增資，本公司未參與認購，增資後本公司所持有之特別股權利享有表決權 43%，但並無損益分配權利。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對該公司喪失控制力但仍保有重大影響力。本公司間接持有之投資子公司明細，請參閱附註二七。

本公司採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 Razberi Technologies, Inc.，因持續虧損，預期未來現金流入減少，經評估於 103 年度認列減損損失 5,659 仟元。

本公司持有之特別股對該公司並無損益分配的權利，故不彙整個別不重大之關聯企業性財務資訊。

十一、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土 地	房屋建築	機器設備	辦公設備	租賃改良	什項設備	合 計
<u>成 本</u>							
103年1月1日餘額	\$ 359,626	\$ 322,446	\$ 2,183	\$ 8,852	\$ 630	\$ 52,940	\$ 746,677
增 添	-	4,560	1,625	3,062	1,744	4,474	15,465
處 分	-	-	-	-	-	(1,000)	(1,000)
自預付款項轉入	-	-	2,025	-	9,310	1,002	12,337
103年12月31日餘額	<u>\$ 359,626</u>	<u>\$ 327,006</u>	<u>\$ 5,833</u>	<u>\$ 11,914</u>	<u>\$ 11,684</u>	<u>\$ 57,416</u>	<u>\$ 773,479</u>
<u>累計折舊及減損</u>							
103年1月1日餘額	\$ -	\$ 87,420	\$ 968	\$ 4,056	\$ -	\$ 29,615	\$ 122,059
處 分	-	-	-	-	-	(1,000)	(1,000)
折舊費用	-	7,543	835	1,881	1,749	17,938	29,946
103年12月31日餘額	<u>\$ -</u>	<u>\$ 94,963</u>	<u>\$ 1,803</u>	<u>\$ 5,937</u>	<u>\$ 1,749</u>	<u>\$ 46,553</u>	<u>\$ 151,005</u>
103年12月31日淨額	<u>\$ 359,626</u>	<u>\$ 232,043</u>	<u>\$ 4,030</u>	<u>\$ 5,977</u>	<u>\$ 9,935</u>	<u>\$ 10,863</u>	<u>\$ 622,474</u>
<u>成 本</u>							
104年1月1日餘額	\$ 359,626	\$ 327,006	\$ 5,833	\$ 11,914	\$ 11,684	\$ 57,416	\$ 773,479
增 添	-	-	390	5,346	1,337	9,909	16,982
自預付款項轉入	-	-	218	376	-	1,042	1,636
104年12月31日餘額	<u>\$ 359,626</u>	<u>\$ 327,006</u>	<u>\$ 6,441</u>	<u>\$ 17,636</u>	<u>\$ 13,021</u>	<u>\$ 68,367</u>	<u>\$ 792,097</u>
<u>累計折舊及減損</u>							
104年1月1日餘額	\$ -	\$ 94,963	\$ 1,803	\$ 5,937	\$ 1,749	\$ 46,553	\$ 151,005
折舊費用	-	7,653	1,076	2,733	2,486	7,982	21,930
104年12月31日餘額	<u>\$ -</u>	<u>\$ 102,616</u>	<u>\$ 2,879</u>	<u>\$ 8,670</u>	<u>\$ 4,235</u>	<u>\$ 54,535</u>	<u>\$ 172,935</u>
104年12月31日淨額	<u>\$ 359,626</u>	<u>\$ 224,390</u>	<u>\$ 3,562</u>	<u>\$ 8,966</u>	<u>\$ 8,786</u>	<u>\$ 13,832</u>	<u>\$ 619,162</u>

折舊費用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折舊：

房屋建築	
主 建 物	50 年
房屋附屬設備	15 至 20 年
機器設備	4 至 5 年
辦公設備	3 至 5 年
租賃改良	3 至 5 年
什項設備	2 至 20 年

設定作為借款擔保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金額，請參閱附註二四。

十二、其他無形資產

	電 腦 軟 體	專 門 技 術	合 計
<u>成 本</u>			
103 年 1 月 1 日 餘 額	\$ 23,829	\$ 6,410	\$ 30,239
增 添	2,257	-	2,257
除 列	(6,978)	(5,341)	(12,319)
103 年 12 月 31 日 餘 額	<u>\$ 19,108</u>	<u>\$ 1,069</u>	<u>\$ 20,177</u>
<u>累 計 攤 銷</u>			
103 年 1 月 1 日 餘 額	\$ 13,165	\$ 6,410	\$ 19,575
除 列	(6,978)	(5,341)	(12,319)
攤 銷 費 用	<u>6,261</u>	<u>-</u>	<u>6,261</u>
103 年 12 月 31 日 餘 額	<u>\$ 12,448</u>	<u>\$ 1,069</u>	<u>\$ 13,517</u>
103 年 12 月 31 日 淨 額	<u>\$ 6,660</u>	<u>\$ -</u>	<u>\$ 6,660</u>
<u>成 本</u>			
104 年 1 月 1 日 餘 額	\$ 19,108	\$ 1,069	\$ 20,177
增 添	2,197	-	2,197
除 列	(10,560)	(1,069)	(11,629)
104 年 12 月 31 日 餘 額	<u>\$ 10,745</u>	<u>\$ -</u>	<u>\$ 10,745</u>
<u>累 計 攤 銷</u>			
104 年 1 月 1 日 餘 額	\$ 12,448	\$ 1,069	\$ 13,517
除 列	(10,560)	(1,069)	(11,629)
攤 銷 費 用	<u>2,391</u>	<u>-</u>	<u>2,391</u>
104 年 12 月 31 日 餘 額	<u>\$ 4,279</u>	<u>\$ -</u>	<u>\$ 4,279</u>
104 年 12 月 31 日 淨 額	<u>\$ 6,466</u>	<u>\$ -</u>	<u>\$ 6,466</u>

上述有限耐用年限無形資產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攤銷費用：

電腦軟體	2 至 5 年
專門技術	2 至 5 年

十三、其他應付款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應付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	\$ 74,581	\$ 97,582
應付薪資及獎金	55,414	54,431
應付研發購料及間接材料款	11,938	20,053
應付佣金	11,452	12,726
應付未休假給付	10,141	9,488
其 他	<u>36,432</u>	<u>32,885</u>
	<u>\$199,958</u>	<u>\$227,165</u>

十四、負債準備—非流動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保 固	\$ 37,122	\$ 35,939
其 他	<u>4,518</u>	<u>4,518</u>
	<u>\$ 41,640</u>	<u>\$ 40,457</u>

	保	固	其 他	準 備	合 計
104年1月1日餘額	\$	35,939	\$	4,518	\$ 40,457
本年度新增		8,312		-	8,312
本年度使用	(<u>7,129</u>)	-	-	(<u>7,129</u>)
104年12月31日餘額	\$	<u>37,122</u>	\$	<u>4,518</u>	\$ <u>41,640</u>

保固負債準備係依銷售商品合約約定，本公司管理階層對於因保固義務所導致未來經濟效益流出最佳估計數之現值。該估計係以歷史保固經驗為基礎。

十五、退職後福利計畫

(一) 確定提撥計畫

本公司所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依員工每月薪資6%提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專戶。

(二) 確定福利計畫

本公司依我國「勞動基準法」辦理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福利退休計畫。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核准退休日前6個月平均工資計算。本公司按員工每月薪資總額2%提撥退休金，交由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以該委員會名義存入台灣銀行之專戶，年度終了前，若估算專戶餘額不足給付次一年度內預

估達到退休條件之勞工，次年度 3 月底前將一次提撥其差額。該專戶係委託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管理，本公司並無影響投資管理策略之權利。

列入個體資產負債表之確定福利計畫金額列示如下：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50,597	\$ 48,867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38,362)	(36,854)
提撥短絀	<u>12,235</u>	<u>12,013</u>
淨確定福利負債	<u>\$ 12,235</u>	<u>\$ 12,013</u>

淨確定福利負債變動如下：

	確 定 福 利 義 務 現 值	計 畫 資 產 公 允 價 值	淨 確 定 福 利 負 債
103 年 1 月 1 日	<u>\$ 48,689</u>	<u>(\$ 36,596)</u>	<u>\$ 12,093</u>
服務成本			
當期服務成本	810	-	810
利息費用 (收入)	<u>913</u>	<u>(740)</u>	<u>173</u>
認列於損益	<u>1,723</u>	<u>(740)</u>	<u>983</u>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 (除包 含於淨利息之金 額外)	-	(113)	(113)
精算 (利益) 損失— 人口統計假設變 動	1,515	-	1,515
精算 (利益) 損失— 財務假設變動	(894)	-	(894)
精算 (利益) 損失— 經驗調整	<u>(754)</u>	<u>-</u>	<u>(754)</u>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u>(133)</u>	<u>(113)</u>	<u>(246)</u>
雇主提撥	-	(817)	(817)
福利支付	<u>(1,412)</u>	<u>1,412</u>	<u>-</u>
103 年 12 月 31 日	<u>\$ 48,867</u>	<u>(\$ 36,854)</u>	<u>\$ 12,013</u>
104 年 1 月 1 日	<u>\$ 48,867</u>	<u>(\$ 36,854)</u>	<u>\$ 12,013</u>
服務成本			
當期服務成本	759	-	759
利息費用 (收入)	<u>977</u>	<u>(745)</u>	<u>232</u>
認列於損益	<u>1,736</u>	<u>(745)</u>	<u>991</u>

(接次頁)

(承前頁)

	確 定 福 利 義 務 現 值	計 畫 資 產 公 允 價 值	淨 確 定 福 利 負 債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除包含於淨利息之金額外)	\$ -	(\$ 242)	(\$ 242)
精算(利益)損失—人口統計假設變動	358	-	358
精算(利益)損失—財務假設變動	2,590	-	2,590
精算(利益)損失—經驗調整	(<u>2,701</u>)	<u>-</u>	(<u>2,701</u>)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u>247</u>	(<u>242</u>)	<u>5</u>
雇主提撥	-	(<u>774</u>)	(<u>774</u>)
福利支付	(<u>253</u>)	<u>253</u>	<u>-</u>
104年12月31日	<u>\$ 50,597</u>	<u>(\$ 38,362)</u>	<u>\$ 12,235</u>

確定福利計畫認列於損益之金額依功能別彙總如下：

	104年度	103年度
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229	\$ 289
銷管費用	282	203
研發費用	<u>480</u>	<u>491</u>
	<u>\$ 991</u>	<u>\$ 983</u>

本公司因「勞動基準法」之退休金制度暴露於下列風險：

1. 投資風險：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透過自行運用及委託經營方式，將勞工退休基金分別投資於國內(外)權益證券與債務證券及銀行存款等標的，惟本公司之計畫資產得分配金額係以不低於當地銀行2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而得之收益。
2. 利率風險：政府公債及公司債之利率下降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惟計畫資產之債務投資報酬亦會隨之增加，兩者對淨確定福利負債之影響具有部分抵銷之效果。
3. 薪資風險：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計算係參考計畫成員之未來薪資。因此計畫成員薪資之增加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

本公司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係由合格精算師進行精算，衡量日之重大假設如下：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折現率	1.625%	2.000%
薪資預期增加率	3.000%	3.000%

若重大精算假設分別發生合理可能之變動，在所有其他假設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減少）之金額如下：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折現率		
增加 0.25%	(\$ 1,749)	(\$ 1,771)
減少 0.25%	\$ 1,830	\$ 1,856
薪資預期增加率		
增加 0.25%	\$ 1,776	\$ 1,809
減少 0.25%	(\$ 1,707)	(\$ 1,736)

由於精算假設可能彼此相關，僅單一假設變動之可能性不大，故上述敏感度分析可能無法反映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實際變動情形。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預期 1 年內提撥金額	\$ 744	\$ 804
確定福利義務平均到期期間	14.3 年	14.9 年

十六、權益

(一) 普通股股本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額定股數（仟股）	155,000	155,000
額定股本	\$ 1,550,000	\$ 1,550,000
已發行且已收足股款之股數 （仟股）	104,175	104,175
已發行股本	\$ 1,041,754	\$ 1,041,754

已發行之普通股每股面額為 10 元，每股享有一表決權及收取股利之權利。上列額定股本中保留 4,000 仟股，供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並得由董事會決議分次發行。

(二) 資本公積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股票發行溢價	\$ 6,940	\$ 6,940
庫藏股票交易	<u>181,190</u>	<u>174,908</u>
	<u>\$188,130</u>	<u>\$181,848</u>

資本公積中屬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之溢額（包括以超過面額發行普通股及庫藏股票交易等）得用以彌補虧損，亦得於公司無虧損時，用以發放現金股利或撥充股本，惟撥充股本時每年以實收股本之一定比率為限。

(三) 盈餘分配及股利政策

依據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結算如有盈餘時，除彌補歷年累積虧損外，次提 10%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法定規定數額時，不在此限；並得視營運需要或法令規定，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依序分派如下：

1. 董事監察人酬勞不高於 3%；
2. 員工紅利 10%至 20%；
3. 如有餘額併同以前年度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股東紅利分配案提經股東會決議分配之。

員工分配股票股利之對象得包括符合本公司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

由於公司所處產業環境多變，企業生命週期正值穩定成長階段，分配股利政策，須視公司目前及未來之投資環境、資金需求、國內外競爭狀況及資本預算等因素，並兼顧股東利益、平衡股利及公司長期財務規劃，每年發放之現金股利佔股利總額之 10%至 100%，股票股利佔股利總額之 0%至 90%。

依 104 年 5 月公司法之修正，股息及紅利之分派限於股東，員工非屬盈餘分派之對象。配合上述法規，本公司已於 104 年 11 月 2 日董事會擬議之修正公司章程，尚待於 105 年 6 月 15 日召開之股東常會決議。員工及董監事酬勞估列基礎及實際配發情形，參閱附註十七之(四)員工福利費用。

本公司依金管證發字第 1010012865 號函、金管證發字第 1010047490 號函及「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IFRSs) 後，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適用疑義問答」規定提列及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餘額達公司實收股本總額時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股本總額 25% 之部分除得撥充股本外，尚得以現金分配。

分配未分配盈餘時，除屬非中華民國境內居住者之股東外，其餘股東可獲配按股利分配日之稅額扣抵比率計算之股東可扣抵稅額。

本公司分別於 104 年 6 月 2 日及 103 年 6 月 6 日舉行股東常會，決議通過 103 及 102 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盈 餘 分 配		每 股 股 利 (元)	
	103年度	102年度	103年度	102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	\$ 58,725	\$ 57,618		
(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6,668)	-		
股東紅利—現金	411,666	408,194	\$ 4.0	\$ 4.0

本公司 105 年 3 月 14 日董事會擬議 104 年度盈餘分配案及每股股利如下：

	盈 餘 分 配 案	每 股 股 利 (元)
法定盈餘公積	\$ 41,883	
現金股利	345,501	\$ 3.5

有關 104 年度之盈餘分配案尚待預計於 105 年 6 月 15 日召開之股東常會決議。

(四) 庫藏股票

單位：仟股

收 回 原 因	年 初 股 數	本 年 度 增 加	本 年 度 減 少	年 底 股 數
<u>104 年度</u>				
轉讓股份予員工	<u>1,259</u>	<u>4,805</u>	<u>1,987</u>	<u>4,077</u>
<u>103 年度</u>				
轉讓股份予員工	<u>2,127</u>	<u>1,259</u>	<u>2,127</u>	<u>1,259</u>

本公司分別於 104 及 103 年度將庫藏股票計 1,987 仟股及 2,127 仟股轉讓予員工，取得價款分別為 98,118 仟元及 63,193 仟元，轉讓之酬勞成本公平價值分別為 6,577 仟元及 70,871 仟元。庫藏股轉讓對象為本公司符合特定條件之員工。依本公司買回股份轉讓員工辦法規定，各次轉讓價格為實際買回之平均價格。

本公司於 104 及 103 年度轉讓予員工之庫藏股使用 Black-Scholes 評價模式以衡量酬勞成本，各次轉讓其評價模式所採用之參數如下：

	104年度		103年度		
	第 1 次	第 2 次	第 1 次	第 2 次	第 3 次
給與日股價	52.1		63.10	63.10	
行使價格	49.53元		26.96元	34.92元	
預期波動率	23.69%		27.25%	27.25%	
預期存續期間	1.53月		1.63月	1.63月	
預期股利率	-		-	-	
無風險利率	0.45%		0.50%	0.50%	

本公司持有之庫藏股票，依證券交易法規定不得質押，亦不得享有股利之分派及表決權等權利。

十七、繼續營業單位淨利及其他綜合損益

(一) 其他收入

	104年度	103年度
銀行存款利息收入	\$ 4,530	\$ 5,599
租金收入	1,296	1,075
其他	171	30
	<u>\$ 5,997</u>	<u>\$ 6,704</u>

(二) 其他利益及損失

	104年度	103年度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利益	\$ -	\$ 96,275
淨外幣兌換(損)益	54,969	83,97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減損損失	-	(5,659)
處分子公司損失	-	(1,181)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	267
處分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利益	64	77
其他	-	(5)
	<u>\$ 55,033</u>	<u>\$173,744</u>

(三) 折舊及攤銷

	104年度	103年度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21,930	\$ 29,946
無形資產	<u>2,391</u>	<u>6,261</u>
合計	<u>\$ 24,321</u>	<u>\$ 36,207</u>
折舊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5,109	\$ 6,224
營業費用	<u>16,821</u>	<u>23,722</u>
	<u>\$ 21,930</u>	<u>\$ 29,946</u>
攤銷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238	\$ 555
營業費用	<u>2,153</u>	<u>5,706</u>
	<u>\$ 2,391</u>	<u>\$ 6,261</u>

(四) 員工福利費用

	104年度	103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薪資費用	\$341,278	\$349,404
勞健保費用	26,857	25,050
其他用人費用	11,393	12,116
退職後福利(附註十五)		
確定提撥計畫	13,289	12,244
確定福利計畫	<u>991</u>	<u>983</u>
	<u>393,808</u>	<u>399,797</u>
股份基礎給付		
權益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	<u>6,577</u>	<u>70,871</u>
員工福利費用合計	<u>\$400,385</u>	<u>\$470,668</u>
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118,076	\$118,434
營業費用	<u>282,309</u>	<u>352,234</u>
	<u>\$400,385</u>	<u>\$470,668</u>

截至 104 年及 103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員工人數分別為 469 人及 471 人。

依現行章程規定，本公司係以當年度稅後可分配盈餘分別以不低於 10% 及不高於 20% 分派員工紅利及不高於 3% 分派董監事酬勞，

103 年度係分別按 18.15% 及 0.32% 估列員工紅利 95,902 仟元及董監事酬勞 1,680 仟元。

依 104 年 5 月修正後公司法及 104 年 11 月 2 日經董事會擬議之修正章程，本公司係以當年度扣除分派員工及董監酬勞前之稅前利益分別以不低於 10% 及不高於 20% 分派員工紅利及不高於 3% 分派董監事酬勞。104 年度估列員工酬勞 72,621 仟元及董監事酬勞 1,960 仟元，係分別按前述稅前利益之 12.65% 及 0.34% 估列，該等金額於 105 年 3 月 14 日董事會決議以現金配發，尚待預計於 105 年 6 月 15 日召開之股東常會決議修正章程後，報告股東會。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前經董事會決議之發放金額有重大變動時，該變動調整原提列年度費用，年度個體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後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次一年度調整入帳。

本公司於 104 年 6 月 2 日及 103 年 6 月 6 日舉行股東常會，分別決議通過 103 及 102 年度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如下：

	103年度		102年度	
	現金紅利	股票紅利	現金紅利	股票紅利
員工紅利	\$ 95,902	\$ -	\$ 57,253	\$ -
董監事酬勞	1,680	-	1,680	-

104 年 6 月 2 日及 103 年 6 月 6 日股東常會決議配發之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與 103 及 102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認列之員工分紅及董監事酬勞金額並無差異。

有關本公司股東會決議之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資訊，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五) 外幣兌換損益

	104年度	103年度
外幣兌換利益總額	\$ 96,433	\$102,752
外幣兌換損失總額	(41,464)	(18,782)
淨(損)益	\$ 54,969	\$ 83,970

十八、所得稅

(一)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利益）主要組成項目

所得稅費用之主要組成項目如下：

	<u>104年度</u>	<u>103年度</u>
當期所得稅		
本年度產生者	\$ 85,241	\$ 87,808
以前年度之調整	<u>-</u>	<u>11,577</u>
	<u>85,241</u>	<u>99,385</u>
遞延所得稅		
本年度產生者	(<u>4,796</u>)	(<u>8,310</u>)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u>\$ 80,445</u>	<u>\$ 91,075</u>

會計所得與所得稅費用之調節如下：

	<u>104年度</u>	<u>103年度</u>
稅前淨利	<u>\$499,274</u>	<u>\$678,322</u>
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計算之		
所得稅	\$ 84,876	\$115,315
稅上不可減除之費損	-	234
免稅所得	(12)	(16,380)
未分配盈餘加徵	11,706	12,175
遞延所得稅負債	-	(10,019)
當期抵用之投資抵減	(16,125)	(21,827)
以前年度所得稅費用調整	<u>-</u>	<u>11,577</u>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u>\$ 80,445</u>	<u>\$ 91,075</u>

本公司所適用之稅率為 17%。

由於 105 年度股東會盈餘分配情形尚具不確定性，故 104 年度未分配盈餘加徵 10% 所得稅之潛在所得稅後果尚無法可靠決定。

(二)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所得稅

	<u>104年度</u>	<u>103年度</u>
遞延所得稅		
本年度產生者		
— 國外營運機構換算	\$ 84	(\$ 531)
— 確定福利計畫再衡量		
數	<u>1</u>	(<u>42</u>)
	85	(573)

(接次頁)

(承前頁)

	104年度	103年度
重分類調整		
一處分採用權益法之子 公司	\$ -	(\$ 201)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所得 稅	\$ 85	(\$ 774)

(三) 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變動如下：

104 年度

	年 初 餘 額	認 列 於 損 益	認 列 於 其 他 綜 合 損 益	年 底 餘 額
<u>遞 延 所 得 稅 資 產</u>				
暫時性差異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 12,866	\$ 5,339	\$ -	\$ 18,205
負債準備	6,877	202	-	7,079
備抵呆帳	8,134	(212)	-	7,922
備抵存貨跌價損失	2,670	(713)	-	1,957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	2,042	37	1	2,080
應付休假給付	1,613	111	-	1,724
未實現銷貨毛利	4,955	(2,065)	-	2,890
	<u>\$ 39,157</u>	<u>\$ 2,699</u>	<u>\$ 1</u>	<u>\$ 41,857</u>
<u>遞 延 所 得 稅 負 債</u>				
暫時性差異				
國外營運機構兌換差額	737	-	(84)	653
其 他	8,891	(2,097)	-	6,794
	<u>\$ 9,628</u>	<u>(\$ 2,097)</u>	<u>(\$ 84)</u>	<u>\$ 7,447</u>

103 年度

	年 初 餘 額	認 列 於 損 益	認 列 於 其 他 綜 合 損 益	年 底 餘 額
<u>遞 延 所 得 稅 資 產</u>				
暫時性差異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 10,602	\$ 2,264	\$ -	\$ 12,866
負債準備	6,065	812	-	6,877
備抵呆帳	4,216	3,918	-	8,134
備抵存貨跌價損失	6,834	(4,164)	-	2,670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	2,056	28	(42)	2,042
應付休假給付	1,390	223	-	1,613
未實現銷貨毛利	4,032	923	-	4,955
	<u>\$ 35,195</u>	<u>\$ 4,004</u>	<u>(\$ 42)</u>	<u>\$ 39,157</u>

(接次頁)

(承前頁)

	年 初 餘 額	認 列 於 損 益	認 列 於 其 他 綜 合 損 益	年 底 餘 額
遞延所得稅負債				
暫時性差異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 量之金融資產	\$ 11,253	(\$ 11,253)	\$ -	\$ -
國外營運機構兌換差額	5	-	732	737
其 他	1,944	6,947	-	8,891
	<u>\$ 13,202</u>	<u>(\$ 4,306)</u>	<u>\$ 732</u>	<u>\$ 9,628</u>

(四) 兩稅合一相關資訊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未分配盈餘		
87年度以後	<u>\$836,437</u>	<u>\$881,335</u>
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	<u>\$111,846</u>	<u>\$ 87,210</u>

104及103年度盈餘分配適用之稅額扣抵比率分別為17.92%(預計)及15.25%(實際)。

(五) 所得稅核定情形

本公司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申報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101年度。

十九、每股盈餘

	單位：每股元	
	104年度	103年度
基本每股盈餘		
來自繼續營業單位	<u>\$ 4.15</u>	<u>\$ 5.78</u>
稀釋每股盈餘		
來自繼續營業單位	<u>\$ 4.06</u>	<u>\$ 5.69</u>

用以計算每股盈餘之盈餘及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如下：

本年度淨利

	104年度	103年度
本年度淨利	<u>\$418,829</u>	<u>\$587,247</u>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淨利	<u>\$418,829</u>	<u>\$587,247</u>

股 數	單位：仟股	
	104年度	103年度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101,024	101,558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酬勞或員工分紅	<u>2,184</u>	<u>1,673</u>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u>103,208</u>	<u>103,231</u>

若本公司得選擇以股票或現金發放員工酬勞或員工分紅，則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假設員工酬勞或員工分紅將採發放股票方式，並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於次年度股東會決議員工酬勞或員工分紅發放股數前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亦繼續考量該等潛在普通股之稀釋作用。

二十、營業租賃協議

本公司為承租人

營業租賃係承租公務車及位於汐止之廠房，租賃期間分別為 3 年及 6 年。於租賃期間終止時，本公司對租賃標的並無優惠承購權。

不可取消營業租賃之未來最低租賃給付總額如下：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不超過 1 年	\$ 21,187	\$ 21,187
1 年~5 年	<u>50,557</u>	<u>71,744</u>
	<u>\$ 71,744</u>	<u>\$ 92,931</u>

二一、資本風險管理

本公司之資本管理係依據所營事業的規模以及產業未來之成長與發展，以設定所需之營運資金、研究發展費用及股利支出等需求。本公司定期審慎評估資本風險管理政策，並以穩健保守為原則。目前及未來並無重大資本支出之計畫。

本公司資本結構係由本公司之淨債務（即借款減除現金及約當現金）及權益（即股本、資本公積、保留盈餘及其他權益項目）組成。

本公司不須遵守其他外部資本規定。

二二、金融工具

(一) 公允價值資訊－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請參閱個體資產負債表所列資訊。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帳面金額趨近其公允價值，故以其在個體資產負債表上之帳面金額為估計公允價值之合理基礎。

(二) 公允價值資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本公司截至 104 年及 103 年 12 月 31 日止，未有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

(三) 金融工具之種類

	<u>104年12月31日</u>	<u>103年12月31日</u>
<u>金融資產</u>		
放款及應收款（註 1）	\$1,555,790	\$1,748,250
<u>金融負債</u>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註 2）	362,379	432,458

註 1：餘額係包含現金及約當現金、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及存出保證金等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放款及應收款。

註 2：餘額係包含短期借款、應付票據、應付帳款、其他應付款及存入保證金等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四) 財務風險管理目的與政策

本公司財務風險管理目標係為管理與營運活動相關之市場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並依相關規範及內部控制制度執行。本公司設有跨部門之風險管理單位，並投入資源建置風險管理機制，以落實風險管理政策，確實以定性與定量來控管整體市場與作業風險。

1. 市場風險

本公司之營運活動使本公司承擔之主要財務風險為外幣匯率變動風險。

(1) 匯率風險

本公司銷售以外幣往來為主，因此產生外幣匯率風險，為有效降低匯率波動對營收及獲利之影響，本公司具體措施為適度保留銷貨收入之外幣部位以支應外幣採購支出，進而達到自動避險功能，並於適當有利時機轉換為新台幣，以降低匯率風險。未來本公司仍將密切注意匯率走勢，做適當的避險，將或有的匯兌損益所造成之影響降到最低程度。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貨幣性資產與貨幣性負債帳面金額，請參閱附註二六。

敏感度分析

本公司主要受到美金匯率波動之影響。

下表詳細說明當新台幣（功能性貨幣）對各攸關外幣之匯率增加及減少 5% 時，本公司之敏感度分析。敏感度分析僅包括流通在外之外幣貨幣性項目，並將其期末之換算以匯率變動 5% 予以調整。下表之金額係表示當新台幣相對於各相關貨幣升值 5% 時，將使稅前淨利增加或減少之金額；當新台幣相對於各相關外幣貶值 5% 時，對稅前淨利之影響將為相同金額之反向。

	對 損 益 之 影 響	
	104年度	103年度
美金之影響	\$ 51,037 (i)	\$ 72,800 (i)

(i) 主要源自於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尚流通在外且未進行現金流量避險之美金計價銀行存款、應收及應付款項。

(2) 利率風險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受利率暴險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帳面金額如下：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具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 金融資產	\$646,747	\$788,851
具現金流量利率風險		
— 金融資產	193,025	193,126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資產負債表日之利率暴險而決定。若利率增加／減少 1%，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本公司 104 及 103 年度之稅前淨利將分別增加／減少 1,930 仟元及 1,931 仟元。

2.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方拖欠合約義務而造成集團財務損失之風險。截至資產負債表日，本公司可能因交易對方未履行義務造成財務損失之最大信用風險暴險主要係來自於合併資產負債表所認列之金融資產帳面金額。

本公司採行之政策係僅與信用良好之對象進行交易，並透過定期由財務部門複核及核准之交易對方信用額度限額控制信用暴險。

為減輕信用風險，本公司管理階層負責授信額度之決定、授信核准及其他監控程序以確保逾期應收款項之回收已採取適當行動。此外，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會逐一複核應收款項之可回收金額以確保無法回收之應收款項已提列適當減損損失。據此，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本公司之信用風險已顯著減少。

另因流動資金之主要交易對方係信譽良好之金融機構，故該信用風險係屬有限。

本公司之信用風險主要係集中於本公司前五大客戶，截至 104 年及 103 年 12 月 31 日止，應收帳款總額來自前述客戶之比率分別為 43% 及 45%。本公司持續地針對應收帳款客戶之財務狀況進行評估，必要時亦會執行讓售或購買信用保證合約。

3. 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係透過管理及維持足夠部位之現金及約當現金以支應集團營運並減輕現金流量波動之影響。本公司營運資金足以支應，故未有資金短缺之疑慮，即使有資金需求乃屬短期性質，另有銀行綜合融資額度可運用，因此流動性風險並不大。

下表詳細說明本公司已約定還款期間之非衍生金融負債剩餘合約到期分析，其係依據合併公司最早可能被要求還款之日期，並以金融負債未折現現金流量編製，其包括利息及本金之現金流量。

	104年12月31日				
	短於1年	1至3年	3至5年	5年以上	合計
非衍生金融負債					
應付帳款及票據	\$ 162,330	\$ -	\$ -	\$ -	\$ 162,330
其他應付款	199,958	-	-	-	199,958
存入保證金	-	91	-	-	91
	<u>\$ 362,288</u>	<u>\$ 91</u>	<u>\$ -</u>	<u>\$ -</u>	<u>\$ 362,379</u>

	103年12月31日				
	短於1年	1至3年	3至5年	5年以上	合計
非衍生金融負債					
應付帳款及票據	\$ 205,220	\$ -	\$ -	\$ -	205,220
其他應付款	227,165	-	-	-	227,165
存入保證金	-	73	-	-	73
	<u>\$ 432,385</u>	<u>\$ 73</u>	<u>\$ -</u>	<u>\$ -</u>	<u>\$ 432,458</u>

二三、關係人交易

本公司與關係人間之交易，除另有說明者外，其交易價格、收付款條件均與一般非關係人相當。

(一) 營業交易

	104年度	103年度
<u>銷貨收入</u>		
子公司	\$107,786	\$223,912
關聯企業	64,710	49,651
	<u>\$172,496</u>	<u>\$273,563</u>
<u>銷管費用—佣金支出</u>		
子公司	\$ 12,444	\$ 11,052
<u>銷管費用—勞務費</u>		
子公司	\$ -	\$ 486

關 係 人 類 別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u>應收帳款</u>		
子 公 司	\$ 55,353	\$ 73,607
關 聯 企 業	<u>42,812</u>	<u>55,928</u>
	98,165	129,535
<u>備抵呆帳</u>		
關 聯 企 業	(<u>8,894</u>)	(<u>17,712</u>)
	<u>\$ 89,271</u>	<u>\$111,823</u>

本公司對 DynaColor (USA) Inc.及 Razberi Technologies, Inc.之應收帳款，視各地資金調度情形調整收款期間，其餘交易條件均與非關係人相當。

關 係 人 類 別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u>應付佣金</u>		
子 公 司	<u>\$ 7,663</u>	<u>\$ 4,247</u>

(二) 背書保證

關 係 人 類 別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子 公 司	<u>\$170,256</u>	<u>\$167,436</u>

(三) 對主要管理階層薪酬

	104年度	103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 11,077	\$ 16,467
退職後福利	44	44
股份基礎給付	<u>10,859</u>	<u>8,882</u>
	<u>\$ 21,980</u>	<u>\$ 25,393</u>

二四、質抵押資產

下列資產作為銀行借款額度之擔保品：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土 地	\$359,626	\$359,626
房屋建築－淨額	218,397	224,454
質押定存單（帳列無活絡市場之 債務工具投資）	<u>32,825</u>	<u>31,650</u>
帳面價值合計	<u>\$610,848</u>	<u>\$615,730</u>

二五、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除其他附註所述者外，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有下列或有事項：

本公司與思愛普軟體系統股份有限公司及台灣歐力士股份有限公司分別於99年8月2日及8月6日簽訂軟體授權合約書及分期付款契約書，本公司將軟體授權費支付歐力士公司，而由歐力士公司指示思愛普公司為本公司裝置授權軟體供本公司使用。為此，本公司交付六紙支票與歐力士，共計新台幣9,209仟元。然思愛普公司迄今仍未完成該授權軟體之安裝及導入，致本公司目前亦無法使用該授權軟體。本公司已發函解除相關合約，並請求歐力士公司返還已兌現之票款計新台幣3,362仟元及未兌現之支票四紙計新台幣5,847仟元。為保全該請求權，本公司於100年3月25日向士林地方法院聲請對台灣歐力士股份有限公司假處分強制執行，並已提供1,900仟元之定存單及49仟元之現金作為擔保金。惟士林地方法院於101年7月17日判決本公司敗訴，本公司對判決不服故委請律師於101年8月9日提出上訴，並提供5,847仟元之現金作為上訴擔保金。台灣高等法院於102年7月30日判決本公司敗訴，本公司對判決不服而委請律師於102年8月23日提出上訴。該案業於103年12月31日經最高法院駁回原判決，並發回台灣高等法院，目前正由台灣高等法院審理中。

本公司已於102年將可能的損失4,518仟元估計入帳。

二六、具重大影響之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資訊

以下資訊係按本公司功能性貨幣以外之外幣彙總表達，所揭露之匯率係指該等外幣換算至功能性貨幣之匯率。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如下：

單位：各外幣／新台幣仟元

外幣資產	104年12月31日		帳面金額
	外幣	匯率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	\$ 32,852	32.825	\$ 1,078,369
		(美金：新台幣)	

(接次頁)

(承前頁)

		104年12月31日							
		外	幣	匯	率	帳	面	金	額
<u>非貨幣性項目</u>									
美	金	\$	3,040		32.825	\$		99,781	
				(美金：新台幣)					
<u>外幣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	金		1,756		32.825			57,639	
				(美金：新台幣)					
		103年12月31日							
		外	幣	匯	率	帳	面	金	額
<u>外幣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	金	\$	48,005		31.65	\$		1,519,372	
				(美金：新台幣)					
<u>非貨幣性項目</u>									
美	金		3,282		31.65			103,865	
				(美金：新台幣)					
<u>外幣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	金		2,002		31.65			63,376	
				(美金：新台幣)					

具重大影響之外幣兌換損益（已實現及未實現）如下：

		104年度		103年度	
匯	率	匯	率	匯	率
美	金	31.739(美金：新台幣)	\$ 54,969	30.306(美金：新台幣)	\$ 83,970
		淨兌換損益		淨兌換損益	

二七、附註揭露事項

(一) 重大交易事項及(二)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無。
2. 為他人背書保證：附表一。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無。

-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無。
 10. 被投資公司資訊：附表二。

(三) 大陸投資資訊：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情形、持股比例、本期損益及認列之投資損益、期末投資帳面金額、已匯回投資損益及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附表三。
 2.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下列之重大交易事項，及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附表四。
 - (1) 進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付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
 - (2) 銷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收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
 - (3) 財產交易金額及其所產生之損益數額。
 - (4) 票據背書保證或提供擔保品之期末餘額及其目的。
 - (5) 資金融通之最高餘額、期末餘額、利率區間及當期利息總額。
 - (6) 其他對當期損益或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之交易事項，如勞務之提供或收受等。
-

彩富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為他人背書保證

民國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一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係
新台幣或外幣仟元

編號	背書保證者 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對單一企業背書 保證之限額 (註一)	本期最高背書 保證餘額	期末背書保證餘額	實際動支金額	以財產擔保之 背書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 額佔最近期財務 報表淨值之比率	背書保證最高限額 (註二)	屬母公 司對子 公司保 證 (註四)	屬子公 司對母 公司保 證 (註四)	屬對大陸地 區背書保證 (註四)
		公司名稱	關係										
0	本公司	彩富電子(蘇州) 有限公司	孫公司	\$ 329,895	\$ 78,780 (美金 2,400 仟元)	\$ 78,780 (美金 2,400 仟元)	\$ -	\$ -	3.58%	\$ 659,791	Y	-	Y
		DynaColor (Japan) Inc.	孫公司	329,895	91,476	91,476	54,895 (日幣201,300 仟元)	32,825 (美金 1,000 仟元)	4.16%	659,791	Y	-	-

註一：依本公司背書保證管理辦法規定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之限額不得超過本公司淨值之 15% (2,199,303×15%=\$329,895)，並不得超過被背書保證公司實收資本額，但本公司 100%持有之子公司不受此限。

註二：依本公司背書保證管理辦法規定背書保證最高限額不得超過本公司淨值 30% (2,199,303×30%=\$659,791)。

註三：本表所列外幣金額係按 104 年 12 月 31 日匯率美金\$1=NT\$32.825 或日幣\$1=NT\$0.2727 換算新台幣表達。

註四：屬上市櫃母公司對子公司背書保證者、屬子公司對上市櫃母公司背書保證者、屬大陸地區背書證者始須填列 Y。

彩富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民國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二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係新台幣仟元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帳面金額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 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期末	上期期末	股數(仟股)	比例(%)				
本公司	DynaColor Holding (BVI) Inc.	英屬維京群島	一般投資	美金5,250 仟元	美金4,750 仟元	5,250	100	\$ 99,781	(\$ 31,403)	(\$ 31,403)	子公司
	Razberi Technologies, Inc.	美國德州	安全監控系統等之銷售	美金2,006 仟元	美金2,006 仟元	17,723 (特別股)	-	-	(52,803)	-	關聯企業
DynaColor Holding (BVI) Inc.	DynaColor (USA) Inc.	美國加州	安全監控系統等之銷售	美金1,000 仟元	美金1,000 仟元	1,000	100	8,764	(12,086)	不適用	孫公司
	DynaColor (Japan) Inc.	日本	安全監控系統等之銷售	日幣114,995 仟元	日幣95,000 仟元	2	100	56,971	(2,293)	不適用	孫公司

註：大陸被投資公司相關資訊請參閱附表三。

彩富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

民國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三

單位：新台幣仟元／外幣仟元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註 1)	本期期初自台灣 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台灣 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 或間接投資 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投資 損益(註一)	期末投資 帳面金額	截至本期止 已匯回投資收益
					匯出	收回						
彩富電子(蘇州)有限公司	安全監控系統等之 製造及銷售	RMB 7,164 (NT\$ 35,784)	經由第三地區公 司 (Dynacolor (BVI) Inc) 再 投資大陸	USD 1,000 (NT\$ 32,825)	USD -	USD -	USD 1,000 (NT\$ 32,825)	(\$ 8,283)	100%	(\$ 8,283)	38,247	\$ -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 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 核准投資 金額	審委會 審定 金額	依經濟部 審定 規定 赴大陸地區 投資限額
USD1,000 (NT\$32,825)	USD1,000 (NT\$32,825)		\$1,319,582 (註二)

註一：係依據同期間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為認列基礎。

註二：依據投審會「在大陸地區從事投資或技術合作審查原則」規定對大陸投資之限額為淨值之 60%。

註三：本表所列外幣金額係按 104 年 12 月 31 日匯率美金 \$1 = NT\$32.825 或人民幣 \$1 = NT\$4.995 換算新台幣表達。

彩富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與大陸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事業所發生之重大交易事項，暨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及其他相關資訊

民國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四

單位：新台幣仟元

交 易 對 象	本公司與交易對象 之 關 係	交 易 類 型	金 額	交 易 條 件			應 收 (付) 票 據 、 帳 款		未 實 現 損 益
				交 易 價 格	付 款 條 件	與一般交易之比較	餘 額	百分比 (%)	
彩富電子(蘇州)有限公司	孫公司	銷 貨	\$ 56,221	註一	註一	註一	\$ 1,771	-	\$ 3,137 (註二)

註一：本公司與關係人間之交易係依雙方約定交易價格及收付款條件進行。

註二：係截至 104 年 12 月 31 日止累計之未實現損益。

§重要會計項目明細表目錄§

項	目	編 號 / 索 引
資產、負債及權益項目明細表		
現金及約當現金明細表		明細表一
應收帳款明細表		明細表二
存貨明細表		明細表三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變動明細表		明細表四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變動明細表		附註十一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累計折舊變動明細表		附註十一
無形資產變動明細表		附註十二
遞延所得稅資產明細表		附註十八
應付帳款明細表		明細表五
其他應付款明細表		附註十三
負債準備－非流動明細表		附註十四
遞延所得稅負債明細表		附註十八
損益項目明細表		
營業收入明細表		明細表六
營業成本明細表		明細表七
營業費用明細表		明細表八
本期發生之員工福利、折舊、折耗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表		附註十七

彩富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及約當現金明細表
民國 104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一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係新台幣仟元

項 目	到 期 日	年 利 率	金 額
銀行存款			
支票及活期存款（包括新台幣 92,213 仟元、美金 3,040 仟元、歐元 13 仟元、日幣 155 仟元、港幣 41 仟元、人民幣 63 仟元及英鎊 1 仟元）			\$ 193,029
定期存款（包括新台幣 379,000 仟元、美金 8,000 仟元及人民幣 650 仟元）	105.01.05-105.03.31	0.20%-4.70%	612,022
庫存現金			392
零 用 金			<u>210</u>
合 計			<u>\$ 805,653</u>

註：美金、歐元、日幣、港幣、英鎊及人民幣分別按匯率 US\$1 = NT\$32.825、EUR\$1 = NT\$35.88、JPY\$1 = NT\$0.2727、HK\$1 = NT\$4.235、GBP\$1 = NT\$48.67 及 CNY\$1 = NT\$4.995 換算為新台幣。

彩富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應收帳款明細表

民國 104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

客 戶 名 稱	金 額
關 係 人	
DynaColor (USA) Inc.	\$ 53,582
Razberi Technologies, Inc.	42,812
彩富電子(蘇州)有限公司	<u>1,771</u>
	98,165
減：備抵呆帳	<u>8,894</u>
	<u>89,271</u>
非關係人	
甲 客 戶	78,572
乙 客 戶	71,311
其他(註)	<u>316,064</u>
	465,947
減：備抵呆帳	<u>19,759</u>
	<u>446,188</u>
淨 額	<u>\$535,459</u>

註：各客戶餘額皆未超過本科目金額 5%。

 彩富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存貨明細表

民國 104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三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帳 載 金 額	市 價 (註 一)
原 料	\$155,777	\$157,085
在 製 品	90,517	124,078
製 成 品	<u>64,837</u>	<u>121,332</u>
淨 額	<u>\$311,131</u>	<u>\$402,495</u>

註：104 年 12 月 31 日存貨成本包含備抵存貨跌價損失 11,513 仟元。

彩富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變動明細表
民國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四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係新台幣仟元

名 稱	年 初 餘 額		本 年 度 增 加		本 年 度 減 少		採用權益法認 列之子公司、 關聯企業及合 資損益之份額	國外營運機構 財務報表換算 之兌換差額	(未)已實現 銷貨毛利	年 底 餘 額		備 註		
	股數(仟股)	金 額	股數(仟股)	金 額	股數(仟股)	金 額				股數(仟股)	持 股 %		金 額	股 權 淨 值
子 公 司														
DynaColor Holding (BVI) Inc.	4,750	\$ 103,865	500	\$ 15,665	-	\$ -	(\$ 31,403)	(\$ 492)	\$ 12,146	5,250	100	\$ 99,781	\$ 116,779	註一
關 聯 企 業														
Razberi Technologies, Inc.	17,723	-	-	-	-	-	-	-	-	17,723	-	-	-	註二
		<u>\$ 103,865</u>		<u>\$ 15,665</u>		<u>\$ -</u>	<u>(\$ 31,403)</u>	<u>(\$ 492)</u>	<u>\$ 12,146</u>			<u>\$ 99,781</u>	<u>\$ 116,779</u>	

註一：採用權益法之投資無提供擔保或質押之情形。

註二：係持有特別股。

彩富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應付帳款明細表
民國 104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五

單位：新台幣仟元

廠 商 名 稱	金 額
甲 廠 商	\$ 12,643
乙 廠 商	9,415
其他（註）	<u>139,879</u>
	<u>\$161,937</u>

註：各廠商餘額皆未超過本科目金額 5%。

彩富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收入淨額明細表
民國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六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數	量	金	額
安全監控系統		279,096	台	\$ 2,071,589	
監視器自動調整系統		92	台	34,899	
其	他			<u>157,091</u>	
合	計			<u>\$ 2,263,579</u>	

彩富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成本明細表

民國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七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金	額
年初原料		\$	199,467
加：本年度進料			1,059,175
在製品轉入			405
減：轉列費用			10,577
出 售			20,697
年底原料			<u>155,777</u>
本年度耗料			1,071,996
直接人工			37,805
製造費用			<u>224,945</u>
製造成本			1,334,746
加：年初在製品			102,197
本年度進料			14,890
減：轉列費用			1,988
出 售			75,990
在製品轉出			405
年底在製品			<u>90,517</u>
製成品成本			1,282,933
加：年初製成品			44,028
本年度進貨			7,438
減：轉列費用			829
年底製成品			<u>64,837</u>
出售製成品成本			1,268,733
加：出售原料及在製品成本			96,687
加：維修保固成本			<u>8,312</u>
營業成本			<u>\$ 1,373,732</u>

彩富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費用明細表

民國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八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銷 管 費 用	研 究 發 展 費 用	合 計
薪資 (含退休金費用)		\$ 91,737	\$ 166,914	\$ 258,651
間接材料		-	27,044	27,044
折舊費用		6,901	9,920	16,821
佣金支出		15,231	-	15,231
其他 (註)		<u>75,369</u>	<u>38,529</u>	<u>113,898</u>
合 計		<u>\$ 189,238</u>	<u>\$ 242,407</u>	<u>\$ 431,645</u>

註：各項目餘額皆未超過本科目餘額 5%。

五、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

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聲明書

本公司 104 年度（自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04 年 12 月 31 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之公司與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彩富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陳 春 生



中 華 民 國 105 年 3 月 14 日

會計師查核報告

彩富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彩富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與合併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合併財務報表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合併財務報表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合併財務報表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第一段所述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彩富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

彩富電子股份有限公司業已編製民國 104 及 103 年度之個體財務報表，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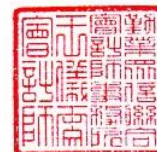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李 振 銘

李振銘



會計師 王 儀 雯

王儀雯



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0980032818 號

中 華 民 國 105 年 3 月 14 日

彩富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資 產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四及六）	\$	846,020	31	\$	991,936	33
1150	應收票據（附註四）		962	-		1,755	-
1170	應收帳款淨額（附註四、五及八）		479,572	17		390,669	13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附註四、五、八及二七）		33,918	1		38,216	1
1200	其他應收款（附註四及八）		166,364	6		291,841	10
1220	當期所得稅資產		102	-		98	-
130X	存貨（附註四、五及九）		331,952	12		386,710	13
1410	預付款項		26,107	1		33,572	1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22,267	1		16,404	1
11XX	流動資產總計		<u>1,907,264</u>	<u>69</u>		<u>2,151,201</u>	<u>72</u>
	非流動資產						
1546	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非流動（附註四、七及二八）		43,329	2		31,650	1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四、十二及二八）		704,982	26		709,682	24
1760	投資性不動產淨額（附註四、十三及二八）		38,951	1		39,227	1
1780	其他無形資產（附註四及十四）		6,475	-		6,674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四及二一）		41,857	1		39,157	1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		15,210	1		13,372	1
15XX	非流動資產總計		<u>850,804</u>	<u>31</u>		<u>839,762</u>	<u>28</u>
1XXX	資 產 總 計		<u>\$ 2,758,068</u>	<u>100</u>		<u>\$ 2,990,963</u>	<u>100</u>
	負債及權益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附註十五及二八）	\$	17,998	1	\$	17,464	-
2150	應付票據		393	-		1,454	-
2170	應付帳款		162,616	6		205,156	7
2219	其他應付款（附註十六）		204,744	7		230,861	8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附註四）		38,080	1		48,308	2
2320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附註十五及二八）		4,860	-		4,715	-
2399	其他流動負債		17,502	1		30,433	1
21XX	流動負債總計		<u>446,193</u>	<u>16</u>		<u>538,391</u>	<u>18</u>
	非流動負債						
2540	長期借款（附註十五及二八）		50,035	2		53,264	2
2550	負債準備－非流動（附註四、五及十七）		41,640	2		40,457	1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四及二一）		7,447	-		9,628	-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附註四及十八）		12,235	-		12,013	1
2670	其他非流動負債		1,215	-		1,097	-
25XX	非流動負債總計		<u>112,572</u>	<u>4</u>		<u>116,459</u>	<u>4</u>
2XXX	負債總計		<u>558,765</u>	<u>20</u>		<u>654,850</u>	<u>22</u>
	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權益（附註四及十九）						
	股本						
3110	普通股股本		1,041,754	38		1,041,754	35
3200	資本公積		188,130	7		181,848	6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374,702	14		315,977	11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	-		6,668	-
3350	未分配盈餘		836,437	30		881,335	29
3300	保留盈餘總計		<u>1,211,139</u>	<u>44</u>		<u>1,203,980</u>	<u>40</u>
3400	其他權益		3,189	-		3,597	-
3500	庫藏股票	(244,909)	(9)	(95,066)	(3)
31XX	本公司業主權益總計		<u>2,199,303</u>	<u>80</u>		<u>2,336,113</u>	<u>78</u>
3XXX	權益總計		<u>2,199,303</u>	<u>80</u>		<u>2,336,113</u>	<u>78</u>
	負債與權益總計		<u>\$ 2,758,068</u>	<u>100</u>		<u>\$ 2,990,963</u>	<u>100</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陳春生



經理人：陳春生



會計主管：嚴珮文



彩富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
每股盈餘為元

代 碼	104年度		103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營業收入				
4100	銷貨收入（附註四、二 七及三二）	\$2,305,555	100	\$2,702,807	100
	營業成本				
5110	銷貨成本（附註九及二 十）	<u>1,406,989</u>	<u>61</u>	<u>1,589,986</u>	<u>59</u>
5900	營業毛利	<u>898,566</u>	<u>39</u>	<u>1,112,821</u>	<u>41</u>
	營業費用（附註二十及二七）				
6100	銷管費用	215,602	9	311,821	12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u>242,407</u>	<u>11</u>	<u>309,918</u>	<u>11</u>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u>458,009</u>	<u>20</u>	<u>621,739</u>	<u>23</u>
6900	營業淨利	<u>440,557</u>	<u>19</u>	<u>491,082</u>	<u>18</u>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附註二 十）				
7010	其他收入	9,037	1	10,537	-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52,054	2	178,694	7
7050	財務成本	(<u>2,120</u>)	-	(<u>1,793</u>)	-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合計	<u>58,971</u>	<u>3</u>	<u>187,438</u>	<u>7</u>
7900	稅前淨利	499,528	22	678,520	25
7950	所得稅費用（附註四及二一）	<u>80,699</u>	<u>4</u>	<u>92,687</u>	<u>3</u>
8200	本年度淨利	<u>418,829</u>	<u>18</u>	<u>585,833</u>	<u>22</u>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4年度		103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其他綜合損益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 衡量數	(\$ 5)	-	\$ 246	-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 相關之所得稅	1	-	(42)	-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 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 報表換算之兌換 差額	(492)	-	4,343	-
8399	與可能重分類至損 益之項目相關之 所得稅	84	-	(732)	-
8300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稅後淨額)	(412)	-	3,815	-
	合計	(412)	-	3,815	-
8500	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u>\$ 418,417</u>	<u>18</u>	<u>\$ 589,648</u>	<u>22</u>
	淨利歸屬於				
8610	本公司業主	\$ 418,829	18	\$ 587,247	22
8620	非控制權益	-	-	(1,414)	-
8600		<u>\$ 418,829</u>	<u>18</u>	<u>\$ 585,833</u>	<u>22</u>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本公司業主	\$ 418,417	18	\$ 591,025	22
8720	非控制權益	-	-	(1,377)	-
8700		<u>\$ 418,417</u>	<u>18</u>	<u>\$ 589,648</u>	<u>22</u>
	每股盈餘 (附註二二)				
	來自繼續營業單位				
9710	基 本	<u>\$ 4.15</u>		<u>\$ 5.78</u>	
9810	稀 釋	<u>\$ 4.06</u>		<u>\$ 5.69</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陳春生



經理人：陳春生



會計主管：嚴珮文



彩富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權益變動表

民國 104 年及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
每股股利為元

代碼	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權益	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權益					其他權益項目		歸屬於本公司業主權益總計	非控制權益	權益總額
		股本	資本公積	保留盈餘	未分配盈餘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庫藏股票				
A1	103 年 1 月 1 日餘額	\$ 1,041,754	\$ 111,167	\$ 258,359	\$ 6,668	\$ 759,696	\$ 23	(\$ 63,381)	\$ 2,114,286	\$ 2,375	\$ 2,116,661
	102 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B1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57,618	-	(57,618)	-	-	-	-	-
B5	本公司股東現金股利—每股 4 元	-	-	-	-	(408,194)	-	-	(408,194)	-	(408,194)
D1	103 年度淨利	-	-	-	-	587,247	-	-	587,247	(1,414)	585,833
D3	103 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	-	-	-	204	3,574	-	3,778	37	3,815
D5	103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587,451	3,574	-	591,025	(1,377)	589,648
M5	處分子公司	-	-	-	-	-	-	-	-	(998)	(998)
N1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	70,871	-	-	-	-	-	70,871	-	70,871
L1	購入庫藏股票	-	-	-	-	-	-	(95,068)	(95,068)	-	(95,068)
L1	庫藏股票轉讓予員工	-	(190)	-	-	-	-	63,383	63,193	-	63,193
Z1	103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1,041,754	181,848	315,977	6,668	881,335	3,597	(95,066)	2,336,113	-	2,336,113
	103 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B1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58,725	-	(58,725)	-	-	-	-	-
B3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	-	-	(6,668)	6,668	-	-	-	-	-
B5	本公司股東現金股利—每股 4 元	-	-	-	-	(411,666)	-	-	(411,666)	-	(411,666)
D1	104 年度淨利	-	-	-	-	418,829	-	-	418,829	-	418,829
D3	104 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	-	-	-	(4)	(408)	-	(412)	-	(412)
D5	104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418,825	(408)	-	418,417	-	418,417
N1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	6,577	-	-	-	-	-	6,577	-	6,577
L1	購入庫藏股票	-	-	-	-	-	-	(248,256)	(248,256)	-	(248,256)
L1	庫藏股票轉讓予員工	-	(295)	-	-	-	-	98,413	98,118	-	98,118
Z1	104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1,041,754	\$ 188,130	\$ 374,702	\$ -	\$ 836,437	\$ 3,189	(\$ 244,909)	\$ 2,199,303	\$ -	\$ 2,199,303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陳春生



經理人：陳春生



會計主管：嚴珮文



彩富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 104 年及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104年度	103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本年度稅前淨利	\$ 499,528	\$ 678,520
A20010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收益費損項目		
A24100	外幣兌換淨利益	(35,425)	(71,368)
A20100	折舊費用	23,610	32,442
A23700	存貨跌價(回升利益)損失	14,253	(20,606)
A21900	股份基礎給付酬勞成本	6,577	70,871
A21200	利息收入	(4,679)	(5,785)
A20300	呆帳提列(迴轉)	(2,577)	27,274
A20200	攤銷費用	2,396	7,320
A20900	財務成本	2,120	1,793
A23100	處分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利益	(64)	(77)
A2370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減損損失	-	5,659
A29900	處分子公司損失	-	1,181
A225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	(248)
A20400	分類為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 淨利益	-	(96,275)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數		
A31110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	-	326,260
A31130	應收票據	793	25,866
A31150	應收帳款	(72,569)	(200,394)
A31180	其他應收款	128,077	(63,413)
A31200	存貨	40,829	7,612
A31230	預付款項	5,829	(11,086)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	(5,863)	(3,360)
A32130	應付票據	(1,061)	(365)
A32150	應付帳款	(42,769)	73,011
A32180	其他應付款	(33,439)	65,502
A32200	負債準備	1,183	3,863
A32240	淨確定福利負債	217	166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	(12,931)	39,916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514,035	894,279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95,717)	(71,315)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418,318	822,964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4年度	103年度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0400	處分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價款	\$ 265,064	\$ 197,077
B00300	取得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265,000)	(197,000)
B02300	處分子公司之淨現金影響數	-	(24,731)
B02700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6,155)	(17,324)
B07500	收取之利息	4,839	5,546
B04500	購置無形資產	(2,197)	(2,257)
B03700	存出保證金增加	(1,838)	(1,673)
B028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	349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15,287)	(40,013)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4500	支付現金股利	(411,666)	(408,194)
C04900	購買庫藏股票	(242,148)	(95,068)
C05100	庫藏股轉讓予員工	98,118	63,193
C00200	短期借款減少	-	(12,089)
C01700	償還長期借款	(4,676)	(3,410)
C05600	支付之利息	(2,120)	(1,793)
C03000	存入保證金增加	118	3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562,374)	(457,358)
DDDD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13,427	40,718
EEEE	現金及約當現金淨增加(減少)數	(145,916)	366,311
E00100	年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991,936	625,625
E00200	年底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846,020	\$ 991,936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陳春生



經理人：陳春生



會計主管：嚴珮文



彩富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除另註明者外，金額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及營業

本公司係於 80 年 7 月 16 日成立，主要業務為安全監控設備及自動光學檢測系統之設計、裝配、製造、買賣及修護，並代理前項有關國內外廠商產品報價、經銷、修護及進出口業務。

本公司股票自 90 年 3 月 12 日起於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掛牌交易。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於 105 年 3 月 14 日經董事會通過。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 (一) 首次適用修正後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管會認可之 2013 年版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IFRS)、國際會計準則 (IAS)、解釋 (IFRIC) 及解釋公告 (SIC)

依據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以下稱「金管會」) 發布之金管證審字第 1030029342 號及金管證審字第 1030010325 號函，合併公司自 104 年起開始適用業經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IASB) 發布且經金管會認可之 2013 年版 IFRS、IAS、IFRIC 及 SIC (以下稱「IFRSs」) 及相關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修正規定。

除下列說明外，適用修正後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 2013 年版 IFRSs 不致造成合併公司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

1. IFRS 13「公允價值衡量」

IFRS 13 提供公允價值衡量指引，該準則定義公允價值、建立衡量公允價值之架構，並規定公允價值衡量之揭露。此外，該準則規定之揭露內容較為廣泛，例如，適用 IFRS 13 前，準則僅要求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須按公允價值三層級揭露，

而依照 IFRS 13 規定，適用該準則之所有資產及負債皆須提供前述揭露。

IFRS 13 之衡量規定係自 104 年起推延適用，相關揭露請參閱附註二六。

2. IAS 1 之修正「其他綜合損益項目之表達」

依修正之準則規定，其他綜合損益項目須按性質分類且分組為(1)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及(2)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相關所得稅亦按相同基礎分組。適用該修正規定前，並無上述分組之強制規定。

合併公司於 104 年追溯適用上述修正規定，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包含確定福利計畫再衡量數。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包含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惟適用上述修正並不影響本年度淨利、本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及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二) IASB 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 IFRSs

合併公司未適用下列業經 IASB 發布但未經金管會認可之 IFRSs。金管會於 105 年 3 月 10 日公布自 106 年起開始適用之認可 IFRSs 公報範圍，為 IASB 於 105 年 1 月 1 日前發布，並於 106 年 1 月 1 日生效之 IFRSs (不含 IFRS 9「金融工具」及 IFRS 15「客戶合約之收入」等尚未生效或尚未確定生效日期之 IFRSs)。此外，金管會並宣布我國公開發行公司應自 107 年起開始適用 IFRS 15。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金管會尚未發布前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以外之其他準則生效日。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註1)
「2010-2012 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4 年 7 月 1 日 (註2)
「2011-2013 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4 年 7 月 1 日
「2012-2014 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6 年 1 月 1 日 (註3)
IFRS 9「金融工具」	2018 年 1 月 1 日
IFRS 9 及 IFRS 7 之修正「強制生效日及過渡揭露」	2018 年 1 月 1 日
IFRS 10 及 IAS 28 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未定

(接次頁)

(承前頁)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發布之生效日(註1)
IFRS 10、IFRS 12及IAS 28之修正「投資個體：合併報表例外規定之適用」	2016年1月1日
IFRS 11之修正「聯合營運權益之取得」	2016年1月1日
IFRS 15「客戶合約之收入」	2018年1月1日
IFRS 16「租賃」	2019年1月1日
IAS 1之修正「揭露倡議」	2016年1月1日
IAS 7之修正「揭露倡議」	2017年1月1日
IAS 12之修正「未實現損失之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認列」	2017年1月1日
IAS 16及IAS 38之修正「可接受之折舊及攤銷方法之闡釋」	2016年1月1日
IAS 16及IAS 41之修正「農業：生產性植物」	2016年1月1日
IAS 19之修正「確定福利計畫：員工提撥金」	2014年7月1日
IAS 36之修正「非金融資產可回收金額之揭露」	2014年1月1日
IAS 39之修正「衍生工具之合約更替及避險會計之繼續」	2014年1月1日
IFRIC 21「公課」	2014年1月1日

註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註2：給與日於2014年7月1日以後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開始適用IFRS 2之修正；收購日於2014年7月1日以後之企業合併開始適用IFRS 3之修正；IFRS 13於修正時即生效。其餘修正係適用於2014年7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

註3：除IFRS 5之修正推延適用於2016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外，其餘修正係追溯適用於2016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

除下列說明外，適用上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將不致造成合併公司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

IFRS 9「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之認列及衡量

就金融資產方面，所有原屬於 IAS 39「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範圍內之金融資產後續衡量係以攤銷後成本衡量或以公允價值衡量。IFRS 9 對金融資產之分類規定如下。

合併公司投資股票，係以公允價值衡量，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損益。惟合併公司得選擇於原始認列時，將非持有供交易之權益投資指定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此類金融資產除股利收益認列於損益外，其他相關利益及損失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後續無須評估減損，累積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公允價值變動亦不重分類至損益。

金融資產之減損

IFRS 9 改採用「預期信用損失模式」認列金融資產之減損。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IFRS 15「客戶合約之收入」產生之合約資產或放款承諾，係認列備抵信用損失。若前述金融資產之信用風險自原始認列後並未顯著增加，則其備抵信用損失係按未來 12 個月之預期信用損失衡量。若前述金融資產之信用風險自原始認列後已顯著增加且非低信用風險，則其備抵信用損失係按剩餘存續期間之預期信用損失衡量。但未包括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必須按存續期間之預期信用損失衡量備抵信用損失。

此外，原始認列時已有信用減損之金融資產，合併公司考量原始認列時之預期信用損失以計算信用調整後之有效利率，後續備抵信用損失則按後續預期信用損失累積變動數衡量。

除上述影響外，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合併公司仍持續評估其他準則、解釋之修正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一) 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管會認可之 IFRSs 編製。

(二) 編製基礎

除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外，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基礎編製。

公允價值衡量依照相關輸入值之可觀察程度及重要性分為第 1 等級至第 3 等級：

1. 第 1 等級輸入值：係指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躍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
2. 第 2 等級輸入值：係指除第 1 等級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直接（亦即價格）或間接（亦即由價格推導而得）之可觀察輸入值。
3. 第 3 等級輸入值：係指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之輸入值。

(三)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資產；
2.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實現之資產；及
3. 現金及約當現金（但不包括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 12 個月用以交換或清償負債而受到限制者）。

流動負債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負債；
2. 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到期清償之負債（即使於資產負債表日後至通過發布財務報告前已完成長期性之再融資或重新安排付款協議，亦屬流動負債），以及
3.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 12 個月之負債。惟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其清償者，並不影響分類。

非屬上述流動資產或流動負債者，係分類為非流動資產或非流動負債。

(四) 合併基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包含本公司及由本公司所控制個體（子公司）之財務報告。合併綜合損益表已納入被處分子公司於當期自處分日止之營運損益。子公司之財務報告已予調整，以使其會計政策與合併公司之會計政策一致。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各個體間之交易、帳戶餘額、收益及費損已全數予以銷除。子公司之綜合損益總額係歸屬至本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即使非控制權益因而成為虧損餘額。

當合併公司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時，處分損益係為下列兩者之差額：(1)所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與對前子公司之剩餘投資按喪失控制日之公允價值合計數，以及(2)前子公司之資產與負債及非控制權益按喪失控制日之帳面金額合計數。合併公司對於其他綜合損益中所認列與該子公司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係與合併公司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所必須遵循之基礎相同。

對前子公司剩餘投資係按喪失控制日之公允價值作為原始認列投資關聯企業之金額。

子公司明細、持股比率及營業項目，參閱附註十、附表二及三。

(五) 外幣

各個體編製財務報告時，以個體功能性貨幣以外之貨幣（外幣）交易者，依交易日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記錄。

外幣貨幣性項目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以收盤匯率換算。因交割貨幣性項目或換算貨幣性項目產生之兌換差額，於發生當期認列於損益。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決定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期損益，惟屬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者，其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交易日之匯率換算，不再重新換算。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本公司及其國外營運機構（包含營運所在國家或使用之貨幣與本公司不同之子公司及關聯企業）之資產

及負債以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分別歸屬予本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

若合併公司處分國外營運機構之所有權益，或處分國外營運機構之子公司部分權益但喪失控制，或處分國外營運機構之聯合協議或關聯企業後之保留權益係金融資產並按金融工具之會計政策處理，所有與該國外營運機構相關之累計兌換差額將重分類至損益。

(六) 存 貨

存貨包括原料、在製品、製成品及商品，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時除同類別存貨外係以個別項目為基礎。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存貨成本之計算係採加權平均法。

(七) 投資關聯企業

關聯企業係指合併公司具有重大影響，但非屬子公司或合資權益之企業。

合併公司對投資關聯企業係採用權益法。

權益法下，投資關聯企業原始依成本認列，取得日後帳面金額係隨合併公司所享有之關聯企業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與利潤分配而增減。此外，針對合併公司可享有關聯企業權益之變動係按持股比例認列。

當合併公司對關聯企業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其在該關聯企業之權益（包括權益法下投資關聯企業之帳面金額及實質上屬於合併公司對該關聯企業淨投資組成部分之其他長期權益）時，即停止認列進一步之損失。合併公司僅於發生法定義務、推定義務或已代關聯企業支付款項之範圍內，認列額外損失及負債。

合併公司於評估減損時，係將投資之整體帳面金額視為單一資產比較可回收金額與帳面金額，進行減損測試，所認列之減損損失亦屬於投資帳面金額之一部分。減損損失之任何迴轉，於該投資之可回收金額後續增加之範圍內予以認列。

合併公司與關聯企業間之逆流、順流及側流交易所產生之損益，僅在與合併公司對關聯企業權益無關之範圍內，認列於合併財務報告。

(八)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認列，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對於每一重大部分單獨提列折舊。合併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九) 投資性不動產

投資性不動產係為賺取租金或資本增值或兩者兼具而持有之不動產。投資性不動產亦包括目前尚未決定未來用途所持有之土地。

投資性不動產原始以成本衡量，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合併公司採直線基礎提列折舊。

投資性不動產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十) 無形資產

1. 單獨取得

單獨取得之有限耐用年限無形資產原始以成本衡量，後續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無形資產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進行攤銷，並且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攤銷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

2. 除 列

無形資產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當期損益。

(十一) 有形及無形資產之減損

合併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有跡象顯示有形及無形資產可能已減損。若有任一減損跡象存在，則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倘無法估計個別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合併公司估計該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共用資產係依合理一致之基礎分攤至個別現金產生單位。

可回收金額為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之較高者。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其帳面金額時，將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減至其可回收金額，減損損失係認列於損益。

當減損損失於後續迴轉時，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增至修訂後之可回收金額，惟增加後之帳面金額以不超過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若未於以前年度認列減損損失時所決定之帳面金額（減除攤銷或折舊）。減損損失之迴轉係認列於損益。

(十二)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合併公司成為該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於合併資產負債表。

原始認列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時，若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衡量。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則立即認列為損益。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慣例交易係採交易日會計認列及除列。

1. 衡量種類

合併公司所持有之金融資產種類為放款及應收款。

放款及應收款（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及帳款、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及其他應收款）係採用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減除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惟短期應收帳款之利息認列不具重大性之情況除外。

約當現金包括自取得日起 3 個月內、高度流動性、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定期存款，係用於滿足短期現金承諾。

2. 金融資產之減損

除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外，合併公司係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其他金融資產是否有減損客觀證據，當有客觀證據顯示，因金融資產原始認列後發生之單一或多項事項，致使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受損失者，該金融資產即已發生減損。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如應收帳款，該資產若經個別評估未有客觀減損證據，另再集體評估減損。應收款集體存在之客觀減損證據可能包含合併公司過去收款經驗及帳齡分析等。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金額係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該金融資產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於後續期間減損損失金額減少，且經客觀判斷該減少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項有關，則先前認列之減損損失直接或藉由調整備抵帳戶予以迴轉認列於損益，惟該迴轉不得使金融資產帳面金額超過若未認列減損情況下於迴轉日應有之攤銷後成本。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直接自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中扣除，惟應收帳款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當判斷應收帳款無法收回時，係沖銷備抵帳戶。原先已沖銷而後續收回之款項則貸記備抵帳戶。除因應收帳款無法收回而沖銷備抵帳戶外，備抵帳戶帳面金額之變動認列於損益。

3. 金融資產之除列

合併公司僅於對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於一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加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任何累計利益或損失之總和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權益工具

合併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再取回合併公司本身之權益工具係於權益項下認列與減除。購買、出售、發行或註銷合併公司本身之權益工具不認列於損益。

金融負債

1. 後續衡量

金融負債非屬持有供交易且未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係以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2. 金融負債之除列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對價（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十三) 負債準備

認列為負債準備之金額係考量義務之風險及不確定性，而為資產負債表日清償義務所需支出之最佳估計。負債準備係以清償義務之估計現金流量折現值衡量。

1. 保 固

於銷售合約下之保固義務係依管理階層對清償合併公司義務所需支出之最佳估計，於相關商品認列收入時認列。

2. 有待法律程序決定

因訴訟所承擔之或有負債，考慮所有可得之證據，其現時義務很有可能存在且該義務金額能可靠估計，予以認列。

(十四) 收入認列

收入係按已收或應收對價之公允價值衡量，並扣除估計之客戶退貨、折扣及其他類似之折讓。

1. 商品之銷售

銷售商品係於下列條件完全滿足時認列收入：

- (1) 合併公司已將商品所有權之重大風險及報酬移轉予買方；
- (2) 合併公司對於已經出售之商品既不持續參與管理，亦未維持有效控制；
- (3) 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
- (4) 與交易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合併公司；及
- (5) 與交易有關之已發生或將發生之成本能可靠衡量。

去料加工時，加工產品所有權之重大風險及報酬並未移轉，是以去料時不作銷貨處理。

2. 股利收入及利息收入

投資所產生之股利收入係於股東收款之權利確立時認列，惟前提係與交易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合併公司，且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

金融資產之利息收入係於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合併公司，且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時認列。利息收入係依時間之經過按流通在外本金與所適用之有效利率採應計基礎認列。

(十五) 租賃

當租賃條款係移轉附屬於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予承租人，則將其分類為融資租賃。所有其他租賃則分類為營業租賃。

1. 合併公司為出租人

營業租賃之租賃收益係按直線基礎於相關租賃期間內認列為收益。

2. 合併公司為承租人

營業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

(十六) 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相關負債係以換取員工服務而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

2.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之退休金係於員工提供服務期間將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費用。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確定福利成本（含服務成本、淨利息及再衡量數）係採預計單位福利法精算。服務成本（含當期服務成本）及淨確定福利負債淨利息於發生時認列為員工福利費用。再衡量數（含精算損益及扣除利息後之計畫資產報酬）於發生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列入保留盈餘，後續期間不重分類至損益。

淨確定福利負債係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提撥短絀。

(十七) 股份基礎給付協議

給與員工之權益交割股份基礎給付協議係按給與日權益工具之公允價值及預期既得之最佳估計數量，於既得期間內以直線基礎認列費用，並同時調整資本公積－員工認股權。若其於給與日立即既得，係於給與日全數認列費用。

(十八) 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係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之總和。

1. 當期所得稅

依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餘加徵 10% 所得稅列為股東會決議年度之所得稅費用。

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整，列入當期所得稅。

2.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係依合併財務報表帳載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與計算課稅所得之課稅基礎二者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予以計算。遞延所得稅負債一般係就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予以認列，而遞延所得稅資產則於很有可能具有課稅所得以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所產生之所得稅抵減使用時認列。

與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聯合協議相關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皆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惟本公司若可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該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除外。與此類投資及權益有關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所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僅於其很有可能具有足夠課稅所得用以實現暫

時性差異之利益，且於可預見之未來預期將迴轉的範圍內，予以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帳面金額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針對已不再很有可能具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減帳面金額。原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者，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在未來很有可能產生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增帳面金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係以預期負債清償或資產實現當期之稅率衡量，該稅率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為基礎。遞延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之衡量係反映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預期回收或清償其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之方式所產生之租稅後果。

3. 本年度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惟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之項目相關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分別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合併公司於採用會計政策時，對於不易自其他來源取得相關資訊者，管理階層必須基於歷史經驗及其他攸關之因素作出相關之判斷、估計及假設。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有所不同。

管理階層將持續檢視估計與基本假設。若估計之修正僅影響當期，則於修正當期認列；若會計估計之修正同時影響當期及未來期間，則於修正當期及未來期間認列。

(一) 應收帳款之估計減損

當有客觀證據顯示減損跡象時，合併公司考量未來現金流量之估計。減損損失之金額係以該資產之帳面金額及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該金融資產之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的差額衡量。若未來實際現金流量少於預期，可能會產生重大減損損失。

(二) 存貨之減損

存貨淨變現價值係正常營業過程中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估計，該等估計係依目前市場狀況及類似產品之歷史銷售經驗評估，市場情況之改變可能重大影響該等估計結果。

(三) 保固負債準備

係合併公司管理階層對於因保固義務所導致未來經濟效益流出最佳估計數之現值。該估計係以歷史保固經驗為基礎，並考量其他影響產品品質之事件而進行調整。

六、現金及約當現金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615	\$ 387
銀行支票及活期存款	233,383	226,753
約當現金(原始到期日在3個月以內之投資)		
銀行定期存款	<u>612,022</u>	<u>764,796</u>
	<u>\$846,020</u>	<u>\$991,936</u>

銀行存款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利率區間如下：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銀行存款	0.001%-4.7%	0.01%-3.10%

七、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非流動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質押定存單	\$ 32,825	\$ 31,650
原始到期日超過3個月之定期存款		
款	<u>10,504</u>	<u>-</u>
	<u>\$ 43,329</u>	<u>\$ 31,650</u>
利率區間	0.2%-1.00%	0.2%

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質押資訊，參閱附註二八。

八、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

	<u>104年12月31日</u>	<u>103年12月31日</u>
<u>應收帳款—非關係人</u>		
應收帳款—非關係人	\$499,331	\$404,187
減：備抵呆帳—非關係人	(<u>19,759</u>)	(<u>13,518</u>)
	<u>\$479,572</u>	<u>\$390,669</u>
<u>應收帳款—關係人</u>		
應收帳款—關係人	\$ 42,812	\$ 55,928
減：備抵呆帳—關係人	(<u>8,894</u>)	(<u>17,712</u>)
	<u>\$ 33,918</u>	<u>\$ 38,216</u>
<u>其他應收款</u>		
讓售應收帳款	\$165,997	\$291,178
其 他	<u>367</u>	<u>663</u>
	<u>\$166,364</u>	<u>\$291,841</u>

合併公司對商品銷售之平均授信期間為 30 至 90 天不等。備抵呆帳係參考帳齡分析、歷史經驗及客戶目前財務狀況分析，以估計無法回收之金額。

於資產負債表日已逾期但合併公司尚未認列備抵呆帳之應收帳款，因其信用品質並未重大改變，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仍可回收其金額，合併公司對該等應收帳款並未持有任何擔保品。

應收帳款之帳齡分析如下：

	<u>104年12月31日</u>	<u>103年12月31日</u>
0~30 天	\$469,185	\$398,910
31~60 天	10,873	13,469
61~90 天	4,802	13,154
91~120 天	5,897	1,575
121 天以上	<u>51,386</u>	<u>33,007</u>
合 計	<u>\$542,143</u>	<u>\$460,115</u>

以上係以逾期天數為基準進行之帳齡分析。

已逾期但未減損應收帳款之帳齡分析如下：

	<u>104年12月31日</u>	<u>103年12月31日</u>
0~30 天	\$ 62,327	\$ 2,573
31~60 天	1,983	4,995
61~90 天	1,835	8,044
91~120 天	1,991	-
121 天以上	<u>10,479</u>	<u>586</u>
合 計	<u>\$ 78,615</u>	<u>\$ 16,198</u>

以上係以逾期天數為基準進行之帳齡分析。

應收帳款之備抵呆帳變動資訊如下：

	個 別 評 估 減 損 損 失	群 組 評 估 減 損 損 失	合 計
103年1月1日餘額	\$ 1,407	\$ 3,852	\$ 5,259
本年度提列呆帳費用	1,407	25,867	27,274
本年度實際沖銷	-	(1,354)	(1,354)
外幣換算差額	-	51	51
103年12月31日餘額	<u>\$ 2,814</u>	<u>\$ 28,416</u>	<u>\$ 31,230</u>
104年1月1日餘額	\$ 2,814	\$ 28,416	\$ 31,230
本年度迴轉呆帳費用	(1,407)	(1,170)	(2,577)
外幣換算差額	-	-	-
104年12月31日餘額	<u>\$ 1,407</u>	<u>\$ 27,246</u>	<u>\$ 28,653</u>

合併公司讓售應收帳款之相關資訊如下：

交 易 對 象	讓 售 金 額	已 收 現 金 額	已 預 支 金 額	額 度
<u>104年度</u>				
香港上海匯豐銀行	\$ 480,676	\$ 395,843	\$ -	\$ 328,250
兆豐國際商業銀行	299,519	218,355	-	295,425
	<u>\$ 780,195</u>	<u>\$ 614,198</u>	<u>\$ -</u>	<u>\$ 623,675</u>
<u>103年度</u>				
香港上海匯豐銀行	\$ 600,775	\$ 385,489	\$ -	\$ 316,500
兆豐國際商業銀行	372,577	296,685	-	284,850
中華開發工業銀行	185,270	185,270	-	-
	<u>\$ 1,158,622</u>	<u>\$ 867,444</u>	<u>\$ -</u>	<u>\$ 601,350</u>

上述額度除中華開發工業銀行於103年7月到期，不再續約外，其餘係循環使用。

合併公司對讓售予銀行之未到期應收帳款於扣除相關費用後無須承擔款項無法收回之風險。

九、存 貨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原 料	\$159,728	\$204,399
在 製 品	93,674	107,799
製 成 品	66,145	44,647
商 品	12,405	29,865
	<u>\$331,952</u>	<u>\$386,710</u>

104 及 103 年度與存貨相關之銷貨成本分別為 1,406,989 仟元及 1,589,986 仟元。104 及 103 年度之銷貨成本包括存貨淨變現價值跌價損失 14,253 仟元及回升利益 20,606 仟元。

十、子公司

(一) 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本合併財務報告編製主體如下：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說明
			104年 12月31日	103年 12月31日	
本公司	DynaColor Holding (BVI) Inc.	一般投資業	100%	100%	
	Razberi Technologies, Inc.	安全監控系統等之銷售	-	-	註 1
DynaColor Holding (BVI) Inc.	DynaColor (USA) Inc.	安全監控系統等之銷售	100%	100%	
	彩富電子(蘇州)有限公司	安全監控系統等之製造及銷售	100%	100%	
	Dyna Color (Japan) Inc.	安全監控系統等之銷售	100%	100%	

註 1：Razberi Technologies, Inc. 於 103 年 11 月進行股份分割及交換，合併公司原持有普通股 20 仟股轉換成特別股 17,723 仟股，隨後該公司辦理特別股增資，合併公司未參與認購，增資後合併公司所持有之特別股權利享有表決權 43%，但並無損益分配權利，致喪失對其之控制能力，故自 103 年 11 月起終止將 Razberi Technologies, Inc. 收益及費損編入本公司之合併財務報表。

(二) 未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無。

十一、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投資關聯企業		
非上市(櫃)公司		
Razberi Technologies, Inc.	\$ -	\$ -

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對關聯企業之所有權權益及表決權百分比如下：

	所 有 權 權 益 表		決 權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Razberi Technologies, Inc.	-	-	43%	43%

Razberi Technologies, Inc.於103年11月進行股份分割及交換，合併公司原持有普通股20仟股轉換成特別股17,723仟股，隨後該公司辦理特別股增資，合併公司未參與認購，增資後合併公司所持有之特別股權利享有表決權43%，但並無損益分配權利。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對該公司喪失控制力但仍保有重大影響力，處分Razberi Technologies, Inc.之揭露，請參閱附註二三。

合併公司採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Razberi Technologies, Inc.，因持續虧損，預期未來現金流入減少，經評估於103年度認列減損損失5,659仟元。

合併公司持有之特別股對該公司並無損益分配的權利，故不彙整個別不重大之關聯企業性財務資訊。

十二、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土 地	房 屋 建 築	機 器 設 備	辦 公 設 備	租 賃 改 良	什 項 設 備	合 計
<u>成 本</u>							
103年1月1日餘額	\$ 412,560	\$ 355,928	\$ 3,782	\$ 12,155	\$ 630	\$ 56,875	\$ 841,930
增 添	-	4,560	1,728	3,062	1,744	5,290	16,384
處 分	-	-	-	(410)	-	(2,451)	(2,861)
重 分 類	-	-	2,025	-	9,310	481	11,816
處分子公司轉出	-	-	-	(422)	-	(562)	(984)
淨兌換差額	-	-	60	102	-	151	313
103年12月31日餘額	<u>\$ 412,560</u>	<u>\$ 360,488</u>	<u>\$ 7,595</u>	<u>\$ 14,487</u>	<u>\$ 11,684</u>	<u>\$ 59,784</u>	<u>\$ 866,598</u>
<u>累計折舊及減損</u>							
103年1月1日餘額	\$ -	\$ 88,500	\$ 1,714	\$ 6,503	\$ -	\$ 31,012	\$ 127,729
折舊費用	-	8,212	983	2,140	1,749	19,082	32,166
處 分	-	-	-	(309)	-	(2,451)	(2,760)
處分子公司轉出	-	-	-	(401)	-	-	(401)
淨兌換差額	-	-	31	85	-	66	182
103年12月31日餘額	<u>\$ -</u>	<u>\$ 96,712</u>	<u>\$ 2,728</u>	<u>\$ 8,018</u>	<u>\$ 1,749</u>	<u>\$ 47,709</u>	<u>\$ 156,916</u>
103年12月31日淨額	<u>\$ 412,560</u>	<u>\$ 263,776</u>	<u>\$ 4,867</u>	<u>\$ 6,469</u>	<u>\$ 9,935</u>	<u>\$ 12,075</u>	<u>\$ 709,682</u>
<u>成 本</u>							
104年1月1日餘額	\$ 412,560	\$ 360,488	\$ 7,595	\$ 14,487	\$ 11,684	\$ 59,784	\$ 866,598
增 添	-	-	390	5,346	1,337	9,921	16,994
重 分 類	-	-	218	376	-	1,042	1,636
淨兌換差額	-	-	(34)	(30)	-	61	(3)
104年12月31日餘額	<u>\$ 412,560</u>	<u>\$ 360,488</u>	<u>\$ 8,169</u>	<u>\$ 20,179</u>	<u>\$ 13,021</u>	<u>\$ 70,808</u>	<u>\$ 885,225</u>

(接次頁)

(承前頁)

	土	地	房屋建築	機器設備	辦公設備	租賃改良	什項設備	合	計
累計折舊及減損									
104年1月1日餘額	\$ -	\$ 96,712	\$ 2,728	\$ 8,018	\$ 1,749	\$ 47,709	\$ 156,916		
折舊費用	-	8,323	1,238	2,883	2,485	8,405	23,334		
淨兌換差額	-	-	(19)	(24)	-	36	(7)		
104年12月31日餘額	\$ -	\$ 105,035	\$ 3,947	\$ 10,877	\$ 4,234	\$ 56,150	\$ 180,243		
104年12月31日淨額	\$ 412,560	\$ 255,453	\$ 4,222	\$ 9,302	\$ 8,787	\$ 14,658	\$ 704,982		

折舊費用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

房屋建築	
主建物	50年
房屋附屬設備	15至20年
機器設備	4至5年
辦公設備	3至5年
租賃改良	3至5年
什項設備	2至20年

設定作為借款擔保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金額，請參閱附註二八。

十三、投資性不動產

	已	完	工
	投資性不動產		
成 本			
103年1月1日餘額	\$	39,963	
103年12月31日餘額	\$	39,963	
累計折舊及減損			
103年1月1日餘額	\$	460	
折舊費用		276	
103年12月31日餘額	\$	736	
103年12月31日淨額	\$	39,227	
成 本			
104年1月1日餘額	\$	39,963	
104年12月31日餘額	\$	39,963	
累計折舊及減損			
104年1月1日餘額	\$	736	
折舊費用		276	
104年12月31日餘額	\$	1,012	
104年12月31日淨額	\$	38,951	

合併公司之投資性不動產係以直線基礎按 50 年之耐用年限計提折舊。

合併公司之投資性不動產係日本子公司於 101 年 6 月以 120,846 仟元（日幣 330,000 仟元）取得之辦公大樓，其中部分自 102 年 2 月起出租予他人使用，故將 39,745 仟元（日幣 108,534 仟元）轉列投資性不動產。

投資性不動產 104 年及 103 年 12 月 31 日之公允價值係由大和不動產鑑定株式會社進行評價，該評價係採現金流量法，並依出租比例推算之公允價值分別為 27,686 仟元（日幣 101,525 仟元）及 26,951 仟元（日幣 101,856 仟元）。

設定作為借款擔保之投資性不動產金額，請參閱附註二八。

十四、其他無形資產

	電 腦 軟 體	專 門 技 術	合 計
<u>成 本</u>			
103 年 1 月 1 日餘額	\$ 29,312	\$ 18,265	\$ 47,577
增 添	2,257	-	2,257
除 列	(6,978)	(5,341)	(12,319)
處分子公司轉出	(5,579)	(12,106)	(17,685)
淨兌換差額	115	251	366
103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19,127</u>	<u>\$ 1,069</u>	<u>\$ 20,196</u>
<u>累計攤銷及減損</u>			
103 年 1 月 1 日餘額	\$ 17,414	\$ 6,410	\$ 23,824
除 列	(6,978)	(5,341)	(12,319)
攤銷費用	7,320	-	7,320
處分子公司轉出	(5,401)	-	(5,401)
淨兌換差額	98	-	98
103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12,453</u>	<u>\$ 1,069</u>	<u>\$ 13,522</u>
103 年 12 月 31 日淨額	<u>\$ 6,674</u>	<u>\$ -</u>	<u>\$ 6,674</u>
<u>成 本</u>			
104 年 1 月 1 日餘額	\$ 19,127	\$ 1,069	\$ 20,196
增 添	2,197	-	2,197
除 列	(10,560)	(1,069)	(11,629)
淨兌換差額	-	-	-
104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10,764</u>	<u>\$ -</u>	<u>\$ 10,764</u>

（接次頁）

(承前頁)

	電 腦 軟 體	專 門 技 術	合 計
累計攤銷及減損			
104年1月1日餘額	\$ 12,453	\$ 1,069	\$ 13,522
除 列	(10,560)	(1,069)	(11,629)
攤銷費用	2,396	-	2,396
淨兌換差額	-	-	-
104年12月31日餘額	<u>\$ 4,289</u>	<u>\$ -</u>	<u>\$ 4,289</u>
104年12月31日淨額	<u>\$ 6,475</u>	<u>\$ -</u>	<u>\$ 6,475</u>

上述有限耐用年限無形資產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攤銷費用：

電腦軟體	2至5年
專門技術	2至5年

十五、借 款

(一) 短期借款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擔保借款	<u>\$ 17,998</u>	<u>\$ 17,464</u>
年利率(%)	1.80%	1.80%
最後到期日	105.05.06	104.4.17

(二) 長期借款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擔保借款	\$ 54,895	\$ 57,979
減：列為1年內到期部分	<u>4,860</u>	<u>4,715</u>
長期借款	<u>\$ 50,035</u>	<u>\$ 53,264</u>

合併公司於101年4月以自有土地及建築物抵押擔保上述長期借款(參閱附註二八)，借款到期日為108年4月17日，年利率為2%。自101年4月17日起，每月為一期，分84期攤還利息，並於102年4月與銀行協議修改借款合同，修改後之條款為本金自103年5月31日起，每月一期，分60期攤還，預計於108年4月17日清償完畢。

十六、其他應付款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應付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	\$ 74,581	\$ 97,582
應付薪資及獎金	55,896	55,001
應付未休假給付	10,141	9,488
應付研發購料及間接材料款	11,938	20,053
應付佣金	3,790	8,479
其 他	<u>48,398</u>	<u>40,258</u>
	<u>\$204,744</u>	<u>\$230,861</u>

十七、負債準備－非流動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保 固	\$ 37,122	\$ 35,939
其 他	<u>4,518</u>	<u>4,518</u>
	<u>\$ 41,640</u>	<u>\$ 40,457</u>

	保	固	其 他	準 備	合	計
104年1月1日餘額	\$	35,939	\$	4,518	\$	40,457
本年度新增		8,312		-		8,312
本年度使用	(<u>7,129)</u>		-	(<u>7,129)</u>
104年12月31日餘額	\$	<u>37,122</u>	\$	<u>4,518</u>	\$	<u>41,640</u>

保固負債準備係依銷售商品合約約定，合併公司管理階層對於因保固義務所導致未來經濟效益流出最佳估計數之現值。該估計係以歷史保固經驗為基礎。

十八、退職後福利計畫

(一) 確定提撥計畫

合併公司中之本公司所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依員工每月薪資6%提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專戶。

合併公司之子公司係依當地法令規定之確定提撥之退休金辦法辦理。該等子公司須提撥薪資成本之特定比例至退休福利計畫，並帳列營業費用項下。

(二) 確定福利計畫

合併公司中之本公司依我國「勞動基準法」辦理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福利退休計畫。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

務年資及核准退休日前 6 個月平均工資計算。該等公司按員工每月薪資總額 2% 提撥退休金，交由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以該委員會名義存入台灣銀行之專戶，年度終了前，若估算專戶餘額不足給付次一年度內預估達到退休條件之勞工，次年度 3 月底前將一次提撥其差額。該專戶係委託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管理，合併公司並無影響投資管理策略之權利。

列入合併資產負債表之確定福利計畫金額列示如下：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50,597	\$ 48,867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38,362)	(36,854)
提撥短絀	<u>12,235</u>	<u>12,013</u>
淨確定福利負債	<u>\$ 12,235</u>	<u>\$ 12,013</u>

淨確定福利負債變動如下：

	確 定 福 利 計 畫 資 產 義 務 現 值	公 允 價 值	淨 確 定 福 利 負 債
103 年 1 月 1 日	<u>\$ 48,689</u>	<u>(\$ 36,596)</u>	<u>\$ 12,093</u>
服務成本			
當期服務成本	810	-	810
利息費用 (收入)	<u>913</u>	<u>(740)</u>	<u>173</u>
認列於損益	<u>1,723</u>	<u>(740)</u>	<u>983</u>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 (除包 含於淨利息之金 額外)	-	(113)	(113)
精算 (利益) 損失— 人口統計假設變 動	1,515	-	1,515
精算 (利益) 損失— 財務假設變動	(894)	-	(894)
精算 (利益) 損失— 經驗調整	<u>(754)</u>	<u>-</u>	<u>(754)</u>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u>(133)</u>	<u>(113)</u>	<u>(246)</u>
雇主提撥	-	(817)	(817)
福利支付	<u>(1,412)</u>	<u>1,412</u>	<u>-</u>
103 年 12 月 31 日	<u>\$ 48,867</u>	<u>(\$ 36,854)</u>	<u>\$ 12,013</u>

(接 次 頁)

(承前頁)

	確 定 福 利 義 務 現 值	計 畫 資 產 公 允 價 值	淨 確 定 福 利 負 債
104年1月1日	\$ 48,867	(\$ 36,854)	\$ 12,013
服務成本			
當期服務成本	759	-	759
利息費用(收入)	977	(745)	232
認列於損益	1,736	(745)	991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除包 含於淨利息之金 額外)	-	(242)	(242)
精算(利益)損失— 人口統計假設變 動	358	-	358
精算(利益)損失— 財務假設變動	2,590	-	2,590
精算(利益)損失— 經驗調整	(2,701)	-	(2,701)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247	(242)	5
雇主提撥	-	(774)	(774)
福利支付	(253)	253	-
104年12月31日	\$ 50,597	(\$ 38,362)	\$ 12,235

確定福利計畫認列於損益之金額依功能別彙總如下：

	104年度	103年度
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229	\$ 289
銷管費用	282	203
研發費用	480	491
	\$ 991	\$ 983

合併公司因「勞動基準法」之退休金制度暴露於下列風險：

1. 投資風險：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透過自行運用及委託經營方式，將勞工退休基金分別投資於國內(外)權益證券與債務證券及銀行存款等標的，惟合併公司之計畫資產得分配金額係以不低於當地銀行2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而得之收益。

2. 利率風險：政府公債及公司債之利率下降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惟計畫資產之債務投資報酬亦會隨之增加，兩者對淨確定福利負債之影響具有部分抵銷之效果。

3. 薪資風險：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計算係參考計畫成員之未來薪資。因此計畫成員薪資之增加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

合併公司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係由合格精算師進行精算，衡量日之重大假設如下：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折現率	1.625%	2.000%
薪資預期增加率	3.000%	3.000%

若重大精算假設分別發生合理可能之變動，在所有其他假設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減少）之金額如下：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折現率		
增加 0.25%	(\$ 1,749)	(\$ 1,771)
減少 0.25%	<u>\$ 1,830</u>	<u>\$ 1,856</u>
薪資預期增加率		
增加 0.25%	<u>\$ 1,776</u>	<u>\$ 1,809</u>
減少 0.25%	(\$ 1,707)	(\$ 1,736)

由於精算假設可能彼此相關，僅單一假設變動之可能性不大，故上述敏感度分析可能無法反映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實際變動情形。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預期 1 年內提撥金額	<u>\$ 744</u>	<u>\$ 804</u>
確定福利義務平均到期期間	14.3 年	14.9 年

十九、權益

(一) 普通股股本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額定股數（仟股）	<u>155,000</u>	<u>155,000</u>
額定股本	<u>\$ 1,550,000</u>	<u>\$ 1,550,000</u>
已發行且已收足股款之股數 （仟股）	<u>104,175</u>	<u>104,175</u>
已發行股本	<u>\$ 1,041,754</u>	<u>\$ 1,041,754</u>

已發行之普通股每股面額為 10 元，每股享有一表決權及收取股利之權利。上列額定股本中保留 4,000 仟股，供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並得由董事會決議分次發行。

(二) 資本公積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股票發行溢價	\$ 6,940	\$ 6,940
庫藏股票交易	<u>181,190</u>	<u>174,908</u>
	<u>\$188,130</u>	<u>\$181,848</u>

資本公積中屬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之溢額（包括以超過面額發行普通股及庫藏股票交易等）得用以彌補虧損，亦得於公司無虧損時，用以發放現金股利或撥充股本，惟撥充股本時每年以實收股本之一定比率為限。

(三) 盈餘分配及股利政策

依據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結算如有盈餘時，除彌補歷年累積虧損外，次提 10%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法定規定數額時，不在此限；並得視營運需要或法令規定，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依序分派如下：

1. 董事監察人酬勞不高於 3%；
2. 員工紅利 10%至 20%；
3. 如有餘額併同以前年度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股東紅利分配案提經股東會決議分配之。

員工分配股票股利之對象得包括符合本公司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

由於公司所處產業環境多變，企業生命週期正值穩定成長階段，分配股利政策，須視公司目前及未來之投資環境、資金需求、國內外競爭狀況及資本預算等因素，並兼顧股東利益、平衡股利及公司長期財務規劃，每年發放之現金股利佔股利總額之 10%至 100%，股票股利佔股利總額之 0%至 90%。

依 104 年 5 月公司法之修正，股息及紅利之分派限於股東，員工非屬盈餘分派之對象。配合上述法規，本公司已於 104 年 11 月 2

日董事會擬議之修正公司章程，尚待於 105 年 6 月 15 日召開之股東常會決議。員工及董監事酬勞估列基礎及實際配發情形，參閱附註二十之(五)員工福利費用。

本公司依金管證發字第 1010012865 號函、金管證發字第 1010047490 號函及「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IFRSs) 後，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適用疑義問答」等規定提列及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餘額達公司實收股本總額時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股本總額 25% 之部分除得撥充股本外，尚得以現金分配。

分配未分配盈餘時，除屬非中華民國境內居住者之股東外，其餘股東可獲配按股利分配日之稅額扣抵比率計算之股東可扣抵稅額。

本公司於 104 年 6 月 2 日及 103 年 6 月 6 日舉行股東常會，分別決議通過 103 及 102 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盈 餘 分 配		每 股 股 利 (元)	
	103年度	102年度	103年度	102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	\$ 58,725	\$ 57,618		
(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6,668)	-		
股東紅利—現金	411,666	408,194	\$ 4.0	\$ 4.0

本公司 105 年 3 月 14 日董事會擬議 104 年度盈餘分配案及每股股利如下：

	盈 餘 分 配 案	每 股 股 利 (元)
法定盈餘公積	\$ 41,883	
現金股利	345,501	\$ 3.5

有關 104 年度之盈餘分配案尚待預計於 105 年 6 月 15 日召開之股東常會決議。

(四) 庫藏股票

單位：仟股

收回原因	年初股數	本年度增加	本年度減少	年底股數
<u>104 年度</u>				
轉讓股份予員工	<u>1,259</u>	<u>4,805</u>	<u>1,987</u>	<u>4,077</u>
<u>103 年度</u>				
轉讓股份予員工	<u>2,127</u>	<u>1,259</u>	<u>2,127</u>	<u>1,259</u>

本公司分別於 104 及 103 年度將庫藏股票計 1,987 仟股及 2,127 仟股轉讓予員工，取得價款分別為 98,118 仟元及 63,193 仟元，轉讓之酬勞成本公平價值分別為 6,577 仟元及 70,871 仟元。庫藏股轉讓對象為本公司符合特定條件之員工。依本公司買回股份轉讓員工辦法規定，各次轉讓價格為實際買回之平均價格。

本公司於 104 及 103 年度轉讓予員工之庫藏股使用 Black-Scholes 評價模式以衡量酬勞成本，各次轉讓其評價模式所採用之參數如下：

	104 年度		103 年度	
	第 1 次	次	第 1 次	第 2 次
給與日股價	52.1		63.10	63.10
行使價格	49.53 元		26.96 元	34.92 元
預期波動率	23.69%		27.25%	27.25%
預期存續期間	1.53 月		1.63 月	1.63 月
預期股利率	-		-	-
無風險利率	0.45%		0.50%	0.50%

本公司持有之庫藏股票，依證券交易法規定不得質押，亦不得享有股利之分派及表決權等權利。

二十、繼續營業單位淨利及其他綜合損益

(一) 其他收入

	104 年度	103 年度
銀行存款利息收入	\$ 4,679	\$ 5,785
租金收入	2,668	2,575
其他	<u>1,690</u>	<u>2,177</u>
	<u>\$ 9,037</u>	<u>\$ 10,537</u>

(二) 其他利益及損失

	104年度	103年度
淨外幣兌換利益	\$ 52,270	\$ 89,202
處分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利益	64	77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利益	-	96,275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減損損失	-	(5,659)
處分子公司損失(附註二三)	-	(1,181)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	248
其他	(280)	(268)
	<u>\$ 52,054</u>	<u>\$178,694</u>

(三) 財務成本

	104年度	103年度
銀行借款利息	<u>\$ 2,120</u>	<u>\$ 1,793</u>

(四) 折舊及攤銷

	104年度	103年度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23,334	\$ 32,166
投資性不動產	276	276
無形資產	<u>2,396</u>	<u>7,320</u>
合計	<u>\$ 26,006</u>	<u>\$ 39,762</u>
折舊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5,325	\$ 6,421
營業費用	18,009	25,745
其他利益及損失	<u>276</u>	<u>276</u>
	<u>\$ 23,610</u>	<u>\$ 32,442</u>
攤銷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238	\$ 555
營業費用	<u>2,158</u>	<u>6,765</u>
	<u>\$ 2,396</u>	<u>\$ 7,320</u>

(五) 員工福利費用

	104年度	103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398,923	\$435,797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計畫	13,965	12,846
確定福利計畫	991	983
	<u>413,879</u>	<u>449,626</u>
股份基礎給付		
權益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	6,577	70,871
員工福利費用合計	<u>\$420,456</u>	<u>\$520,497</u>
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123,015	\$124,461
營業費用	297,441	396,036
	<u>\$420,456</u>	<u>\$520,497</u>

依現行章程規定，本公司係以當年度稅後可分配盈餘分別以不低於10%及不高於20%分派員工紅利及不高於3%分派董監事酬勞，103年度係分別按18.15%及0.32%估列員工紅利95,902仟元及董監事酬勞1,680仟元。

依104年5月修正後公司法及104年11月2日經董事會擬議之修正章程，本公司係以當年度扣除分派員工及董監酬勞前之稅前利益分別以不低於10%及不高於20%分派員工紅利及不高於3%分派董監事酬勞。104年度估列員工酬勞72,621仟元及董監事酬勞1,960仟元，係分別按前述稅前利益之12.65%及0.34%估列，該等金額於105年3月14日董事會決議以現金配發，尚待預計於105年6月15日召開之股東常會決議修正章程後，報告股東會。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前經董事會決議之發放金額有重大變動時，該變動調整原提列年度費用，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後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次一年度調整入帳。

本公司於 104 年 6 月 2 日及 103 年 6 月 6 日舉行股東常會，分別決議通過 103 及 102 年度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如下：

	103 年度		102 年度	
	現金紅利	股票紅利	現金紅利	股票紅利
員工紅利	\$ 95,902	\$ -	\$ 57,253	\$ -
董監事酬勞	1,680	-	1,680	-

104 年 6 月 2 日及 103 年 6 月 6 日股東常會決議配發之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與 103 及 102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認列之員工分紅及董監事酬勞金額並無差異。

有關本公司股東會決議之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資訊，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六) 外幣兌換損益

	104年度	103年度
外幣兌換利益總額	\$ 96,925	\$108,671
外幣兌換損失總額	(44,655)	(19,469)
淨(損)益	\$ 52,270	\$ 89,202

二一、繼續營業單位所得稅

(一)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利益)主要組成項目

	104年度	103年度
當年度所得稅		
本年度產生者	\$ 85,241	\$ 89,288
以前年度之調整	254	11,709
	<u>85,495</u>	<u>100,997</u>
遞延所得稅		
本年度產生者	(4,796)	(8,310)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 80,699	\$ 92,687

會計所得與所得稅費用之調節如下：

	104年度	103年度
稅前淨利	<u>\$499,528</u>	<u>\$678,520</u>
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計算之		
所得稅費用	\$ 84,920	\$115,348
稅上不可減除之費損	-	234

(接次頁)

(承前頁)

	104年度	103年度
免稅所得	(\$ 12)	(\$ 16,380)
未分配盈餘加徵	11,706	12,175
遞延所得稅負債	-	(10,019)
當期抵用之投資抵減	(16,125)	(21,827)
以前年度所得稅費用調整	254	11,709
合併個體適用不同稅率之影響數	(44)	1,447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u>\$ 80,699</u>	<u>\$ 92,687</u>

合併公司適用中華民國所得稅法之個體所適用之稅率為 17%；中國地區子公司所適用之稅率為 25%；其他轄區所產生之稅額係依各相關轄區適用之稅率計算。

由於 105 年度股東會盈餘分配情形尚具不確定性，故 104 年度未分配盈餘加徵 10% 所得稅之潛在所得稅後果尚無法可靠決定。

(二)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所得稅

	104年度	103年度
<u>遞延所得稅</u>		
本年度產生者		
— 國外營運機構換算	\$ 84	(\$ 531)
— 確定福利計畫再衡量數	<u>1</u>	(42)
	85	(573)
重分類調整		
— 處分國外營運機構換算	<u>-</u>	(201)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所得稅	<u>\$ 85</u>	(<u>774</u>)

(三) 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變動如下：

104 年度

遞延所得稅資產	年 初 餘 額	認 列 於 損 益	認 列 於 其 他	
			綜 合 損 益	年 底 餘 額
<u>遞延所得稅資產</u>				
暫時性差異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 12,866	\$ 5,339	\$ -	\$ 18,205
負債準備	6,877	202	-	7,079
備抵呆帳	8,134	(212)	-	7,922
備抵存貨跌價損失	2,670	(713)	-	1,957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	2,042	37	1	2,080
應付休假給付	1,613	111	-	1,724
未實現銷貨毛利	4,955	(2,065)	-	2,890
	<u>\$ 39,157</u>	<u>\$ 2,699</u>	<u>\$ 1</u>	<u>\$ 41,857</u>
<u>遞延所得稅負債</u>				
暫時性差異				
國外營運機構兌換 差額	737	-	(84)	653
其 他	8,891	(2,097)	-	6,794
	<u>\$ 9,628</u>	<u>(\$ 2,097)</u>	<u>(\$ 84)</u>	<u>\$ 7,447</u>

103 年度

遞延所得稅資產	年 初 餘 額	認 列 於 損 益	認 列 於 其 他	
			綜 合 損 益	年 底 餘 額
<u>遞延所得稅資產</u>				
暫時性差異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 10,602	\$ 2,264	\$ -	\$ 12,866
負債準備	6,065	812	-	6,877
備抵呆帳	4,216	3,918	-	8,134
備抵存貨跌價損失	6,834	(4,164)	-	2,670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	2,056	28	(42)	2,042
應付休假給付	1,390	223	-	1,613
未實現銷貨毛利	4,032	923	-	4,955
	<u>\$ 35,195</u>	<u>\$ 4,004</u>	<u>(\$ 42)</u>	<u>\$ 39,157</u>
<u>遞延所得稅負債</u>				
暫時性差異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 值衡量之金融資 產	\$ 11,253	(\$ 11,253)	\$ -	\$ -
國外營運機構兌換 差額	5	-	732	737
其 他	1,944	6,947	-	8,891
	<u>\$ 13,202</u>	<u>(\$ 4,306)</u>	<u>\$ 732</u>	<u>\$ 9,628</u>

(四) 兩稅合一相關資訊

	<u>104年12月31日</u>	<u>103年12月31日</u>
未分配盈餘		
87年度以後	<u>\$836,437</u>	<u>\$881,335</u>
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	<u>\$111,846</u>	<u>\$ 87,210</u>

104 及 103 年度盈餘分配實際適用之稅額扣抵比率分別為 17.92% (預計) 及 15.25% (實際)。

(五) 所得稅核定情形

本公司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申報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 101 年度。

二二、每股盈餘

	單位：每股元	
	<u>104年度</u>	<u>103年度</u>
基本每股盈餘		
來自繼續營業單位	<u>\$ 4.15</u>	<u>\$ 5.78</u>
稀釋每股盈餘		
來自繼續營業單位	<u>\$ 4.06</u>	<u>\$ 5.69</u>

用以計算每股盈餘之盈餘及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如下：

本期淨利

	<u>104年度</u>	<u>103年度</u>
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淨利	<u>\$418,829</u>	<u>\$587,247</u>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淨利	<u>\$418,829</u>	<u>\$587,247</u>

股 數

	單位：仟股	
	<u>104年度</u>	<u>103年度</u>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101,024	101,558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分紅或員工酬勞	<u>2,184</u>	<u>1,673</u>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u>103,208</u>	<u>103,231</u>

若合併公司得選擇以股票或現金發放員工酬勞或員工分紅，則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假設員工酬勞或員工分紅將採發放股票方式，並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於次年度決議員工酬勞或員工分紅發放股數前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亦繼續考量該等潛在普通股之稀釋作用。

二三、處分子公司

Razberi Technologies, Inc.於103年11月進行股份分割、交換及特別股增資，合併公司原持有普通股20仟股轉換成特別股17,723仟股，並對Razberi Technologies, Inc.喪失控制。

(一) 對喪失控制之資產及負債之分析

	<u>處分 Razberi Technologies, Inc.</u>
流動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 24,731
應收帳款	18,185
存貨	58,822
預付款項	548
非流動資產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583
無形資產	12,284
其他非流動資產	224
流動負債	
應付款項	(88,729)
其他應付款	(432)
其他流動負債	(<u>19,559</u>)
處分之淨資產	<u>\$ 6,657</u>

(二) 處分子公司之損失

	<u>103年度</u>
轉入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關聯企業）	\$ 5,659
處分之淨資產	(6,657)
非控制權益	998
子公司相關其他綜合損益項目之重分類	(<u>1,181</u>)
處分損失	<u>(\$ 1,181)</u>

二四、營業租賃協議

(一) 合併公司為出租人

營業租賃係出租合併公司所擁有位於日本之投資性不動產，租賃期間為 2 年。承租人於租賃期間結束時，對該不動產不具有優惠承購權。

不可取消營業租賃之未來最低租賃給付總額如下：

	<u>104年12月31日</u>	<u>103年12月31日</u>
不超過1年	\$ 1,425	\$ 231
1~5年	<u>238</u>	<u>-</u>
	<u>\$ 1,663</u>	<u>\$ 231</u>

(二) 合併公司為承租人

營業租賃係承租公務車、辦公室及廠房，租賃期間為 1 至 6 年。

不可取消營業租賃之未來最低租賃給付總額如下：

	<u>104年12月31日</u>	<u>103年12月31日</u>
不超過1年	\$ 23,901	\$ 23,428
1~5年	<u>51,971</u>	<u>74,628</u>
	<u>\$ 75,872</u>	<u>\$ 98,056</u>

二五、資本風險管理

合併公司之資本管理係依據所營事業的規模以及產業未來之成長與發展，以設定所需之營運資金、研究發展費用及股利支出等需求。合併公司定期審慎評估資本風險管理政策，並以穩健保守為原則。目前及未來並無重大資本支出之計畫。

合併公司資本結構係由合併公司之淨債務（即借款減除現金及約當現金）及權益（即股本、資本公積、保留盈餘、其他權益項目及非控制權益）組成。

合併公司不須遵守其他外部資本規定。

二六、金融工具

(一) 公允價值資訊－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請參閱合併資產負債表所列資訊。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帳面金額趨近其公允價值，

故以其在合併資產負債表上之帳面金額為估計公允價值之合理基礎。

(二) 公允價值資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合併公司截至 104 年及 103 年 12 月 31 日止，未有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

(三) 金融工具之種類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u>金融資產</u>		
放款及應收款（註1）	\$ 1,585,375	\$ 1,759,439
<u>金融負債</u>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註2）	441,861	514,011

註 1：餘額係包含現金及約當現金、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及存出保證金等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放款及應收款。

註 2：餘額係包含短期借款、應付票據、應付帳款、其他應付款、長期借款及存入保證金等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四) 財務風險管理目的與政策

合併公司財務風險管理目標係為管理與營運活動相關之市場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並依相關規範及內部控制制度執行。合併公司設有跨部門之風險管理單位，並投入資源建置風險管理機制，以落實風險管理政策，確實以定性與定量來控管整體市場與作業風險。

1. 市場風險

合併公司之營運活動使合併公司承擔之主要財務風險為外幣匯率變動風險。

(1) 匯率風險

合併公司銷售以外幣往來為主，因此產生外幣匯率風險，為有效降低匯率波動對營收及獲利之影響，合併公司具體措施為適度保留銷貨收入之外幣部位以支應外幣採購支出，進而達到自動避險功能，並於適當有利時機轉換為

新台幣，以降低匯率風險。未來合併公司仍將密切注意匯率走勢，做適當的避險，將或有的匯兌損益所造成之影響降到最低程度。

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貨幣性資產與貨幣性負債帳面金額（包含合併財務報表中已沖銷之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貨幣性項目），請參閱附註三十。

敏感度分析

合併公司主要受到美金及日圓匯率波動之影響。

下表詳細說明當新台幣（功能性貨幣）對各攸關外幣之匯率增加及減少 5% 時，合併公司之敏感度分析。敏感度分析僅包括流通在外之外幣貨幣性項目，並將其年底之換算以匯率變動 5% 予以調整。下表之金額係表示當新台幣相對於各相關貨幣升值 5% 時，將使稅前淨利增加或減少之金額；當新台幣相對於各相關外幣貶值 5% 時，對稅前淨利之影響將為相同金額之反向。

	對 損 益 之 影 響	
	104年度	103年度
美金之影響	\$ 51,118 (i)	\$ 72,531 (i)
日圓之影響	(3,238) (ii)	(3,415) (ii)

(i) 主要源自於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尚流通在外且未進行現金流量避險之美金計價應收、應付款項。

(ii) 主要源自於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尚流通在外且未進行現金流量避險之日圓計價銀行借款。

(2) 利率風險

因合併公司內之個體以固定利率借入資金，因而產生利率暴險。合併公司藉由維持適當之固定利率組合來管理利率風險。

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受利率暴險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帳面金額如下：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具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金融資產	\$657,251	\$798,346
—金融負債	72,893	75,443
具現金流量利率風險		
—金融資產	233,379	226,750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資產負債表日之利率暴險而決定。若利率增加／減少 1%，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合併公司 104 及 103 年度之稅前淨利將分別增加／減少 2,334 仟元及 2,268 仟元。

2.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方拖欠合約義務而造成集團財務損失之風險。截至資產負債表日，合併公司可能因交易對方未履行義務造成財務損失之最大信用風險暴險主要係來自於合併資產負債表所認列之金融資產帳面金額。

合併公司採行之政策係僅與信用良好之對象進行交易，並透過定期由財務部門複核及核准之交易對方信用額度限額控制信用暴險。

為減輕信用風險，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負責授信額度之決定、授信核准及其他監控程序以確保逾期應收款項之回收已採取適當行動。此外，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會逐一複核應收款項之可回收金額以確保無法回收之應收款項已提列適當減損損失。據此，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合併公司之信用風險已顯著減少。

另因流動資金之主要交易對方係信譽良好之金融機構，故該信用風險係屬有限。

合併公司之信用風險主要係集中於合併公司前五大客戶，截至 104 及 103 年 12 月 31 日止，應收帳款總額來自前述客戶之比率分別為 45% 及 48%。合併公司持續地針對應收帳款客戶之財務狀況進行評估，必要時亦會執行讓售或購買信用保證合約。

3. 流動性風險

合併公司係透過管理及維持足夠部位之現金及約當現金以支應集團營運並減輕現金流量波動之影響。合併公司營運資金足以支應，故未有資金短缺之疑慮，即使有資金需求乃屬短期性質，另有銀行綜合融資額度可運用，因此流動性風險並不大。

下表詳細說明合併公司已約定還款期間之非衍生金融負債剩餘合約到期分析，其係依據合併公司最早可能被要求還款之日期，並以金融負債未折現現金流量編製，其包括利息及本金之現金流量。

	104年12月31日				
	短於1年	1至3年	3至5年	5年以上	合計
<u>非衍生金融負債</u>					
短期借款	\$ 18,106	\$ -	\$ -	\$ -	\$ 18,106
應付帳款及票據	163,009	-	-	-	163,009
其他應付款	204,744	-	-	-	204,744
長期銀行借款(含一年內到期)	5,913	11,534	40,581	-	58,028
存入保證金	-	1,215	-	-	1,215
	<u>\$ 391,772</u>	<u>\$ 12,749</u>	<u>\$ 40,581</u>	<u>\$ -</u>	<u>\$ 445,102</u>

	103年12月31日				
	短於1年	1至3年	3至5年	5年以上	合計
<u>非衍生金融負債</u>					
短期借款	\$ 17,568	\$ -	\$ -	\$ -	\$ 17,568
應付帳款及票據	206,610	-	-	-	206,610
其他應付款	230,861	-	-	-	230,861
長期銀行借款(含一年內到期)	5,832	11,380	44,924	-	62,136
存入保證金	-	1,097	-	-	1,097
	<u>\$ 460,871</u>	<u>\$ 12,477</u>	<u>\$ 44,924</u>	<u>\$ -</u>	<u>\$ 518,272</u>

二七、關係人交易

本公司及子公司（係本公司之關係人）間之交易、帳戶餘額、收益及費損於合併時全數予以銷除，故未揭露於本附註。合併公司與其他關係人間之交易如下：

(一) 營業交易

	104年度	103年度
<u>銷貨收入</u>		
關聯企業	<u>\$ 64,710</u>	<u>\$ 49,651</u>

關 係 人 類 別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應收帳款		
關聯企業	\$ 42,812	\$ 55,928
減：備抵呆帳	(8,894)	(17,712)
	<u>\$ 33,918</u>	<u>\$ 38,216</u>

合併公司對 Razberi Technologies, Inc.之應收帳款，係視資金調度情形調整收款期間。

(二)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

	104年度	103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 11,077	\$ 20,990
退職後福利	44	44
股份基礎給付	10,859	8,882
	<u>\$ 21,980</u>	<u>\$ 29,916</u>

二八、質抵押之資產

下列資產作為銀行借款額度之擔保品：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土 地	\$412,560	\$412,560
房屋建築－淨額	244,296	250,912
投資性不動產－淨額	38,951	39,227
質押定存單	32,825	31,650
帳面價值合計	<u>\$728,632</u>	<u>\$734,349</u>

二九、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除其他附註所述者外，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有下列或有事項：

本公司與思愛普軟體系統股份有限公司及台灣歐力士股份有限公司分別於99年8月2日及8月6日簽訂軟體授權合約書及分期付款契約書，本公司將軟體授權費支付歐力士公司，而由歐力士公司指示思愛普公司為本公司裝置授權軟體供本公司使用。為此，本公司交付六紙支票與歐力士，共計新台幣9,209仟元。然思愛普公司迄今仍未完成該授權軟體之安裝及導入，致本公司目前亦無法使用該授權軟體。本公司已發函解除相關合約，並請求歐力士公司返還已兌現之票款計新台幣3,362仟元及未兌現之支票四紙計新台幣5,847仟元。為保全該請

求權，本公司於 100 年 3 月 25 日向士林地方法院聲請對台灣歐力士股份有限公司假處分強制執行，並已提供 1,900 仟元之定存單及 49 仟元之現金作為擔保金。惟士林地方法院於 101 年 7 月 17 日判決本公司敗訴，本公司對判決不服故委請律師於 101 年 8 月 9 日提出上訴，並提供 5,847 仟元之現金作為上訴擔保金。台灣高等法院於 102 年 7 月 30 日判決本公司敗訴，本公司對判決不服而委請律師於 102 年 8 月 23 日提出上訴。該案業於 103 年 12 月 31 日經最高法院駁回原判決，並發回台灣高等法院，目前正由台灣高等法院審理中。

本公司已於 102 年將可能的損失 4,518 仟元估計入帳。

三十、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

以下資訊係按合併公司各個體功能性貨幣以外之外幣彙總表達，所揭露之匯率係指該等外幣換算至功能性貨幣之匯率。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如下：

單位：各外幣／新台幣仟元

		104年12月31日								
		外	幣	匯	率	帳	面	金	額	
<u>外幣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	金	\$	32,956		32,825	\$	1,081,772			
					(美金：新台幣)					
日	圓		34,238		0.2727		9,337			
					(日圓：新台幣)					
<u>外幣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	金		1,810		32.825		59,411			
					(美金：新台幣)					
日	圓		271,694		0.2727		74,091			
					(日圓：新台幣)					
					103年12月31日					
		外	幣	匯	率	帳	面	金	額	
<u>外幣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	金	\$	48,392		31.65	\$	1,531,598			
					(美金：新台幣)					

(接次頁)

(承前頁)

		103年12月31日			
		外幣	匯率	帳面	金額
日圓		\$ 32,585	0.2646	\$	8,622
		(日圓：新台幣)			
<u>外幣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		2,558	31.65		80,983
		(美金：新台幣)			
日圓		290,744	0.2646		76,931
		(日圓：新台幣)			

具重大影響之外幣兌換損益（已實現及未實現）如下：

		104年度		103年度	
匯率	匯率	淨兌換損益	匯率	淨兌換損益	匯率
美金	31.739(美金：新台幣)	\$ 54,176	30.306(美金：新台幣)	\$ 84,403	
日圓	0.2624(日圓：新台幣)	(1,906)	0.2870(日圓：新台幣)	4,799	
		\$ 52,270			\$ 89,202

三一、附註揭露事項

(一) 重大交易事項及(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無。
2. 為他人背書保證：附表一。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無。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無。
10. 其他：母子公司間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附表二。

11. 被投資公司資訊：附表三。

(三) 大陸投資資訊：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情形、持股比例、本期損益及認列之投資損益、期末投資帳面金額、已匯回投資損益及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附表四。
2.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下列之重大交易事項，及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附表五。
 - (1) 進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付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
 - (2) 銷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收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
 - (3) 財產交易金額及其所產生之損益數額。
 - (4) 票據背書保證或提供擔保品之期末餘額及其目的。
 - (5) 資金融通之最高餘額、期末餘額、利率區間及當期利息總額。
 - (6) 其他對當期損益或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之交易事項，如勞務之提供或收受等。

三二、部門資訊

(一) 部門別財務資訊

合併公司之主要營運部門僅有監控系統之單一部門，該部門主要係從事於有關安全監控系統相關產品之製造、銷售及研發等業務。其部門損益、部門資產及部門負債資訊與合併財務報表一致，請詳合併資產負債表及合併綜合損益表。

(二) 主要產品及勞務之收入

合併公司繼續營業單位之主要產品及勞務之收入分析如下：

	104年度	103年度
安全監控系統	\$ 2,113,565	\$ 2,279,288
監視器自動調整系統	34,899	67,055
其他	157,091	356,464
	<u>\$ 2,305,555</u>	<u>\$ 2,702,807</u>

(三) 地區別資訊

合併公司主要於四個地區營運－台灣、美國、中國及日本。

合併公司來自外部客戶之繼續營業單位收入依營運地點區分與非流動資產按資產所在地區分之資訊列示如下：

	來自外部客戶之收入		非流動資產	
	104年度	103年度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台灣	\$ 2,155,792	\$ 2,397,003	\$ 625,627	\$ 629,134
美國	72,943	145,846	748	1,096
中國	76,820	159,958	1,059	1,384
日本	-	-	122,974	123,969
	<u>\$ 2,305,555</u>	<u>\$ 2,702,807</u>	<u>\$ 750,408</u>	<u>\$ 755,583</u>

非流動資產不包括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金融工具。

(四) 主要客戶資訊

104 及 103 年度安全監控系統－直接銷售收入 2,113,565 仟元及 2,279,288 仟元中，分別有 236,208 仟元及 239,017 仟元係來自合併公司之最大客戶。104 及 103 年度無其他來自單一客戶收入達合併公司收入總額之 10% 以上者。

彩富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為他人背書保證
民國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一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為
新台幣或外幣仟元

編號	背書保證者 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對單一企業背書 保證之限額 (註一)	本期最高背書 保證餘額	期末背書保證餘額	實際動支金額	以財產擔保之 背書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 額佔最近期財務 報表淨值之比率	背書保證最高限額 (註二)	屬母公 司對子 公司保 證 (註四)	屬子公 司對母 公司保 證 (註四)	屬對大陸地 區背書保 證 (註四)
		公司名稱	關係										
0	本公司	彩富電子(蘇州) 有限公司 DynaColor (Japan) Inc.	孫公司 孫公司	\$ 329,895	\$ 78,780 (美金 2,400 仟元)	\$ 78,780 (美金 2,400 仟元)	\$ -	\$ -	3.58%	\$ 659,791	Y	—	Y
				329,895	91,476	91,476	54,895 (日幣201,300 仟元)	32,825 (美金 1,000 仟元)	4.16%	659,791	Y	—	—

註一：依本公司背書保證管理辦法規定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之限額不得超過本公司淨值之 15% (2,199,303×15%=\$329,895)，並不得超過被背書保證公司實收資本額，但本公司 100%持有之子公司不受此限。

註二：依本公司背書保證管理辦法規定背書保證最高限額不得超過本公司淨值 30% (2,199,303×30%=\$659,791)。

註三：本表所列外幣金額係按 104 年 12 月 31 日匯率美金\$1=NT\$32,825 或日幣\$1=NT\$0.2727 換算新台幣表達。

註四：屬上市櫃母公司對子公司背書保證者、屬子公司對上市櫃母公司背書保證者、屬大陸地區背書證者始須填列 Y。

彩富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母子公司間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
 民國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

編號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註）	交易往來情形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0	本公司	DynaColor (USA) Inc.	1	銷貨收入	\$ 51,565	一般交易條件	2%
		DynaColor (USA) Inc.	1	佣金支出	12,444	一般交易條件	1%
		DynaColor (USA) Inc.	1	應收帳款	53,582	視資金調度情形調整 收款期間	2%
1	DynaColor Holding (BVI) Inc.	DynaColor (USA) Inc.	1	其他應付款	7,663	一般交易條件	-
		彩富電子（蘇州）有限公司	1	銷貨收入	56,221	一般交易條件	2%
		彩富電子（蘇州）有限公司	1	應收帳款	1,771	一般交易條件	-
		DynaColor (Japan) Inc.	3	勞務費	8,530	一般交易條件	-
		DynaColor (Japan) Inc.	3	其他應付款	854	一般交易條件	-

- 註：1. 母公司對子公司。
 2. 子公司對母公司。
 3. 子公司對子公司。

彩富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民國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三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為新台幣仟元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帳面金額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 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期末	上期期末	股數(仟股)	比例(%)				
本公司	DynaColor Holding (BVI) Inc.	英屬維京群島	一般投資	美金 5,250 仟元	美金 4,750 仟元	5,250	100	\$ 99,781	(\$ 31,403)	(\$ 31,403)	子公司
	Razberi Technologies, Inc.	美國德州	安全監控系統等之銷售	美金 2,006 仟元	美金 2,006 仟元	17,723 (特別股)	-	-	(52,803)	-	關聯企業
DynaColor Holding (BVI) Inc.	DynaColor (USA) Inc.	美國加州	安全監控系統等之銷售	美金 1,000 仟元	美金 1,000 仟元	1,000	100	8,764	(12,086)	不適用	孫公司
	DynaColor (Japan) Inc.	日本	安全監控系統等之銷售	日幣 114,995 仟元	日幣 95,000 仟元	2	100	56,971	(2,293)	不適用	孫公司

註：大陸被投資公司相關資訊請參閱附表四。

彩富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
民國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四

單位：新台幣仟元／外幣仟元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本期期初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投資損益(註一)	期末投資帳面金額	截至本期止已匯回投資收益
					匯出	收回						
彩富電子(蘇州)有限公司	安全監控系統等之製造及銷售	RMB 7,164 (NT\$ 35,784)	經由第三地區公司(Dynacolor(BVI) Inc.)再投資大陸	USD 1,000 (NT\$ 32,825)	USD -	USD -	USD 1,000 (NT\$ 32,825)	(\$ 8,283)	100%	(\$ 8,283)	\$ 38,247	\$ -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資審會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資審會規定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USD 1,000 (NT\$32,825)	USD 1,000 (NT\$32,825)	\$1,319,582 (註二)

註一：係依據同期間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為認列基礎。

註二：依據投審會「在大陸地區從事投資或技術合作審查原則」規定對大陸投資之限額為淨值之 60%。

註三：本表所列外幣金額係按 104 年 12 月 31 日匯率美金 \$1 = NT\$32.825 或人民幣 \$1 = NT\$4.995 換算新台幣表達。

彩富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與大陸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事業所發生之重大交易事項，暨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及其他相關資訊

民國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五

單位：新台幣仟元

交 易 對 象	本公司與交易對象 之 關 係	交 易 類 型	金 額	交 易 條 件			應 收 (付) 票 據 、 帳 款		未 實 現 損 益
				交 價	格 付 款 條 件	與一般交易之比較	餘 額	百分比 (%)	
彩富電子(蘇州)有限公司	孫公司	銷 貨	\$ 56,221	註一	註一	註一	\$ 1,771	-	\$ 3,137 (註二)

註一：本公司與關係人間之交易係依雙方約定交易價格及收付款條件進行。

註二：係截至 104 年 12 月 31 日止累計之未實現損益。

六、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發生財務週轉困難之情事：無

柒、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一、財務狀況之檢討與分析表

財務狀況比較分析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一〇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〇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差異	
				金額	%
流動資產		\$2,151,201	\$1,907,264	\$(243,937)	-11
固定資產		748,909	743,933	(4,976)	(1)
無形資產		6,674	6,475	(199)	(3)
其他資產		84,179	100,396	16,217	19
資產總額		2,990,963	2,758,068	232,895	(8)
流動負債		538,391	446,193	(92,198)	(17)
其他負債		116,459	112,572	(3,887)	(3)
負債總額		654,850	558,765	(96,085)	(15)
股本		1,041,754	1,041,754	0	0
資本公積		181,848	188,130	6,282	3
保留盈餘		1,203,980	1,211,139	7,159	1
股東權益其他項目合計		(91,469)	(241,720)	(150,251)	164
非控制權益		0	0	0	0
股東權益總額		2,336,113	2,199,303	(136,810)	(6)
前後期變動達百分之二十以上，且變動金額達新台幣一仟萬元以上者之主要原因及其影響分析說明如下：					
1. 股東權益其他項目減少主係買回庫藏股票增加所致。					

資料來源：各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合併財務報告

二、財務績效之檢討與分析表

最近二年度財務績效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一〇三年度	一〇四年度	增(減)金額	變動比例 (%)	變動 分析
營業收入淨額	\$2,702,807	\$2,305,555	-\$397,252	-15	
營業成本	<u>1,589,986</u>	<u>1,406,989</u>	-182,997	-12	
營業毛利	1,112,821	898,566	-214,255	-19	
營業費用	<u>621,739</u>	<u>458,099</u>	-163,640	-26	1
營業利益	491,082	440,557	-50,525	-1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u>187,438</u>	<u>58,971</u>	-128,467	-69	2
稅前利益	678,520	499,528	-178,992	-26	3
所得稅費用	<u>92,687</u>	<u>80,699</u>	-11,988	-13	
純 益	<u>\$585,833</u>	<u>\$418,829</u>	-167,004	-29	4

增減比例變動超過 20%，且變動金額達新台幣一仟萬元以上者之主要原因及其影響分析說明如下：

1. 營業費用減少主係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之費用減少，及費用擲節得宜所致。
2.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減少主係本年度已無業外處分金融資產利益所致。
3. 稅前利益減少主係本年度已無業外處分金融資產利益所致。
4. 純益減少主係本年度已無業外處分金融資產利益所致。

資料來源：各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合併財務報告

三、現金流量之檢討與分析表

(一)本年度現金流量變動情形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期初現金 餘額	全年來自營業 活動淨現金流 量	全年來自投 資及籌資現 金流出量	現金剩餘 (不足)數額	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	
				投資計劃	理財計劃
\$991,936	\$ 418,318	\$ 577,661	\$ 832,593	\$ 0	\$ 0
1.營業活動：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為 418,318 仟元，主要係來自當年度純益所致。 2.投資活動：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為 15,287 仟元，主要係廠房擴建購置設備所致。 3.籌資活動：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562,374 仟元，主要係發放現金股利、償還短期借款及購買庫藏股。					

資料來源：104 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合併財務報告

(二)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及流動性分析：不適用。

(三)未來一年現金流量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初 現金餘額 A	預計全年來 自營業活動 淨現金流量 B	預計全年 現金流出 (入)量 C	預計現金剩 餘(不足)數 額 A + B - C	預計現金不足額 之補救措施	
				投資計劃	融資計劃
\$846,020	\$388,318	\$367,583	\$866,755	\$0	\$0
1. 一〇五年度預計現金流量變動情形分析 營業活動：主要係預期營收狀況微幅成長，且收現狀況良好產生現金流入，將有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 388,318 元。 預計現金流出量：主要係考量資本支出、發放現金股利及買回庫藏股等因素，預計投資活動及籌資活動將有現金流出 367,583 仟元。 2. 預計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及流動性分析：不適用。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不適用。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及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與其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本公司一〇四年度並未從事長期投資其金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五之情事，未來一年投資仍趨保守，以對原有投資事業增資為原則。

六、風險管理及評估

(一) 最近年度利率、匯率變動、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對公司損益的影響：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104 年度
利息收(支)淨額	2,559
兌換(損)益淨額	52,270
利息收支淨額佔營收淨額比率%	0.11
利息收支淨額佔稅前淨利比率%	0.51
兌換損益淨額佔營收淨額比率%	2.27
兌換損益淨額佔稅前淨利比率%	10.46

1. 利率：

本公司對外之資金需求乃屬短期性質，因此利率變動對公司損益並無重大影響。

雖未來經濟成長趨緩，但本公司營運資金足以支應，故未有資金短缺之疑慮。即使有資金需求乃屬短期性質，另有銀行綜合融資額度可運用，

因此公司資金之周轉並無問題。

2. 匯率：

本公司銷售以外幣往來為主，一〇四年度及一〇三年度因匯率波動產生之匯兌利益分別為新台幣 52,270 仟元及 89,202 仟元，分別佔營業收入百分比為 2.27% 及 3.03%，佔稅前淨利百分比分別為 10.46% 及 13.15%，故新台幣兌換美元之匯率若急劇升值，則將有侵蝕公司獲利之虞。

為有效降低匯率波動對營收及獲利之影響，本公司具體措施為適度保留銷貨收入之外幣部位以支應外幣採購支出，進而達到自動避險功能，並於適當有利時機轉換為新台幣，以降低匯率風險。未來本公司仍將密切注意匯率走勢，做適當的避險，將或有的匯兌損益所造成之影響降到最低程度。

3. 通貨膨脹：

通貨膨脹情形，對本公司營運尚未造成不良之影響。

本公司將持續致力於各項成本之控管，不會因通貨膨脹或通縮，政策而有所改變，亦隨時密切注意外在環境的變遷，關切其對公司損益的影響，適時提出因應措施。

(二)最近年度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

1. 最近年度本公司無從事任何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及衍生性商品等交易。

2. 背書保證

政策：

本公司為他人背書保證，其相關作業依據「背書保證作業程序」執行辦理。

主要原因：

因孫公司彩富電子(蘇州)營運需求，向銀行申請融資，由本公司提供融資性背書保證，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保證金額為美金肆拾萬元。

因孫公司 DYNACOLOR JAPAN INC. 為長期經營節省營運成本，透過本公司背書保證向兆豐國際商銀東京分行貸款購置房地，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保證金額為日幣貳億叁仟壹佰萬元。

未來因應措施：依據本公司「背書保證作業程序」執行，並依主管機管規定期限於公開資訊觀測站申報變動情形。

(三)最近年度研發計畫、未完成研發計畫之目前進度、須再投入之研發費用、預計完成量產時間、未來影響研發成功之主要因素

本公司持續專注提昇研發能力，近四成的研究發展人員編制為累積技術經驗與創新產品之基石，雙管齊下用以提昇產品的競爭力，強化服務客戶的深度。

一〇四年度所投入的研發費用為 242,407 仟元佔當年營收比重為 11%，預計一〇五年度仍將持續對研發的投資(預計投入研發費用佔營收比重為 13%)。

主要項目為 HEVC 超高清等級(1080P 以上)網路攝影機、超高清百萬畫素(5M/4K)寬動態網路攝影機、紅外光一體高速球形網路攝影機 1080p、全高清(SD 與 Full HD)自動變焦鏡頭模組、支援本地回放網路隨插即用數位錄影機、導光板自動貼膠系統、導光板印刷點檢驗系統、智慧型視覺應用系統 MVC 及 MVP 等，以滿足市場及客戶的需求。

在自動化系統部分除了繼續與客戶搭配開發整機系統外，目前加速開發的是智慧型視覺系統，整合最新技術的單晶片系統與高解析度攝影機 MVC 及 MVP 系統，能彈性的配合客戶需求加入不同的檢驗軟體，讓單一系統平台可以在不同的檢驗項目中使用，可以縮短設備導入時間，降低整體成本並提升系統價值。

公司除持續增加產品線的深度與廣度外，並逐步加強各系統間之軟、硬體整合，並估計自本年度開始各產品的獨立之優勢將進而產生系統綜效，本公司更會深強此部份之擘劃，持續投入研發能量，以創造股東最大的利益。

(四)最近年度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經營階層隨時注意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是否對公司營運有重大影響，目前並無重大影響。

專業單位隨時獲知並了解政策及法律的變化，進而提出建議並規劃因應措施，將對公司的影響力降到最低。

(五)最近年度科技改變及產業變化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依據目前產業科技的改變，並無危及本公司財務業務之情事發生。

另本公司持續改善生產製程，降低生產成本，開發高附加價值高的產品，以增加獲利。

(六)最近年度企業形象改變對企業危機管理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一直秉守追求更好的品質、更新的技術及更完善的服務，創造主動、積極、認真、負責的企業形象，並無企業形象改變對企業造成危機之情事。

(七)進行併購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最近年度並無併購計劃。

(八)擴充廠房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最近年度並無擴充廠房之計劃。

(九)進貨或銷貨集中所面臨之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近年來分散進貨來源，以避免進貨集中而造成缺料之風險，另透過多家廠商比價議價以達到降低成本；業務單位與現有客戶維持良好的溝通、了解客戶狀況；另積極開發新客戶。

(十)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

截止年報刊印日止，本公司無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之情形。

另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亦無股權質押情形。

(十一)經營權之改變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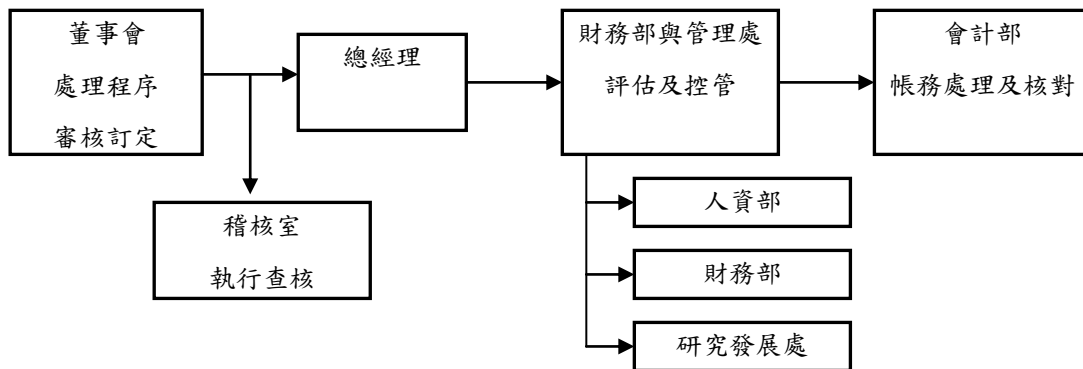
截止年報刊印日止，經營階層穩定，全心致力於公司之營運及創造股東最大利益。

(十二)本公司及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實質負責人、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及從屬公司已判決確定或尚在繫屬中之重大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其系爭事實、標的金額、訴訟開始日期、主要涉訟當事人及截止年報刊印日止之處理情形：無。

(十三)其他重要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十四)風險管理組織架構及功能：

1. 架構：



2. 功能：

由董事會審核訂定相關處理程序，由高階主管執行評估管理程序、流程；由財務部經評估提出建議及執行，會計部依據交易製作憑證並核對資料，稽核人員查核是否有異常狀況。適度的授權及分工合作將各種或有風險所造成的影響降到最低。

歷年來，除外部環境變遷之風險無法控制外，其他諸如流動風險、法律風險、現金流量風險等，均未發生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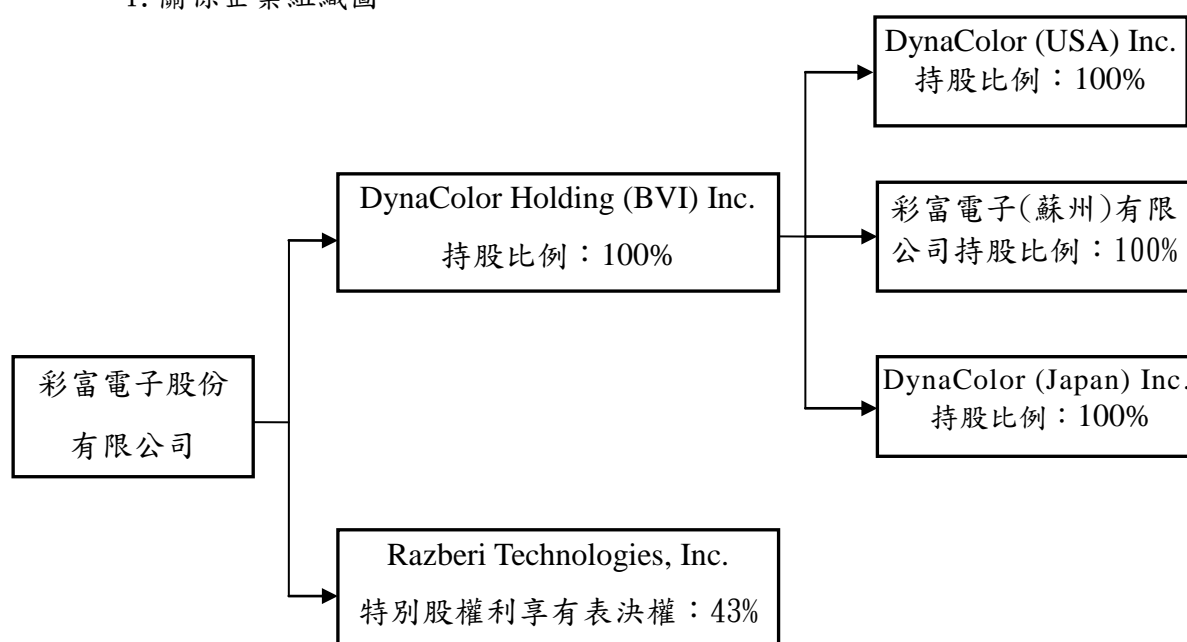
七、其他重要事項：無。

捌、特別記載事項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一)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

1. 關係企業組織圖



2. 各關係企業基本資料

企業名稱	設立日期	地址	實收資本額	主要營業或生產項目
DynaColor Holding (BVI) Inc.	92. 9. 25	P. O. BOX 3444 ROAD TOWN, TORTOLA B. V. I.	USD5, 250 仟元	一般投資
DynaColor (USA) Inc.	92. 9. 30	9272 Jeronimo Rd, Suite 108 Irvine, CA 92618	USD1, 000 仟元	安全監控系統等之銷售
DynaColor (Japan) Inc.	95. 8. 1	〒102-0093 東京都千代田区平河町 1-1-1 平河町コート 202 号室	JPY114, 995 仟元	安全監控系統等之銷售
彩富電子(蘇州)有限公司	96. 7. 13	蘇州吳中經濟開發 區東吳南路 71-1 號	USD1, 000 仟元	安全監控系統等之製造 及銷售
Razberi Technologies, Inc.	100. 10	13755 Hutton Dr-Suite 500 Farmers Branch, Texas 75234	USD5, 801 仟元 (含特別股)	安全監控系統等之銷售

3. 推定為有控制與從屬關係者其相同股東資料：無。

4. 整體關係企業經營業務所涵蓋之行業

本公司與關係企業主要以安全監控系統製造買賣及電子測試儀器製造買賣為主，另有一關係企業則以投資為其營業範圍。

5. 各關係企業董事、監察人及總經理資料

企業名稱	職稱	姓名或代表人	持有股份	
			股數	持股比例
DynaColor Holding (BVI) Inc.	董事長兼總經理	陳春生	0 股	0%
DynaColor (USA) Inc.	董事長兼總經理	陳春生	0 股	0%
DynaColor (Japan) Inc.	董事長兼總經理	松尾憲昭	0 股	0%
彩富電子(蘇州)有限公司	董事長	陳春生	註 1	無
Razberi Technologies, Inc	董事長	Kenneth Boyda	0 股	0%

註 1: 非股份有限公司，故無股數。

6. 關係企業營運概況

單位：新台幣仟元

企業名稱	實收資本額	資產總值	負債總額	淨值	本期營業收入	本期營業利益	本期(損)益(稅後)	每股盈餘(元)(稅後)
DynaColor Holding (BVI) Inc.	172,331	117,634	856	116,778	0	(9,290)	(31,403)	(5.98)
DynaColor (USA) Inc.	32,825	71,362	62,598	8,764	72,943	(24,245)	(12,086)	(12.09)
DynaColor (Japan) Inc.	31,359	132,260	75,289	56,971	8,530	(1,200)	(2,293)	(1.21)
彩富電子(蘇州)有限公司	32,825	43,092	4,845	38,247	76,820	(6,983)	(8,283)	註 1
Razberi Technologies, Inc	138,598	114,057	91,911	22,146	317,651	(51,767)	(52,803)	(3.8)

註 1：非股份有限公司，故無股數以計算每股盈餘。

註 2：本表所列金額損益科目係按一〇四年全年加權平均匯率

US\$1=NT\$31.739、JP\$1=NT\$0.2624 及 CNY\$1=NT\$5.033 換算新台幣，餘係按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匯率 US\$1=NT\$32.825、JP\$1=NT\$0.2727 及 CNY\$1=NT\$4.995 換算新台幣。

(二)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本公司 104 年度（自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04 年 12 月 31 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之公司與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27 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

(三)關係報告書：無。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及私募有價證券之資金運用情形與計畫執行進度：無。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無。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無。

玖、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發生證券交易法第三十六條第三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無。

謝謝您參加股東常會！
歡迎您隨時批評指教！

彩富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陳春生

